

# Sitronix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五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上市股票代碼 8016

## 一、公司發言人

姓 名：周德雲  
職 稱：策略行銷資深處長  
電 話：03-5526500  
傳 真：03-5526501  
電子信箱：spokesperson@sitronix.com.tw

## 二、代理發言人

姓 名：毛廷方  
職 稱：代理發言人  
電 話：03-5526500  
傳 真：03-5526501

## 三、總公司及辦事處

總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5號11樓之1  
電 話：03-5526500  
辦事處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8號6樓  
電 話：02-26591276

##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電 話：02-25048125  
傳 真：02-25154900  
網 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方蘇立、黃裕峰  
地 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電 話：03-5780899  
傳 真：03-577221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其資訊查詢方式 不適用。

## 七、公司網址

<http://www.sitronix.com.tw>

#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6
三、從業員工	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72
五、勞資關係	72
六、重要契約	74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54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255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256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2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57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2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60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4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〇五年矽創電子營運成果突出並持續穩定成長。在競爭白熱化的市場中，公司仍得以兼顧高毛利與高成長。藉由全體同仁持續努力以及各位股東的支持，我們在2016年的業績再創高峰，全年合併營收合計達約新台幣101.9億元。另外，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28.82億元，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0.99億元。而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8.77元，與股東共享穩健成長的經營成果。

###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 (三)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一〇五年度(註二)	一〇四年度(註二)
資產報酬率(%)		15.50%	12.97%
權益報酬率(%)		23.41%	19.9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03.26%	80.86%
	稅前純益	104.31%	86.24%
純益率(%)		10.78%	9.12%
每股純益(元)(註一)		8.77	7.05

註一：按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資料。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矽創電子在成功鞏固功能型手機顯示器驅動晶片(DDI)領導地位的同時，也迅速提升公司在智慧型手機DDI的市佔率，並逐漸拓增產品種類，正從HVGA一路往FHD的顯示解析度發展當中。而以非手機DDI而言，矽創的車用及工業用DDI亦穩定成長，未來這兩塊市場的需求也可望持續增溫。另外，公司也持續加強觸控、光學感測器及MEMS感測器等非DDI產品開發。

##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〇六年矽創電子將持續產品差異化(product differentiation)和多元化(diversification)的策略。

以產品多元化而言，公司目前已參與功能型手機、智慧型手機、車用、工業用等各類 DDI 市場，並同時更參與了 MCU、電源管理 IC、光學感測器及 MEMS 感測器等非 DDI 產品。公司可望於一〇六年在智慧型手機市場提升至更高的解析度、持續拓展至不同的工業應用、並增加液晶面板支援規格。

在產品差異化的策略上，矽創將持續創新與研發，如 WVGA 零電容的更新版本將於今年推出。矽創秉持著為客戶研發創新、提供具有競爭力及差異化的產品。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除了持續強化研發及銷售能力，持續發展產品差異化及多元化的策略之外，同時公司也將努力於改良設計降低成本，維持良好毛利率。除此之外，亦將持續強化控管費用，並提升獲利能力。整體而言，矽創將持續穩定成長，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豐碩的營運成果，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愛護。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為加強對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掌握，注重公司治理及企業責任，落實符合綠色環保法令。

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矽創將更加努力創造最大成果以分享全體股東。

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平安愉快！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毛穎文



## 貳、公司簡介

### 一、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公司設立於民國 81 年 7 月 9 日。

#### (二)公司沿革

民國八十一年	✦ 冠林科技成立於台北,設立資本額 500 萬元。
民國八十二年	✦ 成立微控器軟體設計團隊。
民國八十三年	✦ 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500 萬元。
民國八十四年	✦ 成立電腦週邊軟體設計團隊。
民國八十五年	✦ 成立消費性電子軟體研發團隊。
民國八十六年	✦ 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1,000 萬元。
民國八十七年	✦ 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共計 5,000 萬元。
	✦ 冠林正式更名為「矽創電子」,並建構轉型為 IC 設計公司。
	✦ 建立消費性 IC 設計團隊,並成立系統晶片(SOC)事業處。
	✦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重要科技事業』獎勵投資案。
民國八十八年	✦ 全面轉型為 IC 設計公司完成。
	✦ 推出 SOC 為架構的消費性 IC 產品。
	✦ 成立液晶驅動(LCD)事業處。
	✦ 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共計 1.1 億。
民國八十九年	✦ 勝華科技法人代表:許振昌 先生擔任公司董事長。
	✦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 推出電子字典應用 IC 及 OA 用之 LCD Driver。
民國九十年	✦ 成功研發出具中文字型 LCD Driver 及 PDA 用之 LCD Driver。
	✦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新興策略重要性產業』獎勵投資案。
民國九十一年	✦ 第一顆手機用 LCD Driver 量產出貨。
	✦ 推出新一代的電子字典平台。
	✦ 推出 HIFAS 系列 LCD Driver。
	✦ 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3,500 萬元。
	✦ 櫃買中心核准於興櫃掛牌買賣交易,股票代號 R246。
民國九十二年	✦ 通過工業局科技事業審議會評核為「科技事業及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
	✦ 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轉投資大陸設廠。
	✦ 推出彩色手機用 LCD Driver。
	✦ 92 年 12 月 25 日正式以科技類股掛牌上市,股票代號 8016。
民國九十三年	✦ 間接投資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從事電子計算機產品軟、硬體開發、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成功研發出行動電話用 TFT-LCD 驅動晶片。
	✦ 成功推出高階電子字典晶片組。
	✦ 手機用 CSTN Driver IC 開始大量交貨。

民國九十四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轉投資矽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5%。</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新一代架構的字典平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音樂撥放器軟、硬體技術。</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教育玩具產品線的研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 HIFAS 架構的 CSTN Driver。</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 TFT Mobile Driver 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 Large Panel Driver 的技術能力。</li> </ul>
民國九十五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轉投資矽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5%。</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 SGS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語音用的 DSP 軟硬體開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 32bit CPU 的軟硬體平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 HIFAS Color STN driver 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車用 LCD Driver 的技術。</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 Mobile 及 Monitor TFT Driver 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 LCD TV Driver 的研發技術。</li> </ul>
民國九十六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首次獲得 IC Insights' Strategic Reviews Database 評比為 2007 年全球 IC 設計 50 大供應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理私募發行 3,500,000 股普通股之現金增資案，成功引進策略合作夥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單月業績首次突破新台幣 6 億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 8 位元與 32 位元之數位相框系統。</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 USB 為界面之晶片讀卡機控制單晶片獲得國際大廠認證並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 Green Driver MSTN/CSTN 量產及建立 Green Driver TFT 的研發技術。</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車用 LCD Driver 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 Crosstalk 補償電路新技術並導入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 Monitor TFT Driver 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液晶電視用 8 bits Source Driver 驗證完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液晶監視器用 400 Channels Gate Driver 驗證完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V 監視器用 1200 Channels Source 搭配 480/600 Channels Gate 驗證完成。</li> </ul>
民國九十七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多功能之個人卡拉 ok 撥放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 Palette Driver 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Paper 驅動晶片之研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 CABC &amp; Dot Inversion TFT 手機 LCD 驅動 IC。</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642/720 Channels Source Driver/400 Channels Gate Driver 開始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960 Channels Source Driver/8 bits Source Driver 驗證完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低價筆記型電腦(Netbook)面板用 1200 Channels Source Driver 與 600 Channels Gate Driver 開始量產，480 Channels Gate Driver 完成驗證。</li> </ul>
民國九十八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小尺寸 TFT LCD 驅動單晶片內建電容技術產品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小尺寸 TFT LCD 驅動單晶片內建背光省電技術產品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研發手機用 TFT LCD 驅動單晶片 Green Driver 技術。</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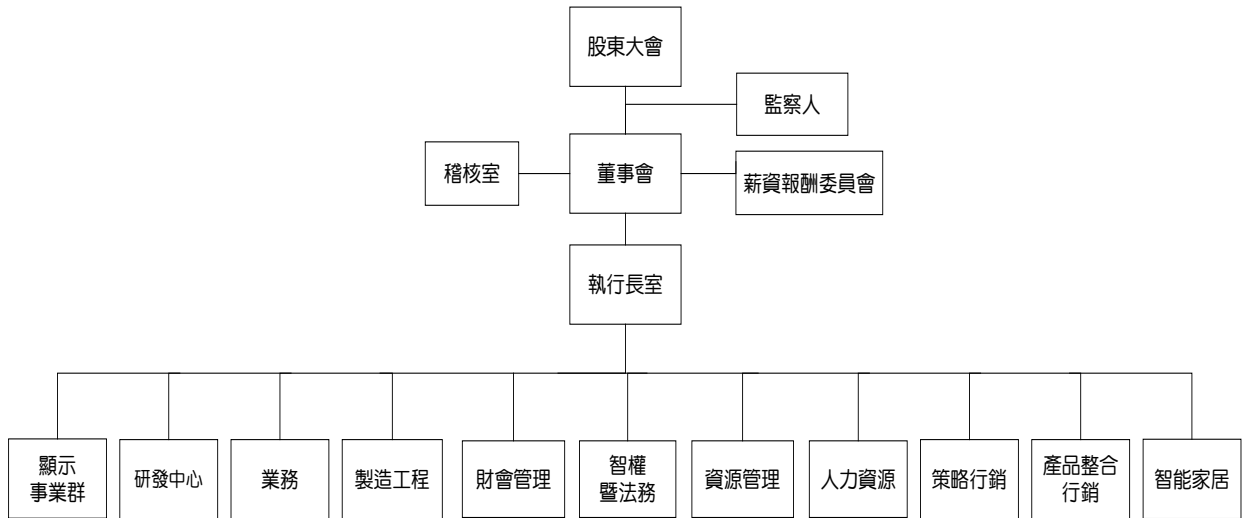
民國九十八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液晶監視器用 mini-LVDS / RSDS 6 bits 960 channels COF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li> <li>✦ 液晶監視器用 mini-LVDS 6 bits 1026 channels COF source driver 完成驗證。</li> <li>✦ 筆記型電腦面板用 mini-LVDS 768 channels COG source driver 完成驗證。</li> <li>✦ 遊戲機電源試配器用 2 Channels 保護 IC 開始量產。</li> <li>✦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用 4 Channels / 3 Channels 保護 IC 完成驗證。</li> <li>✦ 數位像框面板用 1200 Channels 內件時序控制器 (Timing Controller) 的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li> <li>✦ 多媒體電子賀卡。</li> </ul>
民國九十九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一代多功能控制晶片與處理平台。</li> <li>✦ 可攜式音樂歌唱方案。</li> <li>✦ 語音音效控制平台。</li> <li>✦ 32 位元處理器應用於學習機市場方案。</li> <li>✦ 新一代 32 位元處理器晶片。</li> <li>✦ 蘋果周邊商品控制器晶片。</li> <li>✦ 手機用驅動晶片內建電容產品擴充。</li> <li>✦ 小尺寸中高解析度驅動晶片無電容技術建立。</li> <li>✦ 小尺寸驅動晶片縮減談憶單元面積電路研發。</li> <li>✦ 手機用驅動晶片單通道高速介面技術建立。</li> <li>✦ 筆記型電腦面板用 mini-LVDS 768 channels COG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li> <li>✦ 中尺寸面板用, 支援 Dual gate 架構的 960ch gate driver 完成驗證。</li> <li>✦ 車載面板用 1200 channels 內建時序控制器(Timing controller) 的 source driver 完成驗證。</li> <li>✦ 液晶監視器用 mini-LVDS 6 bits 1026 channels COF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li> <li>✦ 工業用面板的 Source/Gate driver 開始量產。</li> </ul>
民國一〇〇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手機用 TFT LCD 驅動單晶片內建電容產品擴充。</li> <li>✦ 手機用 TFT LCD 驅動單晶片內建電容產品擴充。</li> <li>✦ 手機用 TFT LCD 中高解析度驅動單晶片無電容技術之建立。</li> <li>✦ 手機用驅動單晶片單通道高速介面技術之建立。</li> <li>✦ 導入新 STN Driver IC 進入客戶測試, 成功的於年底順利進行量產。</li> <li>✦ TN Driver COG IC 研發完成, 導入市場推廣。</li> <li>✦ 中尺寸 TFT 800*480 解析度 2 chip solution 開發、high pin count Gate driver 開發、內建時序產生電路, 可支援 1024*768 解析度驅動 IC 開發及任意解析度時序產生電路開發。</li> <li>✦ 車用 TFT 內建時序產生電路之車用面板驅動 IC 開發、真實 8 bit 驅動 IC 開發及溫度補償電路開發。</li> <li>✦ 平板電腦用多指觸控方案開始量產。</li> <li>✦ 通過 Win7 十指觸控 Logo 認證。</li> <li>✦ 建立單層 ITO 觸控感應技術。</li> <li>✦ 量產新一代智慧型手機用五指觸控單晶片。</li> <li>✦ 推出專為平板電腦設計之多指觸控單晶片。</li> <li>✦ 完成支援 OGS (One Glass Solution) 多指觸控技術。</li> <li>✦ 建立可抵抗高雜訊電源適配器之多點觸控技術。</li> </ul>

民國一〇一年	✦ 小尺寸 TFT LCD 中高解析度驅動晶片無電容技術之建立。
	✦ 內建時序產生電路及電源電路之驅動晶片開發。
	✦ 3D 眼鏡控制晶片開發。
	✦ Mono-STN Green Driver 外接電源系統。
	✦ 1024*600 解析度 2Chip solution 開發。
民國一〇二年	✦ 手機用 TFT LCD 驅動 IC 高速介面，高速 SRAM, Line buffer 技術之建立。
	✦ HD720(800*1280) For LTPS LCD Driver。
	✦ 小尺寸 TFT LCD 功能手機驅動晶片無電容技術之建立。
	✦ PND 480x272 0C driver IC 開發 ES。
	✦ 研發 STN DRIVER NEW BOOST SYSTEM WITH ZERO CAPS。
民國一〇三年	✦ 2/4 direction gesture control proximity sensor。
	✦ Small sensor hole proximity sensor。
	✦ 工控儀表用 320*240 解析度 STN 顯示器驅動晶片。
	✦ Smart Home 產品用 480*272 解析度 color TFT 顯示器驅動晶片。
	✦ HVGA(480*320) Zero Cap a_Si TFT LCD driver IC。
	✦ HD720(1280*800) a_Si TFT LCD driver IC。
	✦ WVGA Burst Out DC/DC Convertor for Zero Cap Driver IC。
	✦ MIPI with 1.5G pbs Lane Speed。
	✦ Touch IP for TDDI (Touch + display driver) 整合性 IC。
民國一〇四年	✦ 工控儀表用 320*240 STN with LVDS 顯示器驅動晶片。
	✦ 工控儀表用 800*480 STN 顯示器驅動晶片。
	✦ 1.5 m/m small-sensor-hole proximity sensors。
	✦ 車載中控/儀表用 1920*720 1440-channel TFT 顯示器驅動晶片。
民國一〇五年	✦ HD720 零電容版本宣布推出。
	✦ FHD 零電容版本宣布推出。

# 參、公司 治 理 報 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圖(105.12.31)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董事長暨執行長稽核室	1. 建立公司經營方針、重大策略及擬訂營運目標。策略投資合作規劃與執行。 2. 實施管理內部稽核及改善管理績效。
財會管理	1. 綜理財務資金調配、建立及維護有關會計業務。 2. 股東會相關事務處理及股務作業業務。
資源管理	1. 負責公司營運系統自動化及電子訊息之傳遞管理。 2. 綜理一般總務、採購、保險及財產管理等執行業務。
人力資源	執行人力資源規劃、發展及員工福利事務。
策略行銷	1. 策略應用技術調查及可行性評估、執行。 2. 技術團隊投資調查及可行性評估、執行。 3. 研究機構合作專案評估與推動。 4. 投資法人及媒體關係經營。
產品整合行銷	1. 新產品市場推廣。 2. 產品市場分析與策略研究。 3. 跨行業產業分析與策劃研究。 4. 產品整合推廣策略研究。

智能家居	設計與委託生產智能開關、智能插座、家庭自動化相關產品。
智權暨法務	公司法律事務及智慧財產權事務管理事宜。
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產品銷售服務。國內外市場開拓及行銷計劃。</li> <li>客訴分析與處理服務。開發相關產品之應用軟體及功能驗證。</li> <li>交貨回覆、交期跟催，客戶服務等管理。</li> </ol>
製造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C 生產外包等事項。生產管制及物料管制。</li> <li>生產製程之研究、開發與設計。生產製程功能及特性改良，前/後段生產品質良率控制、降低生產成本。</li> <li>生產排程、生產週報表、產能、Code Bank 及庫存規劃；FAB 狀態掌控、Cycle Time 分析及改善；生產價格及成本分析、改善；提供生產狀態及分析報表(Cycle Time、良率、Forecast …)給 FAB。</li> <li>後段處理組：測試、切割、封裝排程；良率報表；Cycle Time 分析及改善。退補貨作業組：退補貨處理、倉管。</li> </ol>
顯示事業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顯示驅動產品規格企劃、產品開發、市場資訊收集、生產及客戶支援。</li> <li>開發相關產品之應用軟體及功能驗證。</li> <li>產品系統驗證工具與方法之開發與維護。</li> <li>IC 佈局圖形繪製及其資料存檔備份。</li> <li>發展與前項相關的各種電路架構與軟硬體核心工具之開發與維護。</li> </ol>
研發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觸控技術之產品規格企劃、產品開發、市場資訊收集、生產及客戶支援。</li> <li>負責車用電子技術之產品規格企劃、產品開發、市場資訊收集、生產及客戶支援。</li> <li>負責音效系統技術之產品規格企劃、產品開發、市場資訊收集、生產及客戶支援。</li> <li>開發相關產品之應用軟體及功能驗證。</li> <li>產品系統驗證工具與方法之開發與維護。</li> <li>IC 佈局圖形繪製及其資料存檔備份。</li> <li>發展與前項相關的各種電路架構與軟硬體核心工具之開發與維護。</li> </ol>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毛穎文 (註1)	男	104.06.22	3年	81.07.09	612,639	0.51%	612,639	0.51%	71,243	0.06%	-	-	台灣大學EMBA 成功大學電研所 矽創電子總經理 聯華電子市場企劃	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Sitronix Technology(Belize) Corp. 董事長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董 事長 鈺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昇佳電子(股)公司董事 力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極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矽創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特系統(股)公司董事 廣穎電通(股)公司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文彬	男	104.06.22	3年	88.01.05	2,200,000	1.85%	2,200,000	1.82%	1,100,000	0.91%	-	-	台北工專電子科	谷明投資(股)公司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鄭奕禧 (註2)	男	104.06.22	3年	88.01.05	360,390	0.30%	360,390	0.30%	189,617	0.16%	-	-	交通大學電工系 矽創電子研發長 聯詠科技(股)公司設 計部副理	本公司研發長 鈺創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	-
董事	中華民國	廣穎 電通(股) 公司	-	104.06.22	3年	103.06.11	3,000,000	2.52%	3,000,000	2.49%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慧民	男	104.06.22	3年	103.06.11	20	-	20	-	20	-	-	-	美國奧克拉荷馬中 央州立大學MBA 創見資訊(股)公司 業務處協理	廣穎電通(股)董事長兼執行長 Silicon Power Computer&Communications Netherlands B.V 董事長 Silicon Power Computer&Communications USA Inc. 董事長 Silicon Power Computer&Communications HK Ltd. 董事長 網信投資(股)公司董事 Silicon Power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Silicon Power Japan Co., Ltd. 監察人	-	-

註1：董事長毛穎文持有保留運用信託股數800,000股，持股比例為0.66%。

註2：董事鄭奕禧持有保留運用信託股數1,200,000股，持股比例為0.99%。

106年4月2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營、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盛樞 (註3)	男	104.06.22	3 年	104.06.22	259,821	0.22%	259,821	0.22%	-	-	-	-	台灣大學電研所	廣穎電通(股)公司副執行長 昇佳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Silicon Power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杜德成	男	104.06.22	3 年	92.09.02	-	-	-	-	199	0.00%	-	-	國立台灣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美國休士頓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軒和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戴正傑	男	104.06.22	3 年	99.06.10	1,019	0.00%	1,019	0.00%	17,669	0.01%	-	-	成功大學電機系 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電機 研究所 精英電腦(股)公司營業處長 世仰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宏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宏楷科技(股)公司董事 新漢(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范炎強	男	104.06.22	3 年	89.03.10	938,424	0.79%	938,424	0.78%	2,423	0.00%	-	-	星華集團總裁	無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曾維正	男	104.06.22	3 年	104.06.22	16,130	0.01%	16,130	0.01%	-	-	-	-	聯合管理顧問(股)總經理 台灣大學財金所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	無	-	-	-

註3：董事李盛樞持有保留運用信託股數591,874股，持股比例為0.49%。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持股比例
廣穎電通(股)公司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39%
	網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
	廣勝科技有限公司	3.72%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2.37%
	陳慧民	1.84%
	袁培榮	1.42%
	黃少莉	1.25%
	見賢科技有限公司	1.1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袁培榮	0.94%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持股比例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請見本公司年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資訊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網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慧民	99.7%
	楊欣欣	0.3%
廣勝科技有限公司	蘇莉莉	30%
	李盛樞	30%
	李瑞寰	40%
見賢科技有限公司	侯淑暖	15%
	李錫彬	15%
	李紹暉	35%
	李柔葳	35%

(四)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並符合下列情事

106年4月24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註1)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1	2	3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毛穎文			✓				✓		✓	✓	✓	✓	✓	0家
董事林文彬			✓	✓	✓		✓		✓	✓	✓	✓	✓	0家
董事鄭奕禧			✓				✓	✓	✓	✓	✓	✓	✓	0家
董事-廣穎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陳慧民			✓	✓	✓	✓	✓			✓	✓	✓		0家
董事李盛樞			✓			✓	✓			✓	✓	✓	✓	0家
董事杜德成			✓	✓	✓	✓	✓	✓	✓	✓	✓	✓	✓	2家
董事戴正傑			✓	✓	✓	✓	✓	✓	✓	✓	✓	✓	✓	1家
監察人范炎強			✓	✓	✓	✓	✓	✓	✓	✓	✓	✓	✓	0家
監察人曾維正			✓	✓	✓	✓	✓	✓	✓	✓	✓	✓	✓	0家

註1：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專業資格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2)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2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執行長	中華民國	毛穎文	男	92.04.28	612,639	0.51%	71,243	0.06%	0	0.00%	台灣大學EMBA 成功大學電研所 聯華電子市場企劃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董事長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董事長 鈺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昇佳電子(股)公司董事 力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極創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矽創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特系統(股)公司董事長 廣穎電通(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 威	男	102.03.13	457,527	0.38%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電子系 合泰半導體/市場部副總	鈺創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力領科技(股)公司董事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研發長	中華民國	鄭奕禧	男	93.04.01	360,390	0.30%	189,617	0.16%	0	0.00%	交通大學電工系 聯華電子 聯詠科技/設計部副理	鈺創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研發長	中華民國	林春生	男	94.02.01	319,462	0.26%	86,546	0.07%	0	0.00%	逢甲大學電子系 EPSON 研發部執行經理	極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孟煌	男	102.03.13	343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電研所博士 陞達半導體/類比設計部資深協理 旺宏電子元件部副經理	新特系統(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徐淑芳	女	103.07.01	25,112	0.02%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矽創投資(股)公司董事 新特系統(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會計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徐淑芳	女	100.10.26	25,112	0.02%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矽創投資(股)公司董事 新特系統(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毛穎文	-	-	-	-	24,138	52	2.32%	2.32%	14,978	196	2,047	-	2,047	2,509	3.78%	4.22%	無	
董事	林文彬	-	-	-	-	24,138	52	2.32%	2.32%	14,978	196	2,047	-	2,047	2,509	3.78%	4.22%	無	
董事兼研發長	鄭奕禧	-	-	-	-	24,138	52	2.32%	2.32%	14,978	196	2,047	-	2,047	2,509	3.78%	4.22%	無	
董事	廣穎電通 代表人：陳慧民 (註3)	-	-	-	-	24,138	52	2.32%	2.32%	14,978	196	2,047	-	2,047	2,509	3.78%	4.22%	無	
董事	李盛樞	-	-	-	-	24,138	52	2.32%	2.32%	14,978	196	2,047	-	2,047	2,509	3.78%	4.22%	無	
董事	杜德成	-	-	-	-	24,138	52	2.32%	2.32%	14,978	196	2,047	-	2,047	2,509	3.78%	4.22%	無	
董事	戴正傑	-	-	-	-	24,138	52	2.32%	2.32%	14,978	196	2,047	-	2,047	2,509	3.78%	4.22%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1,328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2,000,000元	本公司 杜德成、戴正傑、廣穎電通 人代表：陳慧民	本公司 杜德成、戴正傑、廣穎電通 人代表：陳慧民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林文彬、鄭奕禧、廣穎電通、李盛樞	林文彬、廣穎電通、李盛樞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毛穎文	鄭奕禧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毛穎文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8	8
總計	8	8

註1：本表之董事酬勞係經106年3月董事會通過按去年度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之擬議分派數。

註2：本表之員工酬勞係經106年3月董事會通過按去年度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之擬議分派數。

註3：陳慧民為法人董事-廣穎電通代表人。關於業務執行費用給付予其個人，盈餘分配酬勞給付予法人董事。

2. 監察人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註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范炎強	-	-	3,991	3,991	8	8	0.38%	0.38%	無
監察人	曾維正	-	-	-	-	-	-	-	-	-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二項酬金總額(A+B)	前二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曾維正	曾維正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范炎強	范炎強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總計	2	2

註1：本表之監察人酬勞係經106年3月董事會通過按去年度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之擬議分派數。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3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毛穎文															
總經理	王崴															
研發長	鄭奕禧	12,457	12,457	715	715	28,092	29,279	6,379	-	6,379	2,465	4.57%	4.92%		無	
研發長	林春生															
副總經理	劉孟煌															
財務/會計主管	徐淑芳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毛穎文、王崴、林春生 鄭奕禧、劉孟煌	王崴、林春生 鄭奕禧、劉孟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毛穎文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5

註1：本表退職退休金係屬105年度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2：本表之員工酬勞係經106年3月董事會通過數按去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之擬議分派數。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董事長兼執行長				
	總經理				
理	研發長		6,379	6,379	0.61%
	研發長		-		
人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會計主管				

註1：本表之員工酬勞係按104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之擬議分派數。職稱類別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 職稱類別	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含兼任經理人)	3.47%	3.47%	3.78%
監察人	0.51%	0.51%	0.3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67%	3.67%	4.57%
			4.22%
			0.38%
			4.92%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酬金係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提撥，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後提交董事會核准，再呈交股東會同意，並依董監人數作分配。而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依其學歷、經歷、工作年資，及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及未來風險，並參酌同業給付水準、公司營運績效由董事會議定之，其酬金之發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毛穎文	4	0	100%	
董事	鄭奕禧	4	0	100%	
董事	林文彬	4	0	100%	
董事	廣穎電通(股)公司 法人代表：陳慧民	2	0	50%	
董事	李盛樞	4	0	100%	
獨立董事	杜德成	4	0	100%	
獨立董事	戴正傑	4	0	100%	
監察人	范炎強	4	0	100%	
監察人	曾維正	0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董事出席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又本公司已於股東常會選任 2 名獨立董事，並設立薪酬委員會，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未設有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范炎強	4	0	100%	
監察人	曾維正	0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於股東會選任 2 名監察人，每次召開董事會時均有監察人列席，且會視情況與相關人員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公司監察人與內部稽核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2. 內部稽核稽核按月呈送內部稽核報告給監察人簽閱。

3. 內部稽核主管按季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執行情形，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否	公司目前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依據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及公司現況條件來運作，目前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範」、「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其內容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集團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定設置發言體系，由發言人妥善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於公司網站設有發言人連絡e-mail，期能做好公司與投資人間良性溝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集團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並依規定按月申報董、監事及大股東持股異動資料。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集團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企業集團交易作業程序」，與關係企業往來均依管理辦法執行。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集團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控制作業程序」防範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集團董事及監察人成員組成多元化，專長包含行銷、研發、企業管理等，皆在各自領域有不同專長。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集團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概况、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由專人處理資訊揭露及維護更新。網址： <a href="http://www.sitronix.com.tw">http://www.sitronix.com.tw</a> 。 (二) 本集團網站包含中英文資訊。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營運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本集團在勞基法的規範及精神下保障員工權益，公司提供同仁適性的工作環境，讓員工可以安心工作，無後顧之憂。以相互尊重的企業文化維繫組織和諧氣氛，落實執行各種教育訓練，鼓勵同仁學習成長，以提升競爭力。並有良好的福利政策：每年提供健康檢查、團體商業保險、國內旅遊及國外旅遊補助、舉辦各類運動比賽、補助健身房費用等。 (二) 本集團設有專門投資人關係部門，並在公司網站上建立有【投資人關係】，即時更新其中重要財務、股務資訊讓投資人明瞭。並提供發言人聯絡方式及E-mail，期能做好公司與投資人間的良好溝通。 (三) 每年定期與供應商進行溝通及稽核，並協助改善危害環境及員工之生產製程，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歐盟對電子產品所禁用物質(RoHS)法令的要求。 (四) 投資人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董事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代碼:8016) (五)本集團已替董事、獨立董事及重要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相關資訊皆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代碼:8016)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戴正傑			✓	✓	✓	✓	✓	✓	✓	✓	✓	0家	無此情形
其它	蕭捷勝			✓	✓	✓	✓	✓	✓	✓	✓	✓	0家	無此情形
其它	潘建華			✓	✓	✓	✓	✓	✓	✓	✓	✓	0家	無此情形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22日至107年6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戴正傑	6	-	100%	
委員	蕭捷勝	6	-	100%	
委員	潘建華	6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公司已將企業社會責任精神納入公司治理活動，永續環境之發展、社會公益之維護，如設立獨立董事制度，發展節能減碳之電源管理產品及落實員工基本權利法規等等，公司不斷檢討成效，並持續推動相關活動。</p> <p>(二)本集團公司長期培養專業人才，累積其深厚的技術及經驗，以提昇公司營運成長。</p> <p>(三)本集團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四)本集團訂定「敘等升等管理辦法」、「薪資作業準則」每年進行績效考核，據以衡量員工達成組織目標的貢獻，及做為人才訓練、發展、招募及獎酬等決策依據。公司並以公平、公開、賞罰分明的原則，以期藉獎懲達成激勵士氣，強化紀律的目的。且制定多項獎勵政策，鼓勵同仁申請專利，如：「專利申請暨獎勵辦法」。公司提供全體員工安全、合理的工作環境與維護員工權益，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p>	並無重大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p>	<p>(一)本集團產品為委外生產對外包商及供應商亦要求其提供本公司的產品及包裝物質能符合歐盟(RoHS)指令與客戶對綠色環保之要求。</p>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 本集團配合政府政策進行各項廢棄物分類、回收與減量工作。並於日常作業中導入電子化作業以減少紙張浪費。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 本集團持續對員工宣導節能的觀念，提醒員工隨手關閉不使用的電源，將空調設定在合理的溫度、逐步更換省電燈管等以達到節能省碳的目標。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集團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訂定員工手冊及人事作業規章。員工皆能透過內部資訊網路取得所需資訊，使權益獲得保障。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集團內部設有專屬申訴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集團辦公室設有員工休息區、書報閱讀區、哺乳室等，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 為維護員工安全，公司設有保全系統，進入大樓電梯及公司大門皆需刷卡。辦公大樓一樓皆有警衛管理。 ● 每年配合大樓管理單位執行消防演習每年一次，提升災害時的應變能力。每年並指派員工參加消防訓練。 ● 本集團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員工參加健身房費用。 ● 針對生產技術、產品研發、品質及測試工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p>程、產業趨勢、財務會計等課程依員工及公司業務需求提供教育訓練管道。105年教育訓練人次共747人次，總訓練時數共3174小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除了法律上保障的職工權利外，本集團亦會提供員工其他福利，如團保醫療等，提供員工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li> </ul> <p>(四)本集團按月將發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營收公告於公司網站公告與同仁知曉。集團內部各部門皆可透過部門內部會議達到雙向溝通效果。</p>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五)本集團極為重視人才培訓與養成，依工作需求規劃相關管理或專業領域課程提供員工進修，除了基本專業面的內部訓練外，還提供補助讓員工有外部進修的機會，並透過經驗分享與傳承達到互相切磋、精進的效果。公司亦提供專利獎金鼓勵員工申請專利，藉以激勵員工在專業領域有所突破與發展。</p>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六)本集團訂有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且有客戶訴願作業程序及於公司網站上設置FAE技術服務聯絡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客戶訴願問題。</p>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p>(七)本集團配合RoHS指令的要求建置綠色供應鏈管理。要求供應商及外包供應商本集團使用的產品、材料、包裝材須符合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集團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供應商需通過 ISO9001 評鑑，且產品符合歐盟危害物質禁用指令 RoHS 及 Q3-20 環境限用物質管理辦法之要求。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定期依照本集團「供應商管理程序」進行評鑑及審核，如有不合格者則限期改善，重新驗證後仍不合格者則從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刪除其資格。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透過年報、公司網站對投資人以及客戶等利害關係人揭露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二) 本集團尚未編製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實際需求編製。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集團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對於相關議題如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相關資訊揭露等皆遵守相關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集團配合 RoHS 指令的要求建置綠色供應鏈管理。要求供應商及外包商供應矽創使用的產品、材料、包裝材須符合規定。 2. 本集團對內部提倡節能省碳的環保宣導，內部簽核系統多改成電子簽核，減少紙張的用量，以盡環保的一份心力。 3. 本集團不定期捐款贈與慈善單位、教育學術單位、教育學術單位。105 年 12 月舉辦聖誕愛心認捐活動，分別由公司同仁主動認捐新竹/天主教會新竹教區附設德蘭兒童中心、台北/財團法人基督教伯大尼兒少家園、私立大同育幼院兒童們聖誕禮物。 本集團結合核心技术能力與合作夥伴之力，協助客戶創造新商品，掌握市場機會，具體地應用在人類的生活，讓這個數位世界的所有人們都能夠享受科技的樂趣，在汲汲於業績之成長之同時，也正一步步地履行應盡的社會責任，希望盡一己之力，對社會有所回饋。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以誠信原則經營事業，公司營運遵守國內各項法律，並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規章辦法。本集團員工手冊中明訂員工應遵守一切管理規章及工作規則，並忠實執行職務。</p> <p>(二)對員工採行教育訓練或是集團內部公告強調及宣導誠信理念。</p> <p>(三)本集團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落實執行；於員工手冊中訂定各項獎懲規則，明文規定員工不得從事各項詐欺、不法或是有損公司聲譽行為。</p>	<p>並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本集團商業活動皆遵循內部控制及各項管理辦法規定，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供應商皆有定期評鑑，如有不良紀錄者則予撤換。</p> <p>(二)本集團尚未設置專職單位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由各部門職能分工並相互監督日常工作，以落實公司誠信經營理念。</p> <p>(三)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文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p>	<p>並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權。如有關係人交易皆依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執行。</p> <p>(四) 本集團依照相關法令規定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稽核人員依照稽核計畫執行查核，按季對董事會報告，並於稽核報告完成後次月底前送交獨立董事及監察人簽閱。</p> <p>(五) 如證券主管機關有舉辦法規、會計、公司治理等講座，本集團皆派員參加。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每年皆會參加公司治理等相關進修課程。</p>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集團訂有各項獎勵制度，獎勵員工績效及專利權申請等。公司亦建立申訴管道，同仁如有建議可反映給指定高層主管知曉。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集團對受理檢舉事項主管有保密當事人資料的責任。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集團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址 <a href="http://www.sitronix.com.tw">www.sitronix.com.tw</a> 資訊由專人負責蒐集與維護，定期揭露及更新，供投資人查閱財務、業務等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在經營理念上將誠信列為重要條款，並由董事會宣達於各經理階層。同時將此理念落實於顧客端、員工、供應商及股東等。在顧客及供應商，公司對各項產品交期待期品質均與雙方依公平合理方式協商，並確實執行；公司對股東依主管機關各項規定，按時提供公司訊息。公司同時透過績效考核與教育訓練，來傳達誠信之重要性及公司各項相關規定，使員工自發性養成誠實守信之行為。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投資人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代碼:8016)或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itronix.com.tw>)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查詢方式如下：

1. 本公司網址 <http://www.sitronix.com.tw> 資訊由專人負責蒐集與維護，定期揭露及更新，供投資人查閱財務、業務等資訊。
2.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代碼:8016)。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毛穎文



簽章

總經理：王 歲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其執行情形

民國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經股東常會通過後，依照新修訂條文實施。
2. 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經股東會承認後，已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5 元，總金額 595,688,055 元，現金股利發放日：105 年 07 月 29 日。
4. 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案。	經股東常會通過後，依照新修訂條文實施。
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7 月 15 日申報生效後，本公司於 105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0,000 股，無償發行，增資基準日為 105 年 8 月 5 日。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季/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05 年 第一季	1.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四年經理人營運暨專案獎金分配案。
	2. 通過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3.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通過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6. 通過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7. 通過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案。
	9. 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
	10. 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鈦創)案。
	11. 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力領)案。
	12. 通過為子公司(力領)申請銀行額度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13. 通過為子公司(新特)申請銀行額度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案。
	14. 通過為子公司力領科技申請銀行授信額度，提供 LETTER OF SUPPORT (支

季/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持函)案。
	15.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6. 通過召集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 第二季	1.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 第三季	1.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四年度第一次經理人員工現金紅利分配案。 2. 通過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3. 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新特系統)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一〇五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5.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增資基準日)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 第四季	1.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四年度第二次經理人員工現金紅利分配案。 2. 通過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3. 通過一〇六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4. 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6 年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	1.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五年經理人營運暨專案獎金分配案。 2. 通過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通過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5. 通過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季/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 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運計畫案。
	10. 通過為子公司(新特系統)申請銀行額度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11. 通過為子公司(極創)背書保證案。
	12. 通過召集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3. 通過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案。
	14.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	黃裕峰	105.1.1~ 105.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	\$3,100						105.01.01 ~ 105.12.31	非審計公費為移轉訂價報告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公費
	黃裕峰					\$400	\$400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民國106年第一季起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將由方蘇立會計師、黃裕峰會計師變更為林政治會計師、黃裕峰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政治、黃裕峰
委任之日期	106年3月1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未有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毛穎文	—	200,000	—	—
董 事	林文彬	—	—	—	—
董事兼研發長	鄭奕禧	—	—	—	—
董 事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陳慧民	(4,000)	—	—	—
董 事	李盛樞	—	—	—	—
董 事	杜德成	—	—	—	—
董 事	戴正傑	—	—	—	—
監察人	范炎強	—	—	—	—
監察人	曾維正	—	—	—	—
總經理	王 歲	(11,000)	—	—	—
研發長	林春生	44,000	—	—	—
副總經理	劉孟煌	—	—	—	—
財務/會計部門主管	徐淑芳	8,000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移轉變動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發生。

(三)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變動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發生。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4月24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3,645,500	3.02%	—	—	—	—	—	—	
谷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58,339	2.78%	—	—	—	—	林文彬	公司之董事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49%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美國GMO有限責任公司經理之GMO新興市場基金投資	2,498,000	2.07%	—	—	—	—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2,403,554	1.99%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閩尼亞基金精選	2,337,000	1.94%	—	—	—	—	—	—	
黃顯雄	2,322,470	1.93%	2,171,083	1.82%	—	—	劉秀蓮	配偶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236,000	1.85%	—	—	—	—	—	—	
林文彬	2,200,000	1.82%	1,100,000	0.91%	—	—	谷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董事	
劉秀蓮	2,171,083	1.80%	2,322,470	1.93%	—	—	黃顯雄	配偶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	出資額 USD400 仟元	100%	—	—	出資額 USD400 仟元	100%
鈦創電子(股)公司	11,815,960	87%	—	—	11,815,960	87%
極創電子(股)公司	12,250,780	46%	601,000	2%	12,851,780	48%
昇佳電子(股)公司	12,613,409	61%	1,594,256	8%	14,207,665	69%
力領科技(股)公司	20,894,132	68%	2,306,360	8%	23,200,492	76%
矽創投資(股)公司	30,000,000	100%	—	—	30,000,000	100%
新特系統(股)公司	10,000,000	60%	—	—	10,000,000	6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106年4月24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它
87/08	10	4,500	45,000	4,500	45,000	現金增資 25,000	無	建一字號第 87329500 號
87/12	10	7,000	70,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 25,000	無	建一字號第 88256462 號
88/12	10	16,000	16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 90,000	無	經(089)商字第 089101284 號
88/12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20,000	無	經(089)商字第 089101157 號
89/08	10	21,500	215,000	21,500	215,000	現金增資 35,000	無	經(089)商字第 130952 號
91/11	10	30,000	30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無	經授商字第 09101479070 號
92/06	10	66,800	668,000	33,432	334,325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4,325	無	經授中字第 0923228806 號
93/07	10	66,800	668,000	46,668	466,680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32,355	無	經授中字第 09332442630 號
94/01	10	66,800	668,000	47,303	473,03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6,355	無	經授中字第 09431572610 號
94/04	10	66,800	668,000	47,488	474,8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845	無	經授中字第 09431949940 號
94/07	10	100,000	1,000,000	63,704	637,044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62,164	無	經授商字第 09401122960 號
94/07	10	100,000	1,000,000	66,785	667,85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255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556	無	經授商字第 09401145870 號
94/10	10	100,000	1,000,000	68,513	685,13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8,175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105	無	經授商字第 09401213050 號
95/01	10	100,000	1,000,000	69,520	695,20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545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526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006430 號
95/04	10	100,000	1,000,000	71,008	710,07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4,68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193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069740 號
95/07	10	100,000	1,000,000	71,232	712,31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53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887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144330 號
95/09	10	150,000	1,500,000	88,260	882,595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70,277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20034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它
95/11	10	150,000	1,500,000	89,388	893,88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7,638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649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254780 號
96/01	10	150,000	1,500,000	90,451	904,5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977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649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010850 號
96/05	10	150,000	1,500,000	90,773	907,72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220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106890 號
96/09	10	150,000	1,500,000	103,764	1,037,639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28,52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388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224560 號
96/12	10	150,000	1,500,000	107,635	1,076,351	私募現金增資 35,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712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295620 號 經授商字第 09601307070 號
97/04	10	150,000	1,500,000	107,641	1,076,41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63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090630 號
97/08	10	150,000	1,500,000	103,028	1,030,28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870 註銷庫藏股 5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192540 號 經授商字第 09701205760 號
97/09	10	150,000	1,500,000	111,100	1,110,998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0,714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245290 號
97/11	10	150,000	1,500,000	111,244	1,112,43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440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300130 號
98/04	10	150,000	1,500,000	111,336	1,113,36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927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071590 號
98/07	10	150,000	1,500,000	111,341	1,113,41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50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132660 號
98/09	10	150,000	1,500,000	115,258	1,152,581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9,02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38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211170 號
98/12	10	150,000	1,500,000	115,316	1,153,16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580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275030 號
99/04	10	150,000	1,500,000	115,487	1,154,87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710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079490 號
99/06	10	150,000	1,500,000	115,524	1,155,24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70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132430 號
99/09	10	150,000	1,500,000	117,835	1,178,346	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 23,105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200640 號
99/12	10	150,000	1,500,000	117,889	1,178,88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540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268170 號
100/4	10	150,000	1,500,000	118,062	1,180,61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730	無	經授商字第 10001067760 號
100/5	10	150,000	1,500,000	118,148	1,181,47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860	無	經授商字第 10001105470 號
102/10	10	150,000	1,500,000	119,148	1,191,47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21142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它
103/08	10	150,000	1,500,000	119,118	1,191,17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300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179340 號
103/12	10	150,000	1,500,000	119,138	1,191,37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 通股 200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248020 號
105/08	10	150,000	1,500,000	120,638	1,206,37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0	無	經授商字第 10501208560 號

單位：股  
106年4月24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已 發 行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記名普通股	120,637,611	—	120,637,611	29,362,389	15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數(人)	5	51	55	16,153	193	16,457
持股股數(股)	8,344,000	13,078,731	7,598,019	43,839,148	47,777,713	120,637,611
持股比例	6.92%	10.84%	6.30%	36.34%	39.60%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

106年4月2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452	482,596	0.40%
1,000 至 5,000	5,560	10,611,127	8.80%
5,001 至 10,000	674	5,217,977	4.33%
10,001 至 15,000	226	2,838,492	2.35%
15,001 至 20,000	120	2,197,583	1.82%
20,001 至 30,000	126	3,180,753	2.64%
30,001 至 40,000	37	1,315,633	1.09%
40,001 至 50,000	42	1,950,099	1.62%
50,001 至 100,000	73	5,178,900	4.29%
100,001 至 200,000	59	8,203,636	6.80%
200,001 至 400,000	28	8,126,695	6.74%
400,001 至 600,000	15	7,564,639	6.27%
600,001 至 800,000	10	6,926,115	5.74%
800,001 至 1,000,000	9	8,321,627	6.90%
1,000,001 以上	26	48,521,739	40.22%
合計	16,457	120,637,611	100.00%

##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東比例佔前10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6年4月2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3,645,500	3.02%
谷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58,339	2.78%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4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美國GMO有限責任公司經理之GMO新興市場基金投資		2,498,000	2.0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2,403,554	1.9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闖尼亞基金精選		2,337,000	1.94%
黃顯雄		2,322,470	1.9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236,000	1.85%
林文彬		2,200,000	1.82%
劉秀蓮		2,171,083	1.8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21.00	119.00	103.50	
	最 低	69.60	79.10	91.60	
	平 均	95.87	100.27	97.8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5.01	38.86	—	
	分 配 後	30.01	註 4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8,536	118,853	—	
	每 股 盈 餘	7.05	8.77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5.0	註 4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註 4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4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 1)	13.60	11.43	—	
	本 利 比(註 2)	19.17	註 4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 3)	5.22%	註 4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追溯前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款。
- (二)彌補以往虧損。
- (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四)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第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 105 年股利分配，業經董事會擬定如下：

股東現金股利總計 723,825,666 元，每股配發 6 元，俟本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之。

如因員工認股權憑證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發行新股或買回庫藏本公司股份等，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時，上開股東之每股配息比率將隨之變動。

3. 預期股利政策有無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因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相關資料可供計算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所載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係依照公司章程所訂作為估列基礎，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係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等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93,765,247 元，董監酬勞為新台幣 28,129,574 元，與當年度估列費用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104 年度(105 年發放)		
	財報認列數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
員工酬勞	75,189,047 元	75,189,047 元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22,556,714 元	22,556,714 元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此情形。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應包括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並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應包括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並揭露相關發行條件、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

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應包括已參與發行而尚未全數兌回及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並揭露發行日期、發行總金額、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的權利與義務等相關事項

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6年5月15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2第一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2年9月10日									
發行日期	102年9月25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000,000股									
發行價格	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4%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既得期間</th> <th>獲配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td> <td>30%</td> </tr> <tr> <td>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td> <td>30%</td> </tr> <tr> <td>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td> <td>40%</td> </tr> </tbody> </table>		既得期間	獲配比例	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40%
既得期間	獲配比例									
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信託約定，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無異議請求收買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處分。但本辦法另有規範者，則從其規範。</li> <li>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li> <li>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受領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li> <li>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代為簽訂、修訂信託有關合約。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違反前述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之代理授權辦理交付信託事宜時，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li> </ol>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惟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本公司將無償給予員工。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0,0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70,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股(於105年11月已經全部解除)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影響不大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5第一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5年7月15日								
發行日期	105年8月5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00,000股								
發行價格	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4%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既得條件	<p>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有違反法令、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公司規定、及與本公司間之其他約定情節重大，並達成本公司所設定之公司營運目標者，得獲配股數之最高股份比例將如下表安排，惟獲配股數之實際股份比例將依公司營運目標達成度計算(按公司營運目標達成度計算，設有起始EPS目標與最高比例EPS目標，如等於或低於起始EPS目標者，則獲配股數之實際股份比例為零；如高於起始EPS目標者，則獲配股數之實際股份比例將調升；如等於或高於最高比例EPS目標者，則將取得獲配股數之最高股份比例。)前揭股份比例係計算至小數點兩位後無條件捨去；獲配股數係計算至整數後無條件捨去：</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62 981 1238 1142"> <thead> <tr> <th>既得期間</th> <th>獲配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td> <td>25%</td> </tr> <tr> <td>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td> <td>30%</td> </tr> <tr> <td>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td> <td>45%</td> </tr> </tbody> </table>	既得期間	獲配比例	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25%	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45%
既得期間	獲配比例								
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25%								
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4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信託約定，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無異議請求收買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處分。但本辦法另有規範者，則從其規範。</li> <li>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li> <li>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受領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li> <li>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違反第七條第(二)項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之代理授權辦理交付信託事宜時，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li> </ol>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惟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本公司將無償給予員工。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500,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4%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影響不大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102 第一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年5月15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王歲	310,000	0.26%	310,000	0	0	0.26%	0	0	0	0%
	研發長	林春生										
	處長	徐淑芳										
	副總	劉孟煌										
員工	處長	王修美	460,000	0.38%	460,000	0	0	0.23%	0	0	0	0%
	處長	何天資										
	處長	吳谷澤										
	處長	李建隆										
	資深處長	林治彬										
	資深處長	林彥仲										
	顧問	林敬傑										
	處長	林嘉郎										
	處長	胡宗堯										
	處長	胡笙										
	特別助理	陳儒宏										
	處長	梁佩雅										
	資深處長	黃靜子										
	處長	楊耀魁										
	資深處長	熊全賓										
	處長	劉仁傑										
資深處長	顏國欽											
資深處長	蘇大湖											

註1：經理人及員工係分別以姓名筆劃排列，非以取得股數大小排序

2.105 第一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年5月15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毛穎文	591,000	0.49%	0	0	0	0%	591,000	0	0	0.49%
	總經理	王巖										
	研發長	林春生										
	處長	徐淑芳										
	副總	劉孟煌										
	研發長	鄭奕禧										
員工	處長	王修美	453,000	0.38%	0	0	0	0%	453,000	0	0	0.38%
	處長	吳谷澤										
	處長	李建隆										
	資深處長	林治彬										
	資深處長	林彥仲										
	處長	胡宗堯										
	處長	胡笙										
	特別助理	陳儒宏										
	資深處長	楊慰榆										
	處長	楊耀魁										
	資深處長	熊全賓										
	處長	趙建源										
	處長	劉仁傑										
	資深處長	蘇大湖										
資深處長	蘇幸達											

註1：經理人及員工係分別以姓名筆劃排列，非以取得股數大小排序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依公司執照及營利事業登記證所載之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 (1)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及銷售。
- (2)各種積體電路模組之設計、製造、測試及銷售。
- (3)各種積體電路應用軟體之研究、開發及銷售。
- (4)各種積體電路之貿易及代理業務。

#### 2. 主要業務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銷值	比例(%)
積體電路設計產品	10,108,471	99.20%
其它	81,276	0.80%
合計	10,189,747	100.00%

註：其他係客戶代購之其他商品等。

#### 3.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 高階高整合度智慧型手機顯示器驅動晶片。
- (2) 高階 proximity sensors 距離感測器。
- (3) 中尺寸彩色車載顯示器驅動晶片。
- (4) TDDI 整合型顯示器驅動及電容觸控晶片。
- (5) 小尺寸 AMOLED 顯示器驅動晶片。

### (二)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矽創電子所提供之產品應用多元化，從功能型手機、智慧型手機、車載以及工控類等各種不同應用的顯示器驅動晶片 display driver ICs (DDIs)，



到非 DDI 產品如 MCU，電源管理 IC，感測器(sensors)等等，橫跨多種產業、應用、市場、及客戶群。我們可將這些產品概分為三種：手機 DDI 類、工控與車載 DDI 類、以及 SoC (system on a chip)類。其中工控類涵蓋數百種應用，難以逐一分析，而 SoC 類當中又屬感測器為最大宗，故在此我們將以感測器、手機 DDI、車載 DDI 這三大產品類別為主要討論範圍，並著重於產業中與本公司業務較可能有關聯之近期發展。

## 一. 感測器與物聯網、工業 4.0

矽創的感測器是由子公司昇佳所設計，近年來的表現有顯著突破。而從整體市場來看，隨著物聯網和工業 4.0 的發展，各種感測器的應用日益廣泛，可由個人、家庭、社會等三大層面來作粗略的分類。

### (a)個人消費產品：手機、VR & 穿戴式裝置、汽車等應用

圖一 全球穿戴式裝置出貨量

**Worldwide Wearable Device Shipments, 2014~2018**

(Million Units)	2014	2015	2016(E)	2017(F)	2018(F)
<b>Smart Watch</b>	6	18.3	16.7	17.7	20
<b>Smart Bracelet</b>	15	46.6	61.6	67.8	85
<b>VR Device</b>	0	0	2.91	5.1	8.2
<b>Others</b>	12	15.1	14.1	16.6	18.5
<b>Total</b>	33	80	95.31	107.2	131.7

Source: 拓璞產業研究所，Nov. 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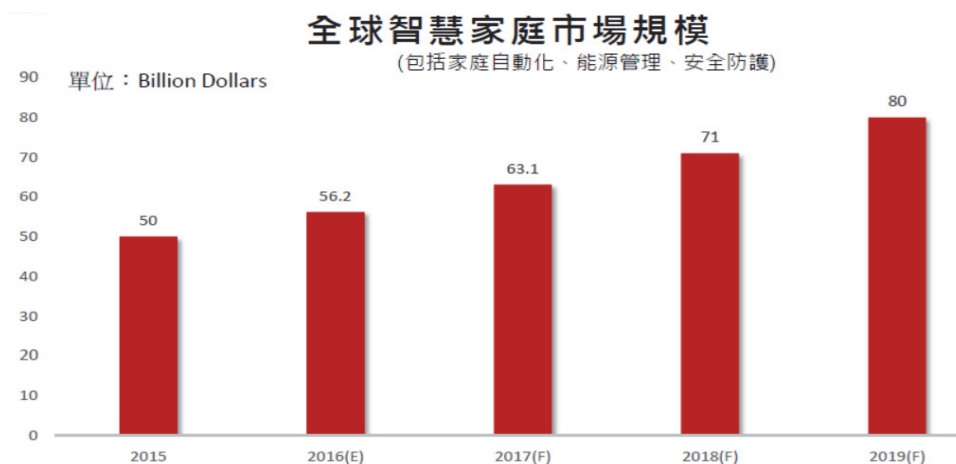
在 2017 年，各廠商於日益競爭的市場中努力作出差異化，使得手機及穿戴式裝置的功能更多元化發展，其中包括生物識別、手勢操作、情緒與健康管理等應用都運用到了各種感測器。分析使用者身體特徵的生物識別功能日益精進，如虹膜、指紋辨識等。感測器亦可被應用於追蹤使用者手指動作，例如敲擊或滑動，進而控制智慧家庭、汽車等等。而在身心管理上，感測器可被運用於手機、穿戴式裝置，或醫療保健儀器，偵測心跳、臉部表情與皮膚溫度等各項身體指標，記錄使用者的心理及生理狀態。

另外，以較大型的消費產品而言，感測器也廣泛運用於車載。尤其是近年來各廠商積極推出先進駕駛輔助系統 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ADAS)，大量運用感測器於各種安全設備中。據 Digitimes 報導，最快 2019 年初，美國運輸部旗下國家公路交通安全管

理局(NHTSA)將在新車評價計畫(NCAP)新評分下加入 ADAS,此舉可望加速推動 ADAS 技術發展以及車載感測器應用。關於車載的產業發展細節,我們將在第三小節中討論。

### (b)家人共享設備：智慧家庭(Smart Home)應用

圖二 智慧家庭市場持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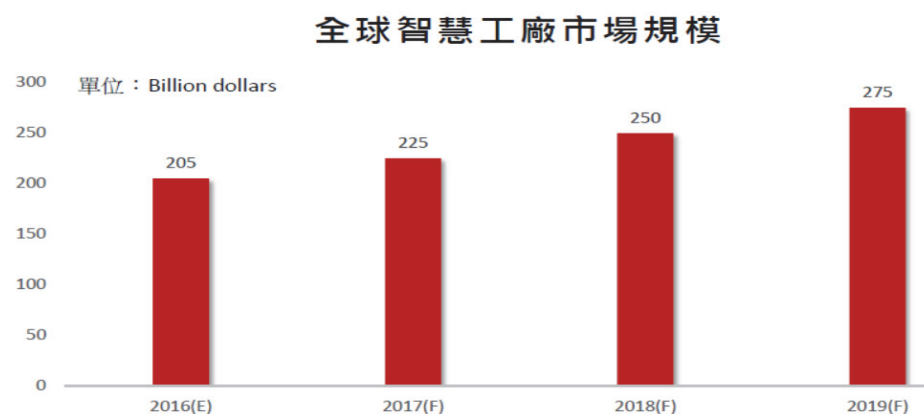


Source: 拓璞產業研究所, Nov. 2016

除了上一節提及的個人消費產品之外,感測器也廣泛分佈於智慧家庭應用上。國際大廠及許多新創公司前仆後繼的推出各類產品,市場上呈現百家爭鳴、少量多樣的狀態。智慧空調、冰箱、門鎖、照明、插座、保全監視器,甚至燉鍋、牙刷、百葉窗等五花八門的應用紛紛出爐。各種不同的感測器可分別用於偵測室內溫度、濕度、空氣品質、人員動態、物品移動、門窗碎裂、漏水結冰、使用者返家(進而讓智慧鎖自動解除)等多類用途。於2016年11月結盟的Philips照明與小米即為一例:兩大廠成立合資公司,設計並生產可用手機控制的智慧照明設備。

### (c)智慧工廠、智慧城市等大規模應用

圖三 智慧製造為物聯網市場中最龐大的商機之一。



Source: 拓璞產業研究所, Nov. 2016

智慧工廠及智慧城市中的重要環節包括以裝有感測器的設備等各類儀器收集資訊，再將這些資訊以大數據及雲端技術整合運用，達到主動偵測、事前預防及事後快速判斷處理的效果，用於商業、能源、運輸、安全等多種領域，使生活更安全、環保、有效率。這些大規模的應用可大略分為商業及公共兩類。

以商業用途而言，廠商可幫助客戶建造物聯、雲端化、自動化之管理系統，並以大數據分析服務幫助客戶增加生產及管理效率。除了工廠智慧化之外，感測器在全球物流方面也舉足輕重，尤其是運送貴重、易碎、或生鮮貨物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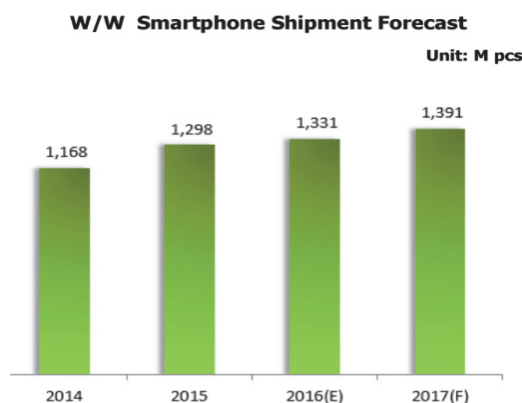
至於在公共領域，能源相關應用已是最普遍的智慧城市建設之一。世界上許多城市已投入智慧電網、智慧水表、智慧瓦斯表等建設。除了上述能源管理方面的設備之外，感測器亦可用於風力發電機等能源生產應用上。

交通運輸則為另一重要公共領域，而在道路上安裝的感測器能蒐集車輛數目及車速狀況。據華爾街日報報導，美國有數州政府已於 2016 和 2017 年紛紛展開部分測試項目，如於交通號誌上設置可連結至公車的感應器，調整號誌以幫助公車準時到站；視天氣及交通狀況，透過公路上的數位看板調整時速等等。未來智慧公路甚至可進一步與車輛作連結，即時將緊急訊息傳入民眾車內，並於必要時協助駕駛另走其他路線。

## 二. 手機市場成長及技術突破

根據 IHS 的報告，中小尺寸面板的總銷貨額在 2017 年將持續成長。而其中，肩負中小尺寸面板市場之重要一環的智慧型手機，在 2016 年亦將繼續成長。據 TRI 報告指出，預估 2017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約 13.91 億支。

圖四 2014 - 2017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預估



Source : TRI, November 2016

在高階手機市場日趨飽和、競爭白熱化的情況下，各手機廠商主要以幾項策略因應：(a)搶攻高階以外的市場：推出更多中低階手機，並積極開拓(中國以外的)新興市場。(b)於既有之高階市場推行細微的產品差異化。(c)開發完整生態系統，如家電、VR、穿戴式裝置等多項產品，配合手機使用以增加品牌黏著度。

#### (a)中低階手機與新興市場

擅長推出高性價比產品的中國品牌在本地市場日益飽和的情況之下，更加積極搶攻其他新興市場。其中，被視為兵家必爭之地的印度已是全球第三大智慧型手機市場，僅次於中美二國。根據 MIC 的報告數據，印度可望於 2019 年達成 2 億支的銷售量，超越美國成為全球第二大市場。

然而，印度政府於 2016 年 11 月 8 日宣布百元及千元鈔汰換之政策，其造成的現金短缺問題造成印度手機市場需求大幅衰退，至 2017 年初仍未復原完全。

另一方面，在中南美洲(包含墨西哥)，巴西則為該區域最大智慧型手機市場。據拓樸產業研究所指出，巴西前幾大智慧手機銷售品牌依序為三星、聯想、LG，而其他廠商如 Alcatel、華碩等也在努力進攻當中。

在中低階市場之戰如火如荼於世界各地開打之際，向來專注走高端路線的蘋果似乎也屈服於此趨勢中。2013 年時蘋果曾首次嘗試推出「親民」的 iPhone 5c，但也只是相較於蘋果其他機種而言稍顯便宜，而實際上未綁約的空機價格仍高達 \$549 美元起跳。在 2016 年，蘋果再接再厲的推出了該品牌有史以來最低價的 iPhone SE，空機只須 \$399 美元起，低於許多分析師原先的預估。根據 AppleInsider 報導，2016 年第二季時 iPhone SE 已占全美 iPhone 銷售的 16%。

另外，也有廠商是從懷舊路線著手。HMD 除了推出數款智慧型手機，近來最受人矚目的舉動或許是讓 Nokia 廣為人知的 3310 重出江湖，並建有當年備受歡迎的貪食蛇遊戲之復刻版。

#### (b)高階產品差異化

除了向下拓展中階市場之外，蘋果也持續在其所擅長之高階市場中精益求精，如在適逢 iPhone 十周年的 2017 年預計推出的 iPhone 8，市場普遍認為部分將配有 OLED 面板。

而其他各大廠家也積極投入高階手機規格競賽，如多螢幕、曲面螢幕、概念性的可摺疊螢幕、無邊框、超薄設計、防水防塵、快速/無線充電、雙鏡頭、VR 支援等，都是各廠商佈局方向。

另外，各大廠商亦陸續展示出家電、空拍機遙控器等各種可與手機搭配的產品，也反映了手機業者近年來為增加消費黏著度所作出的擴充品牌生態鏈的努力。

### (c) 跨產業合作、開發完整生態系統以增加品牌黏著度

儘管手機廠商持續努力創新，然而高階產品差異化日益困難。因應手機硬體邁入成熟階段，各品牌相繼投入生態系統的開發，並進行多方面異業結盟，力圖壯大聲勢，深入消費者生活的每一個應用領域。

三星於2016年起和據稱擁有4.5億用戶的中國行動支付市場龍頭支付寶合作，讓消費者可將支付寶帳戶綁定 Samsung Pay；華為也推出自己的 Huawei Pay，除了一般交易功能，亦可於部分區域的地鐵刷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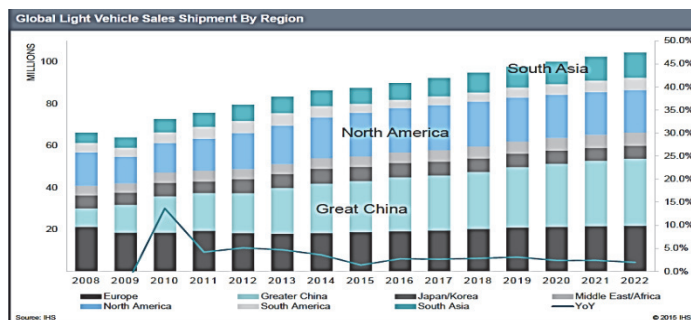
另外，VR 裝置也被納入生態圈中。如三星推出的 Samsung Gear VR 是搭配三星的旗艦手機使用。相較於獨立式 VR 裝置售價往往高不可攀，三星手機使用者只須付出相對低廉的價格便可享有 VR 體驗。根據三星統計，全球 Samsung VR 的使用者於2016年4月便已突破一百萬用戶。

而以較大型的家電、汽車等應用而言，各廠商亦積極搶攻，如我們於第一節提及的小米，在與 Philips 合資生產智慧照明以前便已推出米家品牌，發展個人用品與各式家電。根據工商時報報導，小米高層表示米家是要打造為科技界的無印良品，並可幫助小米擴增消費者客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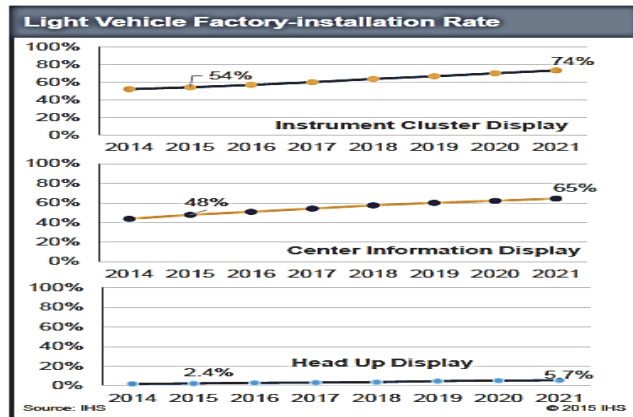
## 三. 車載市場

對矽創而言，車載產品比起手機等消費類產品的 DDI 具有更高利潤。部份原因來自於車載產品的高標準測試規範，以符合車輛在溫差大、高震動等各種情況下行駛的需求，而產品壽命又長，須經常年累月的使用。因此市場相對封閉，認證困難，不過一旦通過認證後，基本上便可擁有長期穩定的訂單。

圖五 汽車出貨量逐年成長



圖六 車用面板市場逐年成長



而在市場量增的同時，汽車產業於技術上也不斷朝便利性、安全性、環保性等訴求發展，並廣泛運用到感測器、車用 DDI 等產品。

#### (a) 便利性：手機在車聯網中扮演的重要角色

各大車廠陸續推出更便利的服務，如 BMW 提供遠端助理功能，讓駕駛人可用手機進行上鎖、解鎖、尋車與遠端啟動等操控。另外 Ford 也有自己的 Sync 系統，讓車主把在手機查到的路線資訊輸入至 Sync 並讓汽車直接導航，如此便不需重新在汽車導航上另作設定。而 Volvo 也預計於 2017 年推出手機解鎖，駕駛甚至可透過手機 app 將虛擬鑰匙傳給需要借用車的親友等。

#### (b) 安全性：駕駛輔助、胎壓偵測、HUD 等設備

上述各種新功能的便利性固然吸引人，但駕駛安全仍為汽車產業中最關鍵的一環，並為車輛智慧化的終極目標之一。智慧車輛的概念涵蓋較為基本的輔助系統以及更進階的完全自動駕駛等項目，而其中，先進駕駛輔助系統 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ADAS)的發展規劃已達到一定程度以上。感測器在此系統的應用包括偵測車道偏離、駕駛盲區警示、停車協助、駕駛疲勞偵測等。

除了消費者可選擇上述各類感測系統之外，各國法令也在車載技術迅速發展之際與時俱進，強化並統一某些特定應用。例如美國、歐盟等地已立法規範新車須配有胎壓偵測系統(TPMS)，以感測器監控胎壓，避免因為胎壓失常，造成爆胎等意外。日本、中國等其他國家也將陸續實施 TPMS 配備法規。而未來手機也可望進一步與車輛作連結以強化行車安全性，例如讓駕駛人可透過手機確認胎壓讀數等等。

另外，HUD 也是與駕駛安全息息相關的一項應用，可在駕駛員前方視野顯示車輛信息，如行駛路徑、車速等，減少駕駛員的視線移動，進

而確保行車安全。HUD 是由儀表板內部投射光源至前方擋風玻璃上，以反射的方式呈現資訊。原本此技術主要見於戰鬥機等軍事用途，不過現在高階汽車也陸續搭載起 HUD 裝置。目前 HUD 仍有不小發展空間，也可能漸漸由高階汽車普及至一般中低階產品。

#### (c)環保性：電動車成長

在車輛碳排放量標準日益嚴格的情況下，油電混合或純電動車可有效解決車輛碳排放問題。電動車的市場進入成長起步階段，而各國也有政府補貼方案以抗衡相對較高的售價，幫助電動車的普及化。

除了車輛本身之外，電動車還可帶動充電樁或充電站興建的商機。至 2020 年，中國充電樁數量可望成長 144 倍，而充電樁上的螢幕亦可望同步成長。

#### 四. 綜觀矽創所參與之主要產業概況

從感測器、手機、車載等三大產品類別來看，產業近期的發展多半強調物物相連、跨領域合作、中低階市場的拓展、高階市場的技術精進等重點，以求更安全、便利、環保、有效率的生活，並在此發展過程中催生了大量對感測器及 DDI 等科技產品的需求。目前的挑戰之一在於領域內以及跨領域標準的整合，資訊內容是否能相容於不同系統、不同品牌。倘若在整個生態體系中，各種資訊能於同領域甚或跨領域無縫流通，社會便能真正得到萬物智慧化的效益。矽創作為本身具備數項顯示技術、提供多元化產品給多種產業客戶、並追求穩扎穩打的研發實力的 IC 設計公司，我們對這樣的趨勢樂觀其成。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整體而言，我國半導體產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如下表所示，可大致分為上游之晶片設計，中游之光罩與晶圓製造及下游之晶圓測試與封裝。矽創屬於上游的 IC 設計公司。

<u>上 游</u>	<u>中 游</u>	<u>下 游</u>	<u>應 用 者</u>
IC 設計 (Design House)	光罩(Mask)和晶圓 製造(Foundry)	封裝(Package)與 測試(Testing)	品牌廠商 通訊廠商 電腦業者

### 3. 產品發展趨勢

#### a. 零外部元件及色彩增豔技術

矽創所使用的共電極電壓固定驅動方式及無外接電容技術領先市場，而目前公司研發團隊正將此產品特性及競爭優勢往中高解析度顯示器驅動晶片持續推進中，讓矽創繼續保持領先業界規格並提高技術門檻確保產品優勢。至於色彩增豔技術（color enhancement）則可讓整體顯示顏色飽和度比傳統顯示器驅動技術增加 30%，另外也可以針對特定顏色做補償調整出最佳視效。矽創藉由這些差異化技術來擴展市場佔有率與提升客戶滿意度。

#### b. 手機用 TFT LCD 驅動 IC 資料傳輸介面高速化

因應智慧型手機解析度不斷提高，所需要的傳輸介面速度不斷加快的需求，研發團隊已完成了新一代手機用 TFT LCD 驅動晶片高速介面技術之研發。目前 4 lanes 已可以達到 6 Gbps，同時也完成了更底層的結構設計，其中包括高速 SRAM 和高速 line buffer，藉由這些技術的整合在開發高階智能手機用的 TFT LCD 驅動晶片上，可幫助公司更快速的開拓市場。

#### c. 中尺寸車用面板驅動 IC

車用面板市場每年持續成長，而其中中尺寸面板的需求也逐漸增加。矽創自 100 年加強在中尺寸車用面板驅動 IC 的開發，已持續獲得客戶採用，可望將可逐步提升在車用顯示器驅動 IC 市場的佔有率。

#### d. SoC: 觸控晶片和感測器

矽創觸控 IC 技術發展至今已經具備相當高的抗噪能力，能夠克服過往電容觸控方案在 design-in 時遭遇的環境雜訊、LCM 雜訊、或大部分充電器產生的雜訊干擾。另外，矽創子公司昇佳所出產之感測器也持續推出升級版本，朝小體積、高品質的方向前進中。



#### 4. 產業競爭情形

產品項目	部分同業	產品技術差異與市場地位分析
LCD 驅動 IC (Mono)	Ultrachip Epson	<p>A. 產品技術差異：</p> <p>矽創持有多項專利，包含零電容(zero-cap)或是少元件(Green Drivers)、溫度補償、高相波形(可有效降低耗電量)等項目，多方面強化公司的競爭優勢。</p> <p>B. 市場地位分析：</p> <p>從 mono TN 及 STN 的出貨量而言，矽創已是市場領導者。這也表示矽創是少數能大規模提供一站式服務的廠商。公司可根據各個產業中不同產品定位之需求，供給黑白與彩色、低解析度至高解析度等各式 IC 給客戶。</p>
LCD 驅動 IC (Color)	Novatek Himax Ilitek Focaltech Raydium 格科微 新相微	<p>A. 產品技術差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共電極電壓接地之驅動電路設計： 採用此驅動技術之電路設計，除了可使傳統共電極正負轉換之 LCD 模組，易產生之共振音頻噪音降至最小，及減低電磁波對此 IC 內部相關電路之干擾外，更可在模組對地之 ESD 保護上有更大之優勢。</li> <li>2. 零電容技術： 創新之專利電路設計，大幅度減少 LCD 模組外部元件個數至無元件方案，除可提供模組製造生產廠商更低的生產成本及可使軟板設計更為精簡外，更可帶給產品機構設計者更寬廣的設計空間及確保領先之技術。</li> <li>3. 色彩增豔技術： 採用此驅動技術之電路設計，在 TFT-LCD 色彩鮮豔度可以增加 30%，增加客戶終端產品的銷售賣點。</li> </ol> <p>B. 市場地位分析：</p> <p>以手機市場而言，目前矽創的功能型手機顯示器驅動 IC 市佔約七成。而智慧型手機顯示器驅動 IC 部分因才剛進入市場，目前全球市佔不到一成，故我們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矽創將藉由上述的各項產品差異提高競爭優勢，並逐漸朝高解析度產品推進。</p>

產品項目	部分同業	產品技術差異與市場地位分析
觸控 IC	Synaptics Goodix Focaltech Atmel	<p>A. 產品技術差異:</p> <p>矽創新一代抗雜訊技術能夠對抗大部分干擾源，如充電器、LCM 等，並具有更強的抗環境變化能力，因此能大幅降低應用於 on-cell 與 in-cell 推廣上的障礙。為了滿足中高階智慧型手機的功能需求，矽創成功研發出能應用於 in-cell 與 on-cell 的筆寫(stylus)感測結構，同時也具備手套操作功能。</p> <p>B. 市場地位分析:</p> <p>矽創在觸控市場屬於新進者，具有很大的成長空間。目前主要專注於穿戴式產品(手錶)以及工控、車載等應用。</p>
感測器	Taos Avago Capella Bosch	<p>A. 產品技術差異:</p> <p>矽創集團的子公司昇佳除了生產標準版的 proximity sensors 之外，同時也提供 gesture control 及 small sensor hole 等版本光感測 IC，並持續縮小感測孔徑尺寸。</p> <p>B. 市場地位分析:</p> <p>昇佳在 proximity sensors 的市場約有 10% 左右的市佔率，並可望持續增加。而 Accelerometers 在智慧手機應用的市場中則屬於新進者，具有非常大的成長空間。</p>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已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
研發費用	1,041,878	1,138,788
佔當度營業收入比例	12%	11%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年度	技 術 內 容
88年	建立以 W65C02 為 base 的 SOC 架構。
89年	完成高整合度的電子字典晶片，建立的 IP 共有 16Mbit Mask ROM, 32Kbit SRAM, Dual port SRAM,
	建立自行研發的文字型 LCD Controller/ Driver 架構;研發改良防靜電破壞能力至工業級水準。 完成省電型 SOC 晶片，待機電流小於 3 微安。
90年	完成超省電型(60 微安)手機用 LCD Controller/Driver, 各種顯示圖形的輸出電壓變動皆小於
	完成內建中文字型的 LCD Controller。 設計用高壓(40V)的相關 IP，例如：Power hoist 防護電路，高壓 ESD 保護電路，Level shift
91年	電子字典、電子字典用 LCD Driver、手機用 LCD Driver、PDA 用 LCD Driver。
	內建省電型 OP 和 Booster 電路，可以大幅改善電子字典顯示畫質並可省電 300 微安。
	內建分壓電容和倍壓電容，節省手機外部零件。 完成使用 HI FAS 驅動方式的 LCD Drive，較傳統電路省電 40%。
92年	0.35 $\mu$ 設計建立。
	DSP 技術建立。
	Audio 應用技術建立。
	CSTN 彩色技術建立。
	TFT 彩色技術開始建立。
	Shared Pixel Rendering 彩色技術建立。
	Color Dithering 彩色技術建立。 白光 LED 驅動技術建立。
93年	完成具 USB 和 Flash 讀取介面的電子字典平台。
	完成 DSP 語音晶片的研發。
	完成 26XX 系列教育玩具產品。
	完成 4K 色 Color STN Driver 研發，量產出貨。
	完成 65K 色 Color STN Driver 研發，量產出貨。 完成手機用 TFT LCD Driver 的產品研發。
94年	完成新一代架構的字典平台。
	建立音樂撥放器軟、硬體技術。
	完成教育玩具產品線的研發。
	完成 HIFAS 架構的 CSTN Driver。
	導入 TFT Mobile Driver 量產。
	建立 Large Panel Driver 的技術能力。 持續 STN、CSTN 產品的 cost down 工作。
95年	建立網路電話控制積體電路技術。
	建立 USB 介面之晶片卡讀卡機之積體電路技術。
	建立以 USB 介面為基礎的 8 位元微處理機開發系統。
	STN、CSTN 產品，成功完成 Green Driver 技術導入。
	將 TFT IC 成功導入 MP4 及高階手機市場並順利的導入量產。
	建立完整的中小尺寸 TFT 產品線。
	開發完成車載用 LCD Driver IC。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384 Channels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256 Channels Gate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642 Channels Source Driver 導入量產。
96年	建立 8 位元與 32 位元之數位相框系統。
	以 USB 為介面之晶片讀卡機控制單晶片獲得國際大廠認證並量產。
	建立完整且迅速的多媒體撥放平台。
	成功導入 Green Driver MSTN/CSTN 量產。

年度	技 術 內 容
	成功導入車用 LCD Driver 量產。
	完成 Crosstalk 補償電路新技術並導入量產。
	建立 Green Driver TFT 的研發技術。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384/642 Channels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256/300/350 Channels Gate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720/840 Channels Source Driver 驗證完成。
	液晶監視器用 8 bits Source Driver 及 400 Channels Gate Driver 驗證完成。
	AV 監視器用 1200 Channels Source 搭配 480/600 Channels Gate 驗證完成。
97年	建立完整數位相框產品系統。
	建立多功能之個人卡拉 OK 撥放機。
	導入 Palette Driver 量產。
	E-Paper 驅動晶片之研發。
	導入 CAB & Dot Inversion TFT 手機 LCD 驅動 IC。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642/720 Channels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400 Channels Gate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6 bits 960 Channels Source Driver 驗證完成。
	液晶電視用 8 bits Source Driver 驗證完成。
	低價筆記型電腦(Netbook)面板用 1200 Channels Source Driver 與 600 Channels Gate Driver 數位相框面板用 1200 Channels 內建時序控制器(Timing controller) 的 Source Driver
98年	個人隨身卡拉 OK Audio Player 產品。
	完成語音書系統設計與軟體開法。
	手機用 TFT LCD 驅動單晶片 Green Driver 技術。
	小尺寸 TFT LCD 驅動單晶片內建電容技術之量產。
	小尺寸 TFT LCD 驅動單晶片內建背光省電技術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mini-LVDS 6 bit 960 channels COF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RSDS 6 bit 960 channels COF driver 開始量產。
	液晶監視器用 mini-LVDS 6 bit 1026 channels COF driver 完成驗證。
	筆記型電腦面板用 mini-LVDS 768 channels COG source driver 完成驗證
	筆記型電腦面板用支援 Dual gate 架構的 800 ch 及 600 ch COG gate driver 完成驗證。
數位相框面板用 1200 channels 內建時序控制器(Timing controller)的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	
99年	新一代多功能控制晶片與處理平台。
	可攜式音樂歌唱方案。
	語音音效控制平台。
	32 位元處理器應用於學習機市場方案。
	新一代 32 位元處理器晶片。
	蘋果周邊商品控制器晶片。
	手機用驅動晶片內建電容產品擴充。
	小尺寸中高解析度驅動晶片無電容技術建立。
	小尺寸驅動晶片縮減談憶單元面積電路研發。
	手機用驅動晶片單通道高速介面技術建立。
	筆記型電腦面板用 mini-LVDS 768 channels COG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
	中尺寸面板用, 支援 Dual gate 架構的 960ch gate driver 完成驗證。
	車載面板用 1200 channels 內建時序控制器(Timing controller) 的 source driver 完成驗證。
液晶監視器用 mini-LVDS 6 bits 1026 channels COF source driver 開始量產。	
工業用面板的 Source/Gate driver 開始量產。	
100年	手機用 TFT LCD 驅動單晶片內建電容產品擴充。

年度	技 術 內 容
	手機用 TFT LCD 中高解析度驅動單晶片無電容技術之建立。
	手機用驅動單晶片單通道高速介面技術之建立。
	導入新 STN Driver IC 進入客戶測試,成功的於年底順利進行量產。
	TN Driver COG IC 研發完成, 導入市場推廣。
	中尺寸 TFT 800*480 解析度 2 chip solution 開發、high pin count Gate driver 開發、內建時序產生電路, 可支援 1024*768 解析度驅動 IC 開發及任意解析度時序產生電路開發。
	車用 TFT 內建時序產生電路之車用面板驅動 IC 開發、真實 8 bit 驅動 IC 開發及溫度補償電路開發。
	平板電腦用多指觸控方案開始量產。
	通過 Win7 十指觸控 Logo 認證。
	建立單層 ITO 觸控感應技術。
	量產新一代智慧型手機用五指觸控單晶片。
	推出專為平板電腦設計之多指觸控單晶片。
	完成支援 OGS (One Glass Solution) 多指觸控技術。
	建立可抵抗高雜訊電源適配器之多點觸控技術。
101年	小尺寸 TFT LCD 中高解析度驅動晶片無電容技術之建立。
	內建時序產生電路及電源電路之驅動晶片開發。
	3D 眼鏡控制晶片開發。
	Mono-STN Green Driver 外接電源系統。
	1024*600 解析度 2Chip solution 開發。
102年	手機用 TFT LCD 驅動 IC 高速介面, 高速 SRAM, Line buffer 技術之建立。
	HD720(800*1280) For LTPS LCD Driver。
	小尺寸 TFT LCD 功能手機驅動晶片無電容技術之建立。
	PND 480x272 0C driver IC 開發 ES。
	研發 STN DRIVER NEW BOOST SYSTEM WITH ZERO CAPS。
103年	2/4 direction gesture control proximity sensor。
	Small sensor hole proximity sensor。
	工控儀表用 320*240 解析度 STN 顯示器驅動晶片。
	Smart Home 產品用 480*272 解析度 color TFT 顯示器驅動晶片。
	HVGA(480*320) Zero Cap a_Si TFT LCD driver IC。
	HD720(1280*800) a_Si TFT LCD driver IC。
	WVGA Burst Out DC/DC Convertor for Zero Cap Driver IC。
	MIPI with 1.5G pbs Lane Speed。
Touch IP for TDDI (Touch + display driver) 整合性 IC。	
104年	工控儀表用 320*240 STN with LVDS 顯示器驅動晶片。
	工控儀表用 800*480 STN 顯示器驅動晶片。
	1.5 m/m small-sensor-hole proximity sensors。
	車載中控/儀表用 1920*720 1440-channel TFT 顯示器驅動晶片。
105年	HD720 零電容版本宣布推出。
	FHD 零電容版本宣布推出。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發展計劃

##### ①行銷策略:

持續擴展通路、加強海外市場行銷(如日本、韓國等), 以提高液晶顯示器

驅動晶片市場佔有率。

②生產策略：

加強佈局與開發國內外晶圓代工廠、封裝廠、測試廠等外包廠商合作關係，以增強及穩定供貨來源與彈性。積極建立與合作供應鏈廠商的資訊網路連線，以利即時掌控生產的進度與數量。

③產品策略：

持續產品分散應用並保持各產品線均衡發展，降低產品因景氣循環而影響公司營運與獲利狀況。

(2)長期發展計劃

- ①持續提昇產品應用廣度與深度並建立完整銷售據點。配合國際化發展策略，以提升國際品牌客戶及市場知名度。
- ②與供應鏈廠共同開發新製程及新技術以分攤風險。
- ③充分掌握市場脈動，朝高獲利、高成長之利基產品發展，並持續投入研發，掌握關鍵之技術，以獲得最大利潤為目標。
- ④為企業成長及市場發展提供完整的分析，並依此進行全面性之財務規劃及定時稽核，以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公司競爭力。
- ⑤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建立優良之企業文化，延續短期發展計劃之方向，因應營運規模之成長。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4 年		105 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634,394	6.85	742,986	7.29
香港及其它	8,631,714	93.15	9,446,761	92.71
合計	9,266,108	100.00	10,189,747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手機顯示器驅動 IC。矽創已是功能型手機顯示器驅動 IC 之市場領導者，全球市佔率約七至八成。而智慧型手機因剛起步不久，目前全球市佔不到一成，故我們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未來幾年，公司的目標為持續穩固功能型手機之市場地位，並同時提升智慧型手機顯示器驅動 IC 之全球市場佔有率。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產業研究所調查，面板應用若以尺寸區分，小尺寸面板應用仍以手機為主要需求，達到 80% 的需求量，而在智慧型手機的成長率不斷攀升的狀況下推動小尺寸面板及驅動 IC 之需求量。消費性電子商品的功能性日漸複雜，在面板解析度、色彩飽和度及反應速度等越發要求，將對於產品技術和面板相關應用的周邊 IC 整合性都將會更加要求，並進一步推升顯示器驅動 IC 之需求。

### 4. 競爭利基

#### (1) 專業而穩健之經營團隊

矽創的市場定位十分明確，策略聚焦於長期穩健發展。本集團經營團隊經驗豐富、歷練完整，決策嚴謹明確，故能有效掌握上、下游供應鏈間之合作，更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以維持良好競爭優勢。

#### (2) 完整之產品組合

以矽創的主要產品驅動 IC (DDI) 而言，公司提供完整產品組合，從黑白 TN 及 STN 到彩色 TFT，從低解析度至中高解析度一應俱全。

除了 DDI 之外，矽創亦提供觸控晶片、MCU、電源管理晶片、環境光感測器、距離感測器、加速度感測器等。整體而言，矽創集團所參與的產業橫跨功能型手機、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車載、工控等，而其中工控類涵蓋數百種應用，包括 U-key、多功能事務機(印表機等)、智能電表、電子菸等各類產品。

多元化的產品組合的優勢包括：(a) 對於擁有諸多產品線、各種不同需求之客戶，矽創可供其一站式購足。(b) 降低單一產品、單一產業帶給公司的風險。(c) 不同產業具有不同營收和毛利趨勢，可彼此平衡。

#### (3) 與晶圓廠維持良好關係

本集團長久以來已與各知名代工廠間有良好配合實績，除能充分掌握產品生產流程之時序外，更能有效降低成本及確保品質。淡季時更可調配產能、減少代工成本支出，對公司產品之成本、品質與效能，均能提供良好之競爭力。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 有利因素

##### A. 物聯網持續成長

物聯網的相關應用範圍廣泛，加上各種手持式裝置週邊產品的快速發展，為 DDI 及相關 sensors 帶來新的需求。

## B. 面板尺寸與數量成長

除了智慧型手機、智慧穿戴式裝置等消費電子類的需求持續成長，其他如車載、醫療、數位看板等市場對於面板的使用也可望增加。此外，既有的面板也有尺寸加大的趨勢，如車載面板已多由傳統小於六寸轉往七到九寸，甚至九寸以上發展，面板尺寸越大，需要的 DDI 數量就越多，進而促進整體市場成長。

## C. 專業分工的產業結構

我國 IC 產業係採專業分工的營運模式，IC 設計公司專注於設計本身，而非兼顧工廠製造。因此在快速變遷的產業環境中，IC 設計公司得以享有較大的彈性去升級既有產品，或者規劃新產品。

##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驅動 IC 所需功能趨於複雜。

隨著電子產品對於面板各方面要求提升，而面板種類也包括 LCD 與 OLED 等不同類型，驅動 IC 之設計亦需隨之進化。此趨勢增加驅動 IC 業者營運的風險與成本。

#### 因應對策

- 公司的市場定位非常明確，會持續加強產品布局及與客戶的溝通，掌握最先進的技術發展趨勢並研擬出相對應之策略，減低相關風險。

### B. 產品價格面臨下滑壓力

手機等消費性產品的價格下滑壓力相對較大。在產品面臨降價壓力下，驅動 IC 業者若無法控制成本，將會影響獲利水準。

#### 因應對策

- (1) 持續投入研發，建立差異化技術障礙以擴大與競爭者之距離。
  - (2) 產品組合多元化，兼顧價格下滑壓力較低、毛利較高的產業。
  - (3) 持續嚴謹的上下游產業鏈管理，控制產品成本。
  - (4) 持續提升生產製程與設計，提高每片晶圓之晶粒產出量，另外亦於淡季進行策略性調節庫存。
  - (5) 加強客戶服務並開拓新市場機會，以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 ### C. 市場產品變化快速，產品生命週期短

半導體技術進步快速，產品功能需求增加，同業亦陸續開發新產品均促使其汰舊換新的腳步加快。



###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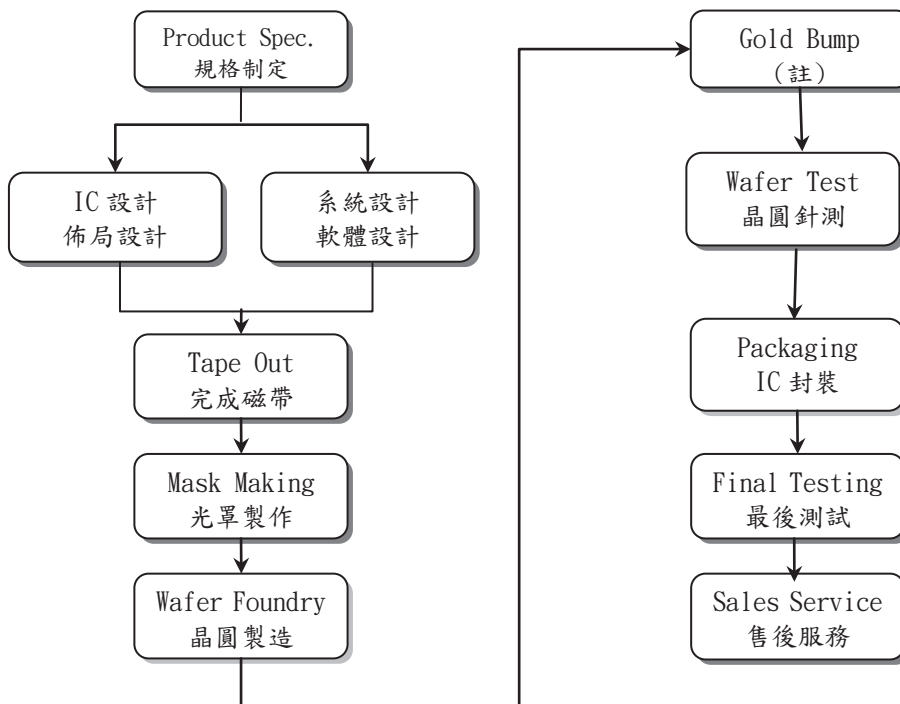
- (1) 持續分散應用及開發利基產品，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動。
- (2) 加強產品企劃，並充分利用累積之成果及經驗，維持產品研發之領先地位，拉大與競爭者技術上的差距，擺脫價格競爭之態勢。
- (3) 持續與下游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優化 IC 產製時程。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a) 功能型手機、智慧型手機、各類可攜式消費性產品等顯示面板驅動晶片。
- (b) 多功能事務機、工控產品、辦公室自動化設備等顯示面板驅動晶片。
- (c) U-Key、金融讀卡機、藍牙音箱、電視音箱等產品之 MCU 及數位音效 IC。
- (d) 智慧型手機、工控產品... 等應用之觸控、感測晶片，電源控制晶片等。

####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註：Gold Bump 製程係依產品或客戶需求不同而調整

在上述晶粒產製過程中，公司負責規格制定、IC 設計、系統設計及售後服務等業務。光罩製作、晶圓製造、Gold Bump、晶圓針測、晶圓切割、IC 封裝及最終測試等則委託專業廠商代工。

###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集團主要原料為晶圓，目前主要供應商為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TSMC)、美格納半導體有限公司 (MagnaChip) 等提供，因其產品品質穩定且產能供需狀況和交期配合度高，故雙方關係良好，且彼此合作甚久，供應狀況無短缺之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2,984,331	60%	無	A 廠商	3,671,800	67%	無	A 廠商	903,372	69%	無
2	B 廠商	1,492,452	30%	無	B 廠商	1,389,708	26%	無	B 廠商	289,697	22%	無
3	其他	517,787	10%	無	其他	384,822	7%	無	其他	113,892	9%	無
合計	進貨淨額	4,994,570	100%	無	進貨淨額	5,446,330	100%	無	進貨淨額	1,306,961	100%	無

增減變動原因：矽創及子公司主要進貨產品為晶圓，因銷售產品組合及製程變化，以致進貨廠商、金額及比例有所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2,052,070	22%	無	A 客戶	2,028,864	20%	無	A 客戶	312,526	15%	無
2	B 客戶	808,796	8%	無	F 客戶	950,797	9%	無	B 客戶	268,329	13%	無
3	C 客戶	732,680	8%	無	E 客戶	921,827	9%	無	G 客戶	177,974	9%	無
3	其他	5,672,562	62%	無	其他	6,288,259	62%	無	其他	1,275,471	63%	無
合計	銷貨淨額	9,266,108	100%	無	銷貨淨額	10,189,747	100%	無	銷貨淨額	2,034,300	100%	無

增減變動原因：矽創及子公司主要銷貨客戶因銷售產品組合及市場環境變化，以致銷貨金額及比例有所變動。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積體電路設計產品		-	1,228,588	6,752,984	-	1,311,607	7,265,702
合計		-	1,228,588	6,752,984	-	1,311,607	7,265,702

註：矽創及子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產品皆委由半導體廠生產製造，再委外測試、包裝及出貨，公司本身並無產能，故不適用。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積體電路 設計產品		67,906	606,205	1,111,711	8,628,875	64,928	664,004	1,192,326	9,444,467
其它		-	28,189	-	2,839	-	78,982	-	2,294
合計		67,906	634,394	1,111,711	8,631,714	64,928	742,986	1,192,326	9,446,761

###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研 究 發 展 單 位	436	487	483
	管 理 單 位	67	76	75
	銷 售 單 位	57	61	62
合 計		560	624	620
平 均 年 齡		37.6	38.3	38.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15	6.77	6.8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4%	2.2%	2.2%
	碩 士	53.1%	54.1%	53.7%
	大 專	44.0%	43.1%	43.5%
	高 中	0.4%	0.6%	0.6%
	高 中 以 下	-	-	-
合 計		100%	100%	10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公司辦理之福利措施：

提供員工多元化的貼心福利，讓同仁可以全心於工作，沒有後顧之憂。也提供多元化的休閒娛樂及豐富的社團活動，讓員工能兼顧工作與生活，時時保持充分的活力。本公司提供員工的福利措施有：

1. 人性化管理，貼心舒適的工作環境。
2. 週休二日、彈性休假制度。
3. 優於勞基法的休假計算及訂婚假。
4. 年度旅遊補助。
5. 員工汽機車停車費補助。

6. 提供高額團保，醫療品質及家庭經濟有保障。
7. 每年定期免費全身性健康檢查，關懷員工身心健康。
8. 年節禮券、獎金；生日禮券；婚喪喜慶補助金。
9. 每日免費提供下午茶點心。
10. 不定期舉辦公司活動聯絡情誼。
11. 社團活動與經費補助。
12. 完善的教育訓練制度與經費補助。

為活絡員工彼此間的感情，公司舉辦各項球類運動比賽、運動會及家庭日、生活講座等活動，藉由活動的參與增進公司與員工、主管與同仁間互動與連結。

## 2. 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本集團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按月提撥福利金。由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及舉辦年度員工國內、國外旅遊、發放年節禮券、慶祝父親節及母親節、公司尾牙活動等事項。

## 3. 教育訓練：

本集團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因應公司未來國際化及企業經營管理之需要，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提供完整在職訓練體系，增加在職專業技能及管理訓練，享有訓練費用補助，及提供完整新進人員培訓體系，幫助新人快速融入組織團隊，滿足個人自我發展需求，享有全方位之成長環境與空間。

## 4.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集團「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員工亦得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個人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員工個人自願提繳部分，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此外若員工符合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資格申請退休時，本公司將依舊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發給相當於二個月平均工資之退休金；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發給相當於一個月平均工資之退休金，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月為限。本集團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提撥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作為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 5. 勞資間之協議：

本集團重視勞資關係，對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無。

## 六、重要契約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A.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3,336,235	3,697,184	4,626,392	5,220,219	5,704,160	5,910,2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5,932	703,092	724,565	684,503	863,693	864,452	
無形資產	18,942	70,837	59,855	54,499	44,780	62,982	
其他資產	681,436	470,251	911,890	867,026	749,835	768,888	
資產總額	4,742,545	4,941,364	6,322,702	6,826,247	7,362,468	7,606,59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38,499	1,183,062	2,139,129	2,342,310	2,219,675	2,254,426
	分配後	1,433,868	1,540,505	2,675,248	2,937,998	註1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94,403	93,302	93,815	114,390	126,265	118,9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32,902	1,276,364	2,232,944	2,456,700	2,345,940	2,373,420
	分配後	1,528,271	1,633,807	2,769,063	3,052,388	註1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55,828	3,574,757	3,970,412	4,170,647	4,687,378	4,883,174	
股本	1,181,476	1,191,476	1,191,376	1,191,376	1,206,376	1,206,376	
資本公積	614,620	644,237	651,239	647,291	811,101	798,2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66,660	1,714,848	2,066,497	2,356,301	2,799,023	2,963,863
	分配後	1,271,291	1,357,405	1,530,378	1,760,613	註1	不適用
其他權益	93,072	24,196	61,300	(24,321)	(129,122)	(76,293)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53,815	90,243	119,346	198,900	329,150	350,00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09,643	3,665,000	4,089,758	4,369,547	5,016,528	5,233,178
	分配後	3,214,274	3,307,557	3,553,639	3,773,859	註1	不適用

註1：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2：101年至105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會計師核閱數。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B.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2,819,547	3,078,008	3,406,787	3,483,145	4,156,2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6,064	506,661	488,908	443,195	539,985
無形資產		9,574	67,268	58,397	51,284	42,629
其他資產		1,204,270	926,221	1,595,587	1,622,472	1,795,317
資產總額		4,599,455	4,578,158	5,549,679	5,600,096	6,534,16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08,706	908,597	1,501,913	1,360,875	1,776,952
	分配後	1,304,075	1,266,040	2,038,032	1,956,563	註 1
非流動負債		94,921	94,804	77,354	68,574	69,8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03,627	1,003,401	1,579,267	1,429,449	1,846,789
	分配後	1,398,996	1,360,844	2,115,386	2,025,137	註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55,828	3,574,757	3,970,412	4,170,647	4,687,378
股本		1,181,476	1,191,476	1,191,376	1,191,376	1,206,376
資本公積		614,620	644,237	651,239	647,291	811,1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66,660	1,714,848	2,066,497	2,356,301	2,799,023
	分配後	1,271,291	1,357,405	1,530,378	1,760,613	註 1
其他權益		93,072	24,196	61,300	(24,321)	(129,12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55,828	3,574,757	3,970,412	4,170,647	4,687,378
	分配後	3,160,459	3,217,314	3,434,293	3,574,959	註 1

註 1：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2：101 年至 105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A.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5,178,151	6,337,663	7,595,150	9,266,108	10,189,747	2,034,300
營業毛利	1,316,269	1,517,837	2,065,742	2,481,024	2,881,882	592,252
營業損益	304,071	407,829	748,494	963,462	1,245,724	192,6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533	92,479	99,282	63,990	12,761	(3,598)
稅前淨利	360,604	500,308	847,776	1,027,452	1,258,485	189,01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20,562	393,390	718,574	845,829	1,099,027	163,64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20,562	393,390	718,574	845,829	1,099,027	163,6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9,601	(18,517)	14,519	(101,788)	8,718	35,6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70,163	374,873	733,093	744,041	1,107,745	199,32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52,565	428,565	711,517	835,434	1,041,837	164,84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2,003)	(35,175)	7,057	10,395	57,190	(1,19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02,166	410,048	726,036	733,646	1,050,555	200,5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2,003)	(35,175)	7,057	10,395	57,190	(1,195)
每股盈餘	2.98	3.63	6.02	7.05	8.77	1.38

註1：101年至105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會計師核閱數。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B.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4,854,659	5,800,814	6,010,205	7,000,517	7,876,747
營業毛利	1,186,299	1,350,814	1,609,459	1,885,705	2,051,777
營業損益	388,755	569,637	705,700	881,911	935,2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74	(35,444)	120,672	89,742	222,910
稅前淨利	392,029	534,193	826,372	971,653	1,158,12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52,565	428,565	711,517	835,434	1,041,83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52,565	428,565	711,517	835,434	1,041,8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9,601	(18,517)	14,519	(101,788)	8,7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2,166	410,048	726,036	733,646	1,050,555
每股盈餘	2.98	3.63	6.02	7.05	8.77

註1：101年至105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鴻文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鴻文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鴻文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蘇立、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A.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流動資產					3,350,711
基金及長期投資					362,013
固定資產					560,562
無形資產					19,321
其他資產					442,228
資產總額					4,734,8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14,530
	分配後				1,409,899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32,7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7,294
	分配後				1,442,663
股本					1,181,476
資本公積					616,9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45,650
	分配後				1,350,28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3,638
累積換算調整數					(95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183)
少數股權					53,981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587,541
	分配後				3,292,172

不適用

註1：101年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B.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流動資產					2,834,004
基金及長期投資					754,890
固定資產					480,268
無形資產					9,953
其他資產					476,226
資產總額					4,555,3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88,499
	分配後				1,283,868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33,28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1,021,781
	分配後				1,317,150
股本					1,181,476
資本公積					616,9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45,650
	分配後				1,350,28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3,638
累積換算調整數					(95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183)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533,560
	分配後				3,281,191

註1：101年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A.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營業收入					5,179,869
營業毛利					1,316,258
營業(損)益					282,22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4,19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20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63,21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不適用		323,175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323,1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1

註1：101年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B.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營業收入					4,854,659
營業毛利					1,186,299
營業(損)益					365,7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8,2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9,336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94,642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不適用		355,178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355,178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1

註1：101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 A.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 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99	25.83	35.31	35.98	31.86	31.2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10.53	534.53	577.39	655.06	595.44	619.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3.03	312.50	216.27	222.86	256.98	262.16
	速動比率	232.84	215.36	163.28	156.18	180.33	166.66
	利息保障倍數	408.92	355.32	477.54	120.93	849.60	4,201.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3	8.19	9.13	10.81	11.81	9.35
	平均收現日數	56.76	44.56	39.97	33.76	30.90	39.03
	存貨週轉率(次)	6.38	5.56	5.14	5.85	5.05	3.1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73	7.68	7.03	6.28	5.70	4.20
	平均銷貨日數	57.21	65.64	71.01	62.39	72.27	117.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32	8.99	10.64	13.15	13.16	9.4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1	1.30	1.34	1.40	1.43	1.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89	8.14	12.78	12.97	15.50	8.74
	權益報酬率(%)	9.31	10.96	18.53	19.99	23.41	12.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52	41.99	71.15	86.24	104.31	62.67
	純益率(%)	6.19	6.20	9.46	9.12	10.78	8.04
	每股盈餘(元)	2.98	3.63	6.02	7.05	8.77	1.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6.31	14.85	55.17	58.31	49.45	(5.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57	79.41	80.84	108.38	96.29	83.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9	(2.90)	15.36	16.80	8.73	(1.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1	13.23	8.60	8.21	7.00	8.7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財務結構方面：增減變動皆未達20%。
2. 償債能力方面：因105年度利息費用較104年度大幅減少，故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 經營能力方面：增減變動皆未達20%。
4. 獲利能力方面：因105年度稅前及稅後淨利較104年度增加，致使資產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均較104年度增加。
5. 現金流量方面：本期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4年減少，且現金股利及營運資金較104年增加，故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註1：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會計師核閱數。

## (一)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 B.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20	21.91	28.45	25.52	28.2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7.26	724.26	827.91	956.51	880.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9.52	338.76	226.82	255.94	233.89
	速動比率	217.83	238.31	179.57	170.79	159.36
	利息保障倍數	1,185.37	684.11	1537.00	453.14	13,625.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6	8.18	8.69	11.08	10.61
	平均收現日數	56.50	44.62	42.00	32.94	34.40
	存貨週轉率(次)	6.62	6.11	5.72	6.64	5.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8	8.42	7.84	7.05	5.85
	平均銷貨日數	55.13	59.73	63.81	54.96	67.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26	10.81	12.07	15.02	16.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8	1.26	1.18	1.25	1.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8	9.39	14.05	15.01	17.17
	權益報酬率(%)	10.45	12.19	18.86	20.52	23.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3.18	44.83	69.36	81.55	96.00
	純益率(%)	7.26	7.38	11.83	11.93	13.22
	每股盈餘(元)	2.98	3.63	6.02	7.05	8.7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8.43	39.43	78.29	86.28	37.7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9.48	106.12	93.55	116.00	95.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6.40	1.60	18.78	14.15	1.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8	9.03	7.4	6.93	7.3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財務結構方面：變動比率皆未達20%。						
2. 償債能力方面：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因105年借款利息較104年減少。						
3. 經營能力方面：平均售貨天數增加係因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方面：105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去年減少，致使淨現金流量比率減少；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及長期投資等較104年多，故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5. 獲利能力方面：變動比率皆未達20%。						



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A.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4.2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					639.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0.63	
	速動比率(%)					239.15	
	利息保障倍數(倍)					411.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1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56.06	
	存貨週轉率(次)					6.3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73	
	平均售貨日數					57.2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9.41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1.0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9.2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3.88
		稅前純益					30.74
	純益率(%)					6.23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6.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1.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24	
	財務槓桿度					1.00	

註：101年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B.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2.4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					735.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6.70	
	速動比率(%)					223.76	
	利息保障倍數(倍)					1,193.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6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59	
	存貨週轉率(次)					5.9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5	
	平均售貨日數					6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1.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3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0.95
		稅前純益					33.40
	純益率(%)					7.31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9.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2.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7.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0	
	財務槓桿度					1.00	

註：101 年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范炎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曾維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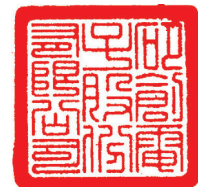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毛 穎 文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5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創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

1. 矽創電子集團銷貨收入金額重大，請詳附註三七。其主要交易類型及收入認列時點如下：
  - (1) 國內交貨，依貿易條件於貨物風險移轉給客戶時認列收入，佔總收入之 7%。
  - (2) 國外交貨，依貿易條件於貨物風險移轉給客戶時認列收入，佔總收入之 93%。
2. 國內交貨及國外交貨中交易條件屬工廠交貨之收入合計佔總收入約 100%，係依貿易條件於貨物風險移轉給客戶時認列收入，為矽創電子集團主要收入來源。此類收入認列之流程為物料管理單位於出貨前依據經確認之銷貨單由系統印出發票，並隨貨附發票。客戶或其委派貨運公司前來取貨時，庫房人員於系統開立銷貨單且客戶聯經客戶當場簽收或取得貨運業者快遞提單。物料管理單位每日於系統自動檢核已執行出貨確認。會計人員至少每週核對銷貨單明細表與發票並以實際銷貨時點認列收入並拋轉傳票，依物料管理單位於系統確認之出貨日期及依據於系統登錄簽收單日期為認列收入時點，傳票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入帳。
3. 矽創電子集團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合計佔收入淨額約 73%，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對前十大客戶有其收入認列正確性及存在性之風險。
4. 本會計師考量矽創電子集團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前十大客戶收入認列存在性之控制測試，並執行前十大客戶交易分析、檢視授信政策及期後收款之證實性測試，核對至相關憑證及帳載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並評估認列之收入其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

關鍵查核事項二

1. 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存貨帳上餘額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金額對存貨影響重大，若評估認列錯誤可能造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未能允當表達，請詳附註十三。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 1,619,849 仟元及 193,538 仟元。

2. 本會計師考量矽創電子集團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存貨損失評價分別以呆滯損失及淨變現方式評估，上述評估方式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針對存貨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評估其合理性，並執行以下程序：
- (1)取得存貨跌價損失之明細表及分析（包括市價評價準備、過時、報廢及其他存貨準備），確認提列準備時已將觀察存貨盤點時辨認之損壞、過時或呆滯存貨列入適當考量或分別提列。
  - (2)對矽創電子集團提供之評價相關資訊，評估其資訊對查核目的而言是否具有足夠的可靠性，並針對該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利用抽核樣本取得查核證據以評估該資訊是否具有足夠的正確性且詳盡，以支持查核目的。
  - (3)依對矽創電子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並取得足夠與適切之查核證據，並抽核及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準備方法及假設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創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創電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創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創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創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創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矽創電子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矽創電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黃 裕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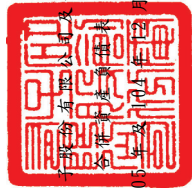
黃裕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5 日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各年度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二)	\$2,104,983	29	\$1,758,239	26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及三二)	\$ 19,580	-	\$ 345,090	5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附註四、五及三二)	228,521	3	73,908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十及三二)	1,366,303	19	1,195,636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 及三二)	425,646	6	329,427	5	221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一及三二)	459,028	6	484,364	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 註四、十一、三二及三四)	203,357	3	669,875	10	220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附註二五)	181,544	3	120,720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四、十二及三 二)	925,263	12	799,677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159,292	2	155,242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二)	10,170	-	20,19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5,089	-	5,089	-
131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三)	1,619,849	22	1,268,817	1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一)	28,839	-	36,169	1
13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 、九及三二)	100,000	1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219,675	30	2,342,310	34
1410	預付款項	81,440	1	293,175	4		非流動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及三二)	4,931	-	6,91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457	-	17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704,160	77	5,220,219	7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 三)	58,251	1	56,50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三十、三二及三三)	67,557	1	57,70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6,265	2	114,390	2
						2XXX	負債總計	2,345,940	32	2,456,700	36
1510	非流動資產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四、 二八及二九)				
15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二)	49,810	1	4,755	-	3110	股本	1,206,376	17	1,191,376	17
1527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 (附註四、 八及三二)	402,934	6	400,761	6	320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811,101	11	647,291	9
1543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 註四、九及三二)	33,145	-	100,000	2		資本公積				
16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 四、十及三二)	29,958	-	58,358	1	3310	保留盈餘	683,993	9	600,450	9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五)	863,693	12	684,503	10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1,364	-	-	-
178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六)	227,964	3	298,432	4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2,093,666	29	1,755,851	26
199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44,780	1	54,499	1	3300	未分配盈餘	2,799,023	38	2,356,301	35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及三十) 非流動資產總計	6,024	-	4,720	-		其他權益				
		1,658,308	23	1,606,028	2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902)	-	764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 益	( 7,826)	-	( 21,364)	-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 120,394)	( 2)	( 3,721)	-
						3400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 129,122)	( 2)	( 24,321)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4,687,378	64	4,170,647	61
1XXX	資產總計	\$7,362,468	100	\$6,826,247	100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四)	329,150	4	198,900	3
						3XXX	權益總計	5,016,528	68	4,369,547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7,362,468	100	\$6,826,24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及三七）	\$10,189,747	100	\$ 9,266,1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u>7,307,865</u>	<u>72</u>	<u>6,785,084</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2,881,882</u>	<u>28</u>	<u>2,481,024</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47,501	2	178,168	2
6200	管理費用	349,869	3	297,51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38,788</u>	<u>11</u>	<u>1,041,878</u>	<u>1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36,158</u>	<u>16</u>	<u>1,517,562</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1,245,724</u>	<u>12</u>	<u>963,462</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五及三三）				
7010	其他收入	55,404	-	73,6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41,160)	-	( 1,112)	-
7050	財務成本	( 1,483)	-	( 8,5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761</u>	<u>-</u>	<u>63,990</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258,485	12	1,027,452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 <u>159,458</u> )	( <u>1</u> )	( <u>181,623</u> )	( <u>2</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99,027</u>	<u>11</u>	<u>845,829</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三）	(\$ 3,154)	-	(\$ 6,9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四及二 四）：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666)	-	( 42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u>13,538</u>	-	<u>( 94,456)</u>	<u>( 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8,718</u>	-	<u>( 101,788)</u>	<u>( 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07,745</u>	<u>11</u>	<u>\$ 744,041</u>	<u>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利益	\$ 1,041,837	10	\$ 835,434	9
8620	非控制權益利益	<u>57,190</u>	<u>1</u>	<u>10,395</u>	-
8600		<u>\$ 1,099,027</u>	<u>11</u>	<u>\$ 845,829</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利益	\$ 1,050,555	10	\$ 733,646	8
8720	非控制權益利益	<u>57,190</u>	<u>1</u>	<u>10,395</u>	-
8700		<u>\$ 1,107,745</u>	<u>11</u>	<u>\$ 744,041</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8.77</u>		<u>\$ 7.05</u>	
9850	稀 釋	<u>\$ 8.64</u>		<u>\$ 6.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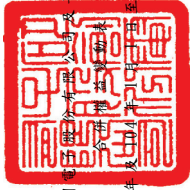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砂朥越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公司		業主		權益	
		股本	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二八及二九)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	員工未賺得酬勞	(附註二四及二九)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1,376	\$ 651,239	\$ -	\$ 1,537,198	\$ 1,193	\$ 73,092	\$ 12,985	\$ 119,346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	-	-	-	( 71,151)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36,119)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3,948)	-	( 2,608)	-	-	-	6,556
N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322
N1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	-	-	-	-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勞成本	-	-	-	-	-	-	9,264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835,434	-	-	-	10,395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903)	( 429)	( 94,456)	-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28,531	( 429)	( 94,456)	-	10,395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62,281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91,376	647,291	600,450	1,755,851	764	( 21,364)	( 3,721)	198,900
									4,369,547
B1	104 年度盈餘分配	-	-	83,543	( 83,543)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364)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364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595,688)	-	-	-	-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3,560	-	( 273)	-	-	-	( 23,287)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勞成本	1,500	140,250	-	-	-	-	( 116,673)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1,041,837	-	-	-	57,190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54)	( 1,666)	13,538	-	-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038,683	( 1,666)	13,538	-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57,19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06,376	811,101	683,993	2,093,666	902	( 7,826)	( 120,394)	329,150
									\$ 4,687,378
									\$ 4,089,7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58,485	\$ 1,027,45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0,579	153,344
A20200	攤銷費用	16,820	14,725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180	10,217
A20900	財務成本	1,483	8,567
A21200	利息收入	( 36,009)	( 36,339)
A21300	股利收入	( 7,140)	( 11,6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利益)損失	( 411)	10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8,577	9,5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4)	4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損失	7,714	6,21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016	22,27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9,625	79,833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25,038	( 29,805)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 199,257)	327,317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04,082)	104,0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271	( 8,640)
A31200	存 貨	( 420,657)	( 300,182)
A31230	預付款項	211,735	( 208,0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79	( 4,492)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0,877	225,6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4,887)	64,6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7,330)	( 7,03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10)	( 1,362)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60,824	20,1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4,016	1,466,5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759	32,46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932)	( 9,3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55,126)	( 123,8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7,717</u>	<u>1,365,84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3,145)	\$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0,200)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7,632	23,306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309,334)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66,518	258,643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43,270)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384	7,77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9,658)	( 157,57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1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689)	( 1,25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7,142)	( 24,374)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385	( 2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140	11,6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2,486</u>	<u>( 234,50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27,627	342,18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54,999)	( 495,90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849	29,90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95,688)	( 536,119)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96,347	62,2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816,864)</u>	<u>( 597,65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16,595)</u>	<u>26,12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46,744	559,80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58,239</u>	<u>1,198,43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04,983</u>	<u>\$ 1,758,2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81 年 7 月設立於台北市，並於同年開始營業，目前主要營運處所位於新竹縣台元科技園區。營運業務主要為電子開發研究設計、微電腦單晶片，軟、硬體及積體電路之設計、銷售及代理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2 年 12 月 25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或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106年追溯適用。

##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將自 106 年開始推延適用。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其中，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

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前述修正將適用於106年以後之交易。

####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106年適用之IFRSs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IFRS 15應自107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

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6.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IFRS 2 之修正亦規定，當合併公司保留與代扣稅款等值數量之權益工具用以依法代員工繳納稅款時，該股份基礎給付具淨額交割特性。若除淨額交割特性外，該交易係屬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則該具有淨額交割特性之股份基礎給付整體分類為權益交割。此修正適用於首次適用日尚未既得、已既得但尚未行使及給與日在首次適用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

7.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IAS 28 之修正係釐清，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得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

8.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

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合併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合併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 9.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

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暨附表七及八。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處理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公司債，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係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之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 (十五)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或進行清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非控制權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

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三)所述。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 (二) 存貨之減損評估

1. 合併公司因過時陳舊等因素而無法以現時市場價格出售之存貨，將依據存貨呆滯提列政策，針對3個月以上未有異動之正常倉存貨及非正常倉存貨分別依各倉別及庫齡比例提列呆滯損失，為合併公司計算其呆滯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據。
2.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934,519	\$ 1,626,514
庫存現金	319	320
附買回票券	170,145	131,405
合計	<u>\$ 2,104,983</u>	<u>\$ 1,758,23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1.25%	0.01%~2.6%
附買回票券	0.36~0.90%	0.4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	\$ 160,156	\$ 35,033
國內上市(櫃)股票	8,374	8,255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一)	-	83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二)	44,587	30,537
可轉換公司債(三)	15,404	-
	<u>\$ 228,521</u>	<u>\$ 73,908</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四)	\$ 49,810	\$ -
可轉換公司債	-	4,755
	<u>\$ 49,810</u>	<u>\$ 4,755</u>

(一)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105年1月12日至2月25日	USD 3,000

(二)合併公司於105年8月及11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合約，到期日分別為106年8月及11月。合併公司分別以8,500

仟元及 36,000 仟元購買振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麗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與金融機構簽訂交換合約，合併公司以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入選擇權，交換固定利率分別為 2.00%及 2.20%，交易對手可於到期日前執行選擇權相關權利，同時支付合併公司本金及利息。

(三)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8 月及 105 年 8 月，分別以 5,000 仟元及 10,506 仟元購買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分別為 106 年 9 月及 107 年 5 月。

(四)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8 月及 12 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合約，到期日為 107 年 9 月。合併公司以 3,000 仟元及 46,700 仟元購買永冠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與金融機構簽訂交換合約，合併公司以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入選擇權，交換固定利率為 2.30%及 2.50%，交易對手可於到期日前執行選擇權相關權利，同時支付合併公司本金及利息。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外基金	\$ 216,976	\$ 213,508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127,530	115,919
可轉換公司債	53,275	-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27,865</u>	<u>-</u>
	<u>\$ 425,646</u>	<u>\$ 329,427</u>
<u>非 流 動</u>		
國外基金	\$ 387,310	\$ 400,761
海外公司債	<u>15,624</u>	<u>-</u>
	<u>\$ 402,934</u>	<u>\$ 400,761</u>

#### 九、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第二期無擔保公司債(一)	<u>\$100,000</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100年第二期無擔保公司債(一)	\$ -	\$100,000
國外投資		
FORCAY 3.375% 04/22/2025 優先無擔保美元債(二)	\$ 33,145	\$ -

(一)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1 日按面額 100,000 仟元購買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5 年期無擔保公司債，到期日為 106 年 1 月 11 日，其票面利率為 1.29%。

(二)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8 月 29 日以 32,675 仟元購買台塑集團擔保之 Formosa Group (Cayman) Limited 發行之優先無擔保美元債，到期日為 114 年 4 月 22 日，其票面利率為 3.375%。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18,398	\$ 46,798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11,560</u>	<u>11,560</u>
	<u>\$ 29,958</u>	<u>\$ 58,358</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9,958</u>	<u>\$ 58,358</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收到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A 減資退回股款 2,384 仟元及 5,686 仟元；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收到 United Investments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減資退回股款 2,087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依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D 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分別認列 21,056 仟元及 22,276 仟元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依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A 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 4,960 仟元減損損失。

####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		
定期存款	\$ 20,000	\$ 114,888
質押定期存款	183,357	504,987
債券投資	-	50,000
合計	<u>\$ 203,357</u>	<u>\$ 669,875</u>

(一)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3 月 30 日按面額 50,000 仟元購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4 年期國內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日為 105 年 3 月 30 日，其票面利率為 2.08%。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 十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4,389	\$ 3,146
應收帳款	955,862	831,339
減：備抵呆帳	( 34,988)	( 34,808)
	<u>\$ 925,263</u>	<u>\$ 799,677</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 至 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940,569	\$ 817,479
逾期1至60天	1,001	6,382
逾期61至90天	1,058	-
逾期91天以上	13,234	7,478
合計	<u>\$ 955,862</u>	<u>\$ 831,33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逾期60天以下	<u>\$ -</u>	<u>\$ 79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6,403	\$ 18,188	\$ 24,59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6,018	12,248	18,266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u>-</u>	<u>(8,049)</u>	<u>(8,049)</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21</u>	<u>\$ 22,387</u>	<u>\$ 34,808</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421	\$ 22,387	\$ 34,80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255	1,255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u>(1,068)</u>	<u>(7)</u>	<u>(1,075)</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53</u>	<u>\$ 23,635</u>	<u>\$ 34,988</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因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1,353仟元及12,421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 十三、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777,976	\$ 629,747
在製品	669,672	539,319
原料	172,007	99,499
商 品	<u>194</u>	<u>252</u>
	<u>\$ 1,619,849</u>	<u>\$ 1,268,817</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307,865 仟元及 6,785,084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69,625 仟元及 79,833 仟元。

#### 十四、子公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Belize Corp.)	國際貿易	100	100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矽創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昇佳公司)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積體電路產品	61	64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極創公司)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路設計	46	46
	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鈦創公司)	提供電子付款應用之系統芯片與數字音樂應用之數位信號處理器軟體完整解決方案	87	87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力領公司)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68	71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新特公司)	探針卡設計、製造及維修	60	100
矽創投資公司	昇佳公司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積體電路產品	-	-
	極創公司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路設計	-	-
	力領公司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	-
Belize Corp.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Mauritius Corp.)	國際貿易	100	100
Mauritius Corp.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矽創公司)	電子計算機軟、硬件開發、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與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上述列入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

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 % )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昇佳公司	台 灣	39	36
極創公司	台 灣	54	54
力領公司	台 灣	32	29
新特公司	台 灣	40	-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昇佳公司	\$ 2,108	\$ 1,784	\$ 85,142	\$ 74,654
極創公司	( 17,624)	( 8,734)	13,759	31,383
力領公司	74,518	18,904	181,560	86,172
新特公司	( 1,048)	-	42,762	-
其 他	( 764)	( 1,559)	5,927	6,691
合 計	<u>\$ 57,190</u>	<u>\$ 10,395</u>	<u>\$ 329,150</u>	<u>\$ 198,900</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53,532	\$ 1,508,350
非流動資產	111,183	62,128
流動負債	( 484,472)	( 956,566)
非流動負債	( 58,590)	( 47,604)
權 益	<u>\$ 921,653</u>	<u>\$ 566,30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98,430	\$ 374,099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323,223</u>	<u>192,209</u>
	<u>\$ 921,653</u>	<u>\$ 566,308</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2,425,985</u>	<u>\$2,149,442</u>
本年度淨利	\$ 215,548	\$ 92,88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215,548</u>	<u>\$ 92,88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57,594	\$ 80,931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57,954</u>	<u>11,954</u>
	<u>\$ 215,548</u>	<u>\$ 92,88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57,594	\$ 80,931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57,954</u>	<u>11,954</u>
	<u>\$ 215,548</u>	<u>\$ 92,885</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95,896	\$ 329,273
投資活動	( 65,734)	( 269,183)
籌資活動	( 291,250)	185,11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 現金之影響	( 5,873)	<u>12,369</u>
淨現金流(出)入	<u>(\$ 66,961)</u>	<u>\$ 257,57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 -</u>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自有土地</u>	<u>房屋及建築物</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合計</u>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46,355	\$ 393,511	\$ 38,946	\$ 584,823	\$ 6,910	\$1,170,545
增 加	-	27,037	18,499	109,051	2,984	157,571
減 少	-	( 2,782)	( 826)	( 134,918)	( 150)	( 138,676)
淨兌換差額	-	( 41)	-	-	( 69)	( 110)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38,951)	( 11,388)	-	-	-	( 50,33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7,404</u>	<u>\$ 406,337</u>	<u>\$ 56,619</u>	<u>\$ 558,956</u>	<u>\$ 9,675</u>	<u>\$1,138,991</u>
折 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70,402	\$ 14,581	\$ 354,135	\$ 6,862	\$ 445,980
增 加	-	18,558	8,888	120,675	1,223	149,344
減 少	-	( 2,782)	( 822)	( 134,918)	( 150)	( 138,672)
淨兌換差額	-	( 35)	-	-	( 45)	( 80)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 2,084)	-	-	-	( 2,08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4,059</u>	<u>\$ 22,647</u>	<u>\$ 339,892</u>	<u>\$ 7,890</u>	<u>\$ 454,488</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146,355</u>	<u>\$ 323,109</u>	<u>\$ 24,365</u>	<u>\$ 230,688</u>	<u>\$ 48</u>	<u>\$ 724,56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07,404</u>	<u>\$ 322,278</u>	<u>\$ 33,972</u>	<u>\$ 219,064</u>	<u>\$ 1,785</u>	<u>\$ 684,503</u>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7,404	\$ 406,337	\$ 56,619	\$ 558,956	\$ 9,675	\$1,138,991
增 加	27,966	88,024	13,585	129,062	1,021	259,658
減 少	-	-	( 1,047)	( 22)	-	( 1,069)
淨兌換差額	-	( 206)	-	-	( 284)	( 49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8,138	55,321	-	-	-	73,45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508</u>	<u>\$ 549,476</u>	<u>\$ 69,157</u>	<u>\$ 687,996</u>	<u>\$ 10,412</u>	<u>\$1,470,549</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84,059	\$ 22,647	\$ 339,892	\$ 7,890	\$ 454,488
增加	-	16,281	10,903	118,973	1,267	147,424
減少	-	-	( 790 )	( 22 )	-	( 812 )
淨兌換差額	-	( 166 )	-	-	( 224 )	( 390 )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6,146	-	-	-	6,14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6,320	\$ 32,760	\$ 458,843	\$ 8,933	\$ 606,856
105年1月1日淨額	\$ 107,404	\$ 322,278	\$ 33,972	\$ 219,064	\$ 1,785	\$ 684,503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53,508	\$ 443,156	\$ 36,397	\$ 229,153	\$ 1,479	\$ 863,693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裝潢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3至6年
試驗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77,166		\$ 199,515	\$ 276,68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38,951		11,388	50,33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16,117		\$ 210,903	\$ 327,020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2,504	\$ 22,504
折舊費用	-		4,000	4,000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2,084	2,08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28,588	\$ 28,588
104年1月1日淨額	\$ 77,166		\$ 177,011	\$ 254,177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16,117		\$ 182,315	\$ 298,432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6,117		\$ 210,903	\$ 327,020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138 )		( 55,321 )	( 73,459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7,979		\$ 155,582	\$ 253,561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28,588	\$ 28,588
折舊費用	-	3,155	3,155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146)	(6,14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5,597</u>	<u>\$ 25,597</u>
105年1月1日淨額	<u>\$ 116,117</u>	<u>\$ 182,315</u>	<u>\$ 298,432</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97,979</u>	<u>\$ 129,985</u>	<u>\$ 227,964</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係以直線基礎按50年之耐用年限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成本法佐以收益法及市場比較法之加權平均進行，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376,095</u>	<u>\$475,545</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 十七、無形資產

	權 利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2,714	\$ 116,630
增 加	3,445	9,374
處 分	(14,553)	(14,553)
淨兌換差額	-	(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1,606</u>	<u>\$ 111,443</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6,076	\$ 56,775
增 加	11,618	14,725
處 分	(14,553)	(14,553)
淨兌換差額	-	(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3,141</u>	<u>\$ 56,944</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56,638</u>	<u>\$ 59,85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465</u>	<u>\$ 54,499</u>

(接次頁)

(承前頁)

	權	利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91,606		\$	19,837			\$	111,443
增 加		4,348			2,794				7,142
淨兌換差額		-		(	58)			(	5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95,954</u>		\$	<u>22,573</u>			\$	<u>118,527</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141		\$	13,803			\$	56,944
增 加		12,176			4,644				16,820
淨兌換差額		-		(	17)			(	1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55,317</u>		\$	<u>18,430</u>			\$	<u>73,747</u>
105年1月1日淨額	\$	<u>48,465</u>		\$	<u>6,034</u>			\$	<u>54,49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40,637</u>		\$	<u>4,143</u>			\$	<u>44,780</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權 利 金	2 至 10 年
電 腦 軟 體	2 至 5 年

#### 十八、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暫 付 款	\$ 1,826	\$ 2,535
其 他	<u>3,105</u>	<u>4,375</u>
	\$ <u>4,931</u>	\$ <u>6,91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6,024	\$ 4,335
預付設備款	-	385
	\$ <u>6,024</u>	\$ <u>4,720</u>

#### 十九、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u>19,580</u>	\$ <u>345,09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53% ~ 1.72% 及 1.20% ~ 2.06%。

##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 -	\$ 1,260
應付帳款	<u>1,366,303</u>	<u>1,194,376</u>
	<u>\$ 1,366,303</u>	<u>\$ 1,195,636</u>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 20 至 6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一、其他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317,011	\$ 284,830
應付研究費	37,152	52,406
顧問費	7,208	31,959
應付權利金	-	15,000
其 他	<u>97,657</u>	<u>100,169</u>
	<u>\$ 459,028</u>	<u>\$ 484,364</u>
其他負債		
暫收 款	\$ 24,626	\$ 32,601
其 他	<u>4,213</u>	<u>3,568</u>
	<u>\$ 28,839</u>	<u>\$ 36,169</u>

## 二二、負債準備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退貨及折讓	<u>\$ 5,089</u>	<u>\$ 5,089</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6,379	\$ 92,1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8,128)	( 35,6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8,251</u>	<u>\$ 56,50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1月1日	<u>\$ 83,373</u>	<u>(\$ 32,407)</u>	<u>\$ 50,96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667</u>	<u>( 669)</u>	<u>998</u>
認列於損益	<u>1,667</u>	<u>( 669)</u>	<u>9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91)	( 19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 258	\$ -	\$ 258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6,772	-	6,772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64	-	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094</u>	<u>( 191)</u>	<u>6,903</u>
雇主提撥	-	<u>( 2,360)</u>	<u>( 2,360)</u>
104年12月31日	<u>92,134</u>	<u>( 35,627)</u>	<u>56,50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379</u>	<u>( 548)</u>	<u>831</u>
認列於損益	<u>1,379</u>	<u>( 548)</u>	<u>83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88	28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2,184	-	2,184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908	-	908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u>( 226)</u>	<u>-</u>	<u>( 22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866</u>	<u>( 288)</u>	<u>3,154</u>
雇主提撥	-	<u>( 2,241)</u>	<u>( 2,241)</u>
105年12月31日	<u>\$ 96,379</u>	<u>(\$ 38,128)</u>	<u>\$ 58,25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106	137
管理費用	192	214
研發費用	533	647
	<u>\$ 831</u>	<u>\$ 99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5.00%	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 3,465</u> )	( <u>\$ 3,478</u> )
減少 0.25%	<u>\$ 3,628</u>	<u>\$ 3,64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496</u>	<u>\$ 3,516</u>
減少 0.25%	( <u>\$ 3,360</u> )	( <u>\$ 3,373</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253</u>	<u>\$ 2,19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 年	15 年



## 二四、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0,638</u>	<u>119,138</u>
已發行股本	<u>\$ 1,206,376</u>	<u>\$ 1,191,37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年度股本增加主要係發行限制型股票所致。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08,563	\$ 287,299
公司債轉換溢價	335,041	335,04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7,247	3,68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1,36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	<u>140,250</u>	<u>19,895</u>
	<u>\$ 811,101</u>	<u>\$ 647,29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

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以往虧損。
3. 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3,543	\$ 71,151		
特別盈餘公積	21,364	-		
股東紅利—現金	595,688	536,119	\$ 5.0	\$ 4.5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104,18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2,636)	
股東現金股利	723,826	\$ 6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21,364	-
年底餘額	<u>\$ 21,364</u>	<u>\$ -</u>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764	\$ 1,19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1,666)	( 429)
年底餘額	<u>(\$ 902)</u>	<u>\$ 76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21,364)	\$ 73,0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7,032	( 95,90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u>6,506</u>	<u>1,452</u>
年底餘額	<u>(\$ 7,826)</u>	<u>(\$ 21,364)</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3,721)	(\$ 12,985)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155,250)	-
	<u>38,577</u>	<u>9,264</u>
年底餘額	<u>(\$ 120,394)</u>	<u>(\$ 3,721)</u>

(六)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198,900	\$119,34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57,190	10,395
取得新特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43,809	-
取得力領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九)	20,871	51,753
取得昇佳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部分權益(附註二九)	8,380	17,084
昇佳員工持有之既得認股權相關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八)	-	322
年底餘額	<u>\$329,150</u>	<u>\$198,900</u>

##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36,009	\$ 36,339
租金收入	10,302	11,579
股利收入	7,140	11,601
其他收入	<u>1,953</u>	<u>14,150</u>
	<u>\$ 55,404</u>	<u>\$ 73,669</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017	\$ 32,85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6,016)	( 22,27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 損失	( 7,714)	( 6,2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淨(損)益	( 5,920)	2,669
其他損失	<u>( 3,527)</u>	<u>( 8,141)</u>
	<u>(\$ 41,160)</u>	<u>(\$ 1,112)</u>

###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483</u>	<u>\$ 8,567</u>

###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7,424	\$ 149,344
投資性不動產	3,155	4,000
無形資產	<u>16,820</u>	<u>14,725</u>
	<u>\$ 167,399</u>	<u>\$ 168,06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37,334	\$ 141,156
營業成本	<u>10,090</u>	<u>8,188</u>
	<u>\$ 147,424</u>	<u>\$ 149,34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3,907	\$ 2,833
研發費用	<u>12,913</u>	<u>11,892</u>
	<u>\$ 16,820</u>	<u>\$ 14,725</u>

(五)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111,467	\$ 962,921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劃	35,524	32,192
確定福利計劃	831	998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38,577</u>	<u>9,586</u>
	<u>\$ 1,186,399</u>	<u>\$ 1,005,69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153,915	\$ 983,776
營業成本	<u>32,484</u>	<u>21,921</u>
	<u>\$ 1,186,399</u>	<u>\$ 1,005,697</u>

1.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高於25%及不低於1%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3%提撥董監事酬勞。本公司於105及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係分別按一定比例估列。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現	金 股	現	金 股
員工酬勞	\$ 93,765	\$ -	\$ 75,189	\$ -
董監事酬勞	28,130	-	22,557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

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6年3月15日及105年3月16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105年6月22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員工酬勞	\$ 93,765	\$ -	\$ 75,189	\$ -
董監事酬勞	28,130	-	22,557	-

105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6及105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 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104年6月22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64,037			
董監事酬勞	19,210			

104年6月22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4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六、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8,873	\$172,73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0	12,08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3</u>	<u>( 3,325)</u>
	159,176	181,49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82</u>	<u>1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59,458</u>	<u>\$181,62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258,485</u>	<u>\$ 1,027,45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48,713	\$ 192,239
決定課稅所得應予調整減少		
之項目	( 34,322)	( 7,439)
免稅所得	( 35,055)	( 13,0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0	12,085
暫時性差異產生之稅額影響	( 4,952)	21,966
投資抵減之稅額影響	( 15,229)	( 20,86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63</u>	<u>( 3,3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9,458</u>	<u>\$ 181,623</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由於 106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59,292</u>	<u>\$155,242</u>



(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u>\$ 43</u>	<u>\$ 132</u>	<u>\$ 175</u>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u>\$ 175</u>	<u>\$ 282</u>	<u>\$ 457</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93,538</u>	<u>\$164,759</u>

(五) 本公司製造高階積體電路設計-SOC、LCD Driver IC 等產品之所得免稅期間如下：

<u>新 興 重 要 策 略 產 業 獎 勵 條 例</u>	<u>期 間</u>
第八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4年1月1日至107年9月30日
第九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年1月1日至108年11月30日

(六) 與投資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無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2,093,666</u>	<u>\$1,755,851</u>
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本公 司	<u>\$ 228,890</u>	<u>\$ 191,275</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93%	14.70%

本公司已無屬於 86 年(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 (八)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77</u>	<u>\$ 7.05</u>
稀釋每股盈餘	<u>\$ 8.64</u>	<u>\$ 6.9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041,837</u>	<u>\$ 835,43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041,837	\$ 835,4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1,041,837</u>	<u>\$ 835,43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18,853	118,53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73	535
員工酬勞	1,294	1,10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0,520</u>	<u>120,17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一)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102年6月13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10,000仟元，計發行1,000仟股。前述決議已於102年9月10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9月25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1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計1,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0元（即無償）。本公司給與日及發行日為102年9月25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39.3元。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u>既 得 期 間</u>	<u>獲 配 比 例</u>
獲配後任職屆滿1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2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3年	40%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5 年 6 月 2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5,000 仟元，計發行 1,500 仟股。前述決議已於 105 年 7 月 1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8 月 5 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5,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1,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即無償)。本公司給與日及發行日為 105 年 8 月 5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103.5 元。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有違反法令、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公司規定及與本公司間之其他約定情節重大，並達成本公司所設定之公司營運目標者，得獲配股數之最高股份比例將如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惟獲配股數之實際股份比例將依公司營運目標達成度計算：

<u>既 得 期 間</u>	<u>獲 配 比 例</u>
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	25%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	45%

員工於既得期間屆滿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得受領新股。

上述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信託約定，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無異議請求收買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處分。但本辦法另有規範者，則從其規範。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受領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代為簽訂、修訂信託有關合約。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違反前述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之代理授權辦理交付信託事宜時，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股 數 ( 仟 股 )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388	679
本年度給與	1,500	-
本年度既得	( 388 )	( 291 )
年底餘額	<u>1,500</u>	<u>388</u>

## (二) 昇佳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昇佳公司於104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0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由董事會通過日起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給與對象以昇佳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憑證持有人於發行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證。

昇佳公司於105年5月11日及104年4月7日給與員工認股權754仟單位及375仟單位。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股 數 ( 仟單位 )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股 )	股 數 ( 仟單位 )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股 )
年初餘額	-	\$ -	-	\$ -
本年度給與	754	11.00	375	13.00
本年度行使	( 680 )	11.00	( 375 )	13.00
本年度放棄	( 74 )	11.00	-	-
年底餘額	<u>-</u>	-	<u>-</u>	-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昇佳公司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昇佳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1 日及 104 年 4 月 7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5年5月	104年4月
給與日股價（元／股）	\$ 8.77	\$ 13.86
行使價格（元／股）	\$ 11.00	\$ 13.00
預期波動率	36.24%	26.99%
預期存續期間	3 天	3 天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31%	0.55%

給與日股價市價係以市場法評估；預期波動率係採與昇佳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計算。

昇佳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仟元及 322 仟元。

### （三）力領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力領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由董事會通過日起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給與對象以力領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憑證持有人於發行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證。

力領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340 仟單位。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股 數 ( 仟 單 位 )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 元 / 股 )
年初餘額	-	\$ -
本年度給與	1,340	10.00
本年度行使	( 1,340 )	10.00
年底餘額	<u>-</u>	-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力領公司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力領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1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u>104 年 8 月</u>
給與日股價（元／股）	\$ 5.03 元
行使價格（元／股）	\$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34.22%
預期存續期間	18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3%

給與日股價市價係以市場法評估；預期波動率係採與力領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計算。

力領公司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四) 力領公司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

力領公司於 104 年 7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中 3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前述員工認股權於給與日時已全數既得。該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資料彙總如下：

	<u>104 年度</u>	
	<u>股 數</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u>
	<u>( 仟 單 位 )</u>	<u>( 元 / 股 )</u>
年初餘額	-	\$ -
本年度給與	300	10.00
本年度行使	( 300 )	10.00
年底餘額	<u>-</u>	-

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為 104 年 6 月 22 日，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於給與日之假設資訊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u>104 年 6 月</u>
給與日股價（元／股）	\$ 6.09 元
行使價格（元／股）	\$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33.00%
預期存續期間	0.0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6%

給與日股價市價係以市場法評估；預期波動率係採與力領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計算。

力領公司 104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計畫酬勞成本為 0 元。

(五) 新特公司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

新特公司 104 年 5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保留員工認股權部分，經全體員工同意全數放棄認購，故未認列酬勞成本。

新特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5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中 6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前述員工認股權於給與日時已全數既得。該公司 105 年 1 月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資料彙總如下：

	105年度	
	股 數 ( 仟 單 位 )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 元 / 股 )
年初餘額	-	\$ -
本年度給與	600	10.00
本年度行使	( 600 )	10.00
年底餘額	-	-

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為 104 年 12 月 23 日，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於給與日之假設資訊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5 年 1 月
給與日股價 (元/股)	\$ 4.26
執行價格 (元/股)	\$ 10.00
預期波動率	33.00%
存續期間	0.0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6%

新特公司 104 年度認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六) 新特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新特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9 日經董事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由董事會通過日起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給與對象以該公司



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憑證持有人於發行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證。

新特公司 105 年 12 月 9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703 仟單位。員工認股權之資料彙總如下：

	105年度	
	股 數 ( 仟 單 位 )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 元 / 股 )
年初餘額	-	\$ -
本年度給與	703	10.00
本年度行使	( 703 )	10.00
年底餘額	-	-

上述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為 105 年 12 月 9 日，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於給與日之假設資訊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5 年 12 月
給與日股價 (元/股)	\$ 6.83
執行價格 (元/股)	\$ 10.00
預期波動率	31.21%
存續期間	0.04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1%

新特公司 105 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 二九、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4 月因昇佳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及 104 年 7 月因昇佳公司盈餘轉增資及員工分紅轉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69% 下降為 64%；於 105 年 5 月因昇佳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及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64% 下降為 61%。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特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63%；105 年 12 月因新特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 63% 下降為 60%。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7 月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力領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 104 年 8 月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90% 下降為

71%；105年7月因力領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致持股比例由71%下降為68%。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 104年度

	<u>力 領 公 司</u>	<u>昇 佳 公 司</u>
收取之現金對價	\$ 43,402	\$ 18,879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 51,753)	( 17,084)
權益交易差額	<u>(\$ 8,351)</u>	<u>\$ 1,795</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 益變動	(\$ 5,743)	\$ 1,795
未分配盈餘	( 2,608)	-
	<u>(\$ 8,351)</u>	<u>\$ 1,795</u>

#### 105年度

	<u>昇 佳 公 司</u>	<u>新 特 公 司</u>	<u>力 領 公 司</u>
收取之現金對價	\$ 8,719	\$ 67,030	\$ 20,59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 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 控制權益之金額	( 8,380)	( 43,809)	( 20,871)
權益交易差額	<u>\$ 339</u>	<u>\$ 23,221</u>	<u>(\$ 273)</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	\$ 339	\$ 23,221	\$ -
未分配盈餘	-	-	( 273)
	<u>\$ 339</u>	<u>\$ 23,221</u>	<u>(\$ 273)</u>

###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部分辦公室及停車場之土地係向私人承租，租期分別於110年7月陸續到期。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分別為 4,252 仟元及 4,145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5,239	\$ 25,778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68,766	84,820
超過 5 年	-	9,200
	<u>\$ 94,005</u>	<u>\$119,798</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25,295</u>	<u>\$ 21,042</u>

##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1,303 仟元及 2,440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3,905	\$ 6,668
超過 1 年	-	2,426
	<u>\$ 3,905</u>	<u>\$ 9,094</u>

##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之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三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之金融資產：

金 融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133,145	\$133,173	\$100,000	\$100,600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05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68,530	\$ -	\$ -	\$ 168,53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04	94,397	-	109,801
	<u>\$ 183,934</u>	<u>\$ 94,397</u>	<u>\$ -</u>	<u>\$ 278,331</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27,530	\$ -	\$ -	\$ 127,530
國外基金	-	604,286	-	604,286
債務工具投資	96,764	-	-	96,764
	<u>\$ 224,294</u>	<u>\$ 604,286</u>	<u>\$ -</u>	<u>\$ 828,580</u>

105及104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43,288	\$ -	\$ -	\$ 43,288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55	30,537	-	35,292
衍生工具	-	83	-	83
	<u>\$ 48,043</u>	<u>\$ 30,620</u>	<u>\$ -</u>	<u>\$ 78,663</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15,919	\$ -	\$ -	\$ 115,919
國外基金	-	614,269	-	614,269
	<u>\$ 115,919</u>	<u>\$ 614,269</u>	<u>\$ -</u>	<u>\$ 730,188</u>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反映債券發行人期末現時借款利率之折現率進行折現。
國外基金	按基金投資標的市價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68,530	\$ 43,37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109,801	35,292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133,145	10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2)	3,248,704	3,254,892
	858,538	788,54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3)	1,869,537	2,057,69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各項管理辦法及政策所

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值，請參閱附註三五。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影 響	日 圓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u>\$35,875</u>	<u>\$12,245</u>	<u>\$ 469</u>	<u>(\$ 828)</u>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47,545	\$ 1,357,893
－金融負債	19,580	92,33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60,476	1,018,306
－金融負債	-	252,753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760 仟元及 76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櫃買中心之通信網路產業、半導體產業及電器電纜產業權益工具及台灣市場交易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19 仟元及 413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6,377 仟元及 5,796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高於 10% 之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曝險。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7% 及 11%。因應收帳款總額高於 10% 之客戶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699,205	\$ 875,671	\$ 274,929	\$ 139	\$1,849,944
固定利率工具	1.59	129	2,452	17,012	-	19,593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661,588	\$ 773,414	\$ 277,137	\$ -	\$1,712,139
浮動利率工具	1.35	171,045	54,166	27,904	-	253,115
固定利率工具	1.51	72,625	19,812	-	-	92,437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 入	\$ 49,098	\$ 49,251	\$ -	\$ -
一流 出	49,106	49,160	-	-
	<u>(\$ 8)</u>	<u>\$ 91</u>	<u>-</u>	<u>-</u>

(3) 融資額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之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9,580	\$ 345,090
— 未動用金額	<u>3,593,045</u>	<u>3,500,111</u>
	<u>\$3,612,625</u>	<u>\$3,845,201</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予以銷除，故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018</u>	<u>\$ 1,942</u>

(二)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324</u>	<u>\$ 324</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2,234	\$ 75,561
退職後福利	<u>1,674</u>	<u>1,724</u>
	<u>\$ 83,908</u>	<u>\$ 77,285</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狀況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進貨及關稅擔保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83,357</u>	<u>\$504,987</u>

###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4,599	32.25	\$ 50,829	32.825
日圓	126,643	0.2756	22,848	0.27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684	32.25	20,139	32.8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350	32.25	43,368	32.825
日幣	92,618	0.2756	83,573	0.2727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及日圓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功能性貨幣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2,016	1(新台幣：新台幣)	\$ 31,980
人民幣	4.617(人民幣：新台幣)	1	5.026(人民幣：新台幣)	905
		<u>\$ 2,017</u>		<u>\$ 32,855</u>

###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  
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七及三二。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  
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及九。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  
數銷除。

### 三七、部門資訊

(一)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  
整體公司之財務資訊，而個別公司間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個  
別公司亦使用相似之製程以生產相似之產品，且透過相同之銷售方  
式銷售，故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及子  
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  
同，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  
基礎相同，故 105 及 104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5 及 104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應報  
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積體電路	\$10,108,471	\$9,235,080
其他	<u>81,276</u>	<u>31,028</u>
	<u>\$10,189,747</u>	<u>\$9,266,108</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742,986	\$ 634,394	\$1,134,938	\$ 1,035,821
香港	8,756,503	6,664,146	-	-
中國	449,203	1,833,781	1,499	1,613
其他	241,055	133,787	-	-
	<u>\$10,189,747</u>	<u>\$ 9,266,108</u>	<u>\$ 1,136,437</u>	<u>\$ 1,037,43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銷貨總額%	金額	佔銷貨總額%
甲客戶	\$2,028,864	20	\$2,052,070	22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為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動支金額	實際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抵擔名稱	保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金額
0	本公司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統泰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是 是 是	\$ 200,000 100,000 100,000	\$ 200,000 100,000 100,000	\$ - -	\$ - -	- - -	融通資金 融通資金 融通資金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	- - -	- - -	\$ 834,129 834,129 834,129	\$ 1,668,259 1,668,259 1,668,259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項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

1. 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為上限。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3.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4.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力頌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 50% 之子公司	\$ 2,085,324	\$ 500,000	\$ 500,000	\$ 104,250	\$ -	11.5	\$ 2,085,324	是	-	-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 50% 之子公司	2,085,324	400,000	400,000	32,250	-	9.2	2,085,324	是	-	-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 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 50% 之子公司	2,085,324	100,000	100,000	85,000	-	2.3	2,085,324	是	-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 過 50% 之子公司	2,085,324	100,000	100,000	46,879	-	2.3	2,085,324	是	-	-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超過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 25% 為限。但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稱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債券	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100年第二期無擔保公司債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0	\$ 100,000	-	\$ 100,028	註三及註六	
	債券	FORCAY 3.375% 04/22/2025 優先無擔保美元債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10	33,145	-	33,145	註二及註六	
	債券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0	53,275	-	53,275	註一及註六	
	債券	中石化海外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8	27,865	-	27,865	註一及註六	
	債券	Honhai 2.25% 09/23/2021 美元債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5	15,624	-	15,624	註一及註六	
	債券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張	4,915	-	4,915	註一	
	債券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60張	36,065	-	36,065	註一	
	債券	德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06張	10,489	-	10,489	註一	
	債券	振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85張	8,522	-	8,522	註一	
	債券	永冠能源科技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497張	49,810	-	49,810	註一	
	基金	統一強聯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9,086	150,446	-	150,446	註四及註六	
	基金	元大美金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	9,710	-	9,710	註四及註六	
	基金	Etternal Wisdom Value Fu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33	105,297	-	105,297	註四及註六	
	基金	Top Trend Contrafund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66	195,857	-	195,857	註四及註六	
	股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77	7,816	-	7,816	註一及註六	
	股票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2	558	-	558	註一及註六	
	股票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50	1,770	-	1,770	註一及註六	
	股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	5,075	-	5,075	註一及註六	
	股票	廣順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4,149	84,219	-	84,219	註一及註六	
	股票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434	20,211	-	20,211	註一及註六	
	股票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3,050	18,398	50	18,398	註二及註六	
	股票	東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1,314	11,560	-	11,560	註二及註六	
	股票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A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2,000	-	32	-	32	註二及註六
	股票	United Investments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2,000	-	29	-	-	註二及註六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Etternal Wisdom Value Fu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5	111,679	-	111,679	註四及註六
		股票	Top Trend Contrafund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65	191,453	-	191,453	註四及註六
		股票	元大台灣50指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00	7,180	-	7,180	註一及註六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	9,075	-	9,075	註一及註六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係按105年12月31日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105年12月31日公司債之百元殖利率價格計算。

註四：係按105年12月31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五：上列有價證券於105年12月31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六：其股數及單位數分別為仟股及仟單位。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目金	條件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或收率
0	本公司		Si 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3,030,461	—	—	30%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20,535	—	—	6%	
					銷貨收入	8,997	—	—	—	
					進貨	232,179	—	—	2%	
					手續費收入	787	—	—	—	
					租金收入	3,976	—	—	—	
					應收帳款	2,780	—	—	—	
					其他應收款	300	—	—	—	
					存入保證金	374	—	—	—	
					應付帳款	63,740	—	—	1%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	—	—	—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6,014	—	—	—	
					進貨	4,706	—	—	—	
					租金收入	1,730	—	—	—	
					利息收入	328	—	—	—	
					手續費收入	1,626	—	—	—	
					應收帳款	4,087	—	—	—	
					其他應收款	2,422	—	—	—	
					存入保證金	350	—	—	—	
					應付帳款	935	—	—	—	
					其他應付款	231	—	—	—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0,454	—	—	—	
					租金收入	1,730	—	—	—	
					應收帳款	2,477	—	—	—	
					存入保證金	350	—	—	—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	—	—	—	
					其他應付款	33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對象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來		情形或收率
				科目	金額	目金	額交	易條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進貨 技術服務支出 手續費收入 租金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存入保證金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 15,285 36,439 2,952 240 2,211 4,255 229 400 7,962 85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存入保證金	229 40	- -	- -	- -	- -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租金收入 銷貨成本 製造費用 手續費收入 利息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存入保證金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1,530 11,205 33,388 1,320 238 97 395 1,960 648 111 231 4,61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費	75,853	-	-	-	1%
2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成本 其他應付款	11,362 1,484	- -	- -	- -	- -

註一：本公司與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子公司並無重大差異，其餘與子公司之交易依合約約定計算。

註二：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進貨交易，其交易依雙方協議計算。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往來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勞務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額	百分比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勞務費	\$ 75,853	100%	依合約約定計算	與一般交易較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	\$ -	-	-	\$ -	-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關鍵查核事項一

1.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金額重大，請詳附註二四。其主要交易類型及收入認列時點如下：
  - (1) 國內交貨，依貿易條件於貨物風險移轉給客戶時認列收入，佔總收入之 5%。
  - (2) 國外交貨，依貿易條件於貨物風險移轉給客戶時認列收入，佔總收入之 94%。
  - (3) 勞務收入，依發生及開立發票當月認列收入，佔總收入之 1%。
2. 國內交貨及國外交貨中交易條件屬工廠交貨之收入合計佔總收入約 99%，係依貿易條件於貨物風險移轉給客戶時認列收入，為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此類收入認列之流程為物料管理單位於出貨前依據經確認之銷貨單由系統印出發票，並隨貨附發票。客戶或其委派貨運公司前來取貨時，庫房人員於系統開立銷貨單且客戶聯經客戶當場簽收或取得貨運業者快遞提單。物料管理單位每日於系統自動檢核已執行出貨確認。會計人員至少每週核對銷貨單明細表與發票並以實際銷貨時點認列收入並拋轉傳票，依物料管理單位於系統確認之出貨日期及依據於系統登錄簽收單日期為認列收入時點，傳票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入帳。
3.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合計佔收入淨額約 86%，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對前十大客戶有其收入認列正確性及存在性之風險。
4. 本會計師考量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前十大客戶收入認列存在性之控制測試，並執行前十大客戶交易分析、檢視授信政策及期後收款之證實性測試，核對至相關憑證及帳載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並評估認列之收入其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

#### 關鍵查核事項二

1.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存貨帳上餘額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金額對存貨影響重大，若評估認列錯誤可能造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未能允當表達，請詳附註十三。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 1,254,146 仟元及 89,203 仟元。

3. 本會計師考量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存貨損失評價分別以呆滯損失及淨變現方式評估，上述評估方式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針對存貨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評估其合理性，並執行以下程序：

(1)取得存貨跌價損失之明細表及分析（包括市價評價準備、過時、報廢及其他存貨準備），確認提列準備時已將觀察存貨盤點時辨認之損壞、過時或呆滯存貨列入適當考量或分別提列。

(2)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評價相關資訊，評估其資訊對查核目的而言是否具有足夠的可靠性，並針對該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利用抽核樣本取得查核證據以評估該資訊是否具有足夠的正確性且詳盡，以支持查核目的。

(3)依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並取得足夠與適切之查核證據，並抽核及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準備方法及假設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5 日



財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通證券(台北)分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二)	\$ 1,207,619	18	\$ 950,168	1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 1,122,581	17	\$ 772,25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二)	228,521	3	68,897	1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三二及三三)	72,868	1	22,399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十及三二)	297,712	5	219,533	4	220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附註二四)	121,895	2	97,746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十一、三二及三四)	45,551	1	430,077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341,236	5	339,928	6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十二及三二)	507,133	8	427,296	7	222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三二及三三)	5,739	-	2,707	-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四、三二及三三)	434,529	7	114,81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99,554	2	110,284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二)	3,119	-	6,45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5,089	-	5,089	-
121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附註三二及三三)	4,911	-	102,869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7,990	-	10,466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三)	1,254,146	19	886,570	16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76,952	27	1,360,875	25
13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四、九及三二)	100,000	2	-	-		非流動負債	457	-	175	-
1410	預付款項	2,770	1	272,298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58,251	1	56,50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二)	4,156,236	64	3,483,145	6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1,129	-	11,89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三十及三三)	69,837	1	68,57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46,789	28	1,429,449	26
						2XXY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四、二三、二八及三一)				
1510	非流動資產					3110	股本	1,206,376	19	1,191,376	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二)	49,810	1	4,755	-	320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811,101	12	647,291	11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二)	211,481	3	202,659	4	3310	保留盈餘	683,993	11	600,450	11
1527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二)	33,145	-	100,000	2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1,364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三二)	29,958	-	58,358	1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2,093,666	32	1,755,851	3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1,027,273	16	787,546	14	3300	未分配盈餘	2,799,023	43	2,356,301	4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539,985	8	443,195	8	3410	其他權益項目	(902)	-	76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439,498	7	446,035	8	34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26)	-	(21,36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三)	42,629	1	51,284	1	34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0,394)	(2)	(3,7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十)	4,152	-	23,119	-	340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29,122)	(2)	(24,32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377,931	36	2,116,951	38	33XX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4,687,378	72	4,170,647	74
1XXY	資產總計	\$ 6,534,167	100	\$ 5,600,096	100		權益總計	\$ 6,534,167	100	\$ 5,600,09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及二四)	\$ 7,876,747	100	\$ 7,000,5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二 五及三三)	<u>5,824,970</u>	<u>74</u>	<u>5,114,812</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2,051,777</u>	<u>26</u>	<u>1,885,705</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五及三 三)				
6100	推銷費用	95,428	1	85,942	1
6200	管理費用	172,509	2	157,15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848,627</u>	<u>11</u>	<u>760,701</u>	<u>1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16,564</u>	<u>14</u>	<u>1,003,794</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935,213</u>	<u>12</u>	<u>881,911</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五 及三三)	64,445	1	70,51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 及二五)	( 43,837)	( 1)	( 9,62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 五)	( 85)	-	( 2,14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利益 份額(附註四)	<u>202,387</u>	<u>3</u>	<u>30,99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22,910</u>	<u>3</u>	<u>89,74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158,123	15	971,653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 <u>116,286</u> )	( <u>2</u> )	( <u>136,219</u> )	( <u>2</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41,837</u>	<u>13</u>	<u>835,434</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二二)	(\$ 3,154)	-	(\$ 6,9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四及二 三)：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666)	-	( 42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8,262	-	( 80,698)	(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 4,724)	-	( 13,758)	(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8,718	-	( 101,788)	(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1,050,555</u>	<u>13</u>	<u>\$ 733,646</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8.77</u>		<u>\$ 7.05</u>	
9850	稀 釋	<u>\$ 8.64</u>		<u>\$ 6.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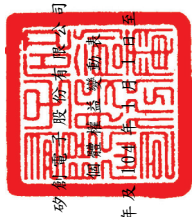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碩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權 益 總 額
		股本 (附註二及二九)	盈餘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三)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A1	119,138	\$ 1,191,376	\$ 529,299	\$ 1,537,198	\$ 1,193	\$ 73,092	\$ 12,985	\$ 3,970,412
B1	-	-	71,151	( 71,151)	-	-	-	-
B5	-	-	-	( 536,119)	-	-	-	( 536,119)
M7	-	( 3,948)	-	( 2,608)	-	-	-	( 6,556)
N1	-	-	-	-	-	-	9,264	9,264
D1	-	-	-	835,434	-	-	-	835,434
D3	-	-	-	( 6,903)	( 429)	( 94,456)	-	( 101,788)
D5	-	-	-	828,531	( 429)	( 94,456)	-	733,646
Z1	119,138	1,191,376	600,450	1,755,851	764	( 21,364)	( 3,721)	4,170,647
B1	-	-	83,543	( 83,543)	-	-	-	-
B3	-	-	21,364	( 21,364)	-	-	-	-
B5	-	-	-	( 595,688)	-	-	-	( 595,688)
M7	-	-	23,560	( 273)	-	-	-	23,287
N1	1,500	15,000	140,250	-	-	-	( 116,673)	38,577
D1	-	-	-	1,041,837	-	-	-	1,041,837
D3	-	-	-	( 3,154)	( 1,666)	13,538	-	8,718
D5	-	-	-	1,038,683	( 1,666)	13,538	-	1,050,555
Z1	120,638	\$ 1,206,376	\$ 811,101	\$ 2,093,666	\$ 902	\$ 7,826	\$ 120,394	\$ 4,687,3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158,123	\$ 971,65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0,917	105,321
A20200	攤銷費用	14,718	13,4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 411)	109
A20900	財務成本	85	2,149
A21200	利息收入	( 21,097)	( 22,500)
A21300	股利收入	( 7,140)	( 11,60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8,577	9,264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 202,387)	( 30,99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0)	( 4)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損失	7,714	6,21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016	22,27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000	38,500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0,730	( 3,908)
A29900	遞延其他收入	( 772)	2,188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 204,268)	332,328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8,227)	176,717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 311,303)	1,8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45	( 3,013)
A3119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2,042)	( 78)
A31200	存 貨	( 394,576)	( 271,289)
A31230	預付款項	202,073	( 216,3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95	( 2,325)
A32150	應付帳款	324,722	89,376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48,985	13,2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08	32,701
A3219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3,032	1,3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476)	( 6,24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10)	( 1,362)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4,149	14,499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775,570	1,263,49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292	22,49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85)	(\$ 2,43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26,734)	( 109,29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1,043</u>	<u>1,174,26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4,086)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7,633	23,306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84,526	181,589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3,145)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43,270)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384	7,77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9,671)	( 35,000)
B02000	預付投資款減少	19,671	( 19,67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1,361)	( 101,4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1	8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04)	( 671)
B0410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增加)	100,000	( 30,0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6,063)	( 21,30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7,140</u>	<u>11,60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6,525</u>	<u>( 27,12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 306,9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763)	54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95,688)	( 536,11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96,451)</u>	<u>( 842,47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3,666)</u>	<u>( 1,67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57,451	302,99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50,168</u>	<u>647,17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07,619</u>	<u>\$ 950,1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1 年 7 月設立於台北市，並於同年開始營業，目前主要營運處所位於新竹縣台元科技園區。營運業務主要為電子開發研究設計、微電腦單晶片，軟、硬體及積體電路之設計、銷售及代理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2 年 12 月 25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將自 106 年開始推延適用。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其中，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

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前述修正將適用於106年以後之交易。

####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106年適用之IFRSs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IFRS 15應自107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

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6.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IFRS 2 之修正亦規定，當本公司保留與代扣稅款等值數量之權益工具用以依法代員工繳納稅款時，該股份基礎給付具淨額交割特性。若除淨額交割特性外，該交易係屬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則該具有淨額交割特性之股份基礎給付整體分類為權益交割。此修正適用於首次適用日尚未既得、已既得但尚未行使及給與日在首次適用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

7.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IAS 28 之修正係釐清，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得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

8.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

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本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本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本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 9.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

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



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處理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公司債，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之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

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或進行清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三)所述。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 (二) 存貨之減損評估

1. 本公司因過時陳舊等因素而無法以現時市場價格出售之存貨，將依據存貨呆滯提列政策，針對 3 個月以上未有異動之正常倉存貨及非正常倉存貨分別依各倉別及庫齡比例提列呆滯損失，為本公司計算其呆滯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據。
2.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197,531	\$ 873,569
庫存現金	103	135
附買回票券	9,985	76,464
合計	<u>\$ 1,207,619</u>	<u>\$ 950,16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1.25%	0.01%~0.81%
附買回票券	0.36%	0.4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	\$ 160,156	\$ 30,022
國內上市(櫃)股票	8,374	8,255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一)	-	83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二)	44,587	30,537
可轉換公司債(三)	15,404	-
	<u>\$ 228,521</u>	<u>\$ 68,897</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四)	\$ 49,810	\$ -
可轉換公司債	-	4,755
	<u>\$ 49,810</u>	<u>\$ 4,755</u>

(一)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台幣	105年1月12日	至	2月25日		USD 3,000

- (二)本公司於105年8月及11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合約，到期日分別為106年8月及11月。本公司分別以8,500仟元及36,000仟元購買振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麗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與金融機構簽訂交換合約，本公司以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入選擇權，交換固定利率分別為2.00%及2.20%，交易對手可於到期日前執行選擇權相關權利，同時支付本公司本金及利息。
- (三)本公司於103年8月及105年8月，分別以5,000仟元及10,506仟元購買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億光電

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分別為106年9月及107年5月。

(四)本公司於105年8月及12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合約，到期日為107年9月。本公司以3,000仟元及46,700仟元購買永冠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與金融機構簽訂交換合約，本公司以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入選擇權，交換固定利率為2.30%及2.50%，交易對手可於到期日前執行選擇權相關權利，同時支付本公司本金及利息。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 111,275	\$ 15,919
國外基金	105,297	103,614
可轉換公司債	53,275	-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27,865</u>	<u>-</u>
	<u>\$ 297,712</u>	<u>\$ 219,533</u>
<u>非 流 動</u>		
國外基金	\$ 195,857	\$ 202,659
海外公司債	<u>15,624</u>	<u>-</u>
	<u>\$ 211,481</u>	<u>\$ 202,659</u>

#### 九、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100年第二期無擔保公司債(一)	<u>\$ 100,000</u>	<u>\$ -</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100年第二期無擔保公司債	<u>\$ -</u>	<u>\$ 100,000</u>
國外投資		
FORCAY 3.375% 04/22/2025 優先無擔保美元債(二)	<u>\$ 33,145</u>	<u>\$ -</u>

(一)本公司於101年1月11日按面額100,000仟元購買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5年期無擔保公司債，到期日為106年1月11日，其票面利率為1.29%。

(二)本公司於105年8月29日以32,675仟元購買台塑集團擔保之Formosa Group (Cayman) Limited發行之優先無擔保美元債，到期日為114年4月22日，其票面利率為3.375%。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18,398	\$ 46,798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11,560</u>	<u>11,560</u>
	<u>\$ 29,958</u>	<u>\$ 58,358</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9,958</u>	<u>\$ 58,358</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105及104年度收到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A減資退回股款2,384仟元及5,686仟元；本公司於104年度收到United Investments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減資退回股款2,087仟元。

本公司於105及104年度依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D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分別認列21,056仟元及22,276仟元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105年度依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A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4,960仟元減損損失。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定期存款	\$ 20,000	\$ 32,825
質押定期存款	25,551	347,252
債券投資	-	50,000
合 計	<u>\$ 45,551</u>	<u>\$ 430,077</u>

(一)本公司於101年3月30日按面額50,000仟元購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4年期國內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日為105年3月30日，其票面利率為2.08%。

(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十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4,350	\$ 3,146
應收帳款	523,126	444,493
減：備抵呆帳	( 20,343)	( 20,343)
	<u>\$ 507,133</u>	<u>\$ 427,296</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30至15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515,708	\$ 437,492
逾期1至60天	540	-
逾期61至90天	-	-
逾期91天以上	6,878	7,001
合 計	<u>\$ 523,126</u>	<u>\$ 444,49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逾期 60 天以下	<u>\$ -</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403	\$ 13,940	\$ 20,343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6,018	-	6,018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6,018)	( 6,018)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421</u>	<u>\$ 7,922</u>	<u>\$ 20,343</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421	\$ 7,922	\$ 20,343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068	1,068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1,068)	-	( 1,068)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1,353</u>	<u>\$ 8,990</u>	<u>\$ 20,343</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因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1,353 仟元及 12,421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 十三、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618,992	\$ 462,371
在 製 品	495,285	358,488
原 料	<u>139,869</u>	<u>65,711</u>
	<u>\$ 1,254,146</u>	<u>\$ 886,570</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 5,824,970 仟元及 5,114,812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27,000 仟元及 38,500 仟元。

####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投資子公司</u>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87,471	\$ 215,481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3,292	323,447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4,096	129,923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66,920	3,511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63,798	43,449
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0,088	45,258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11,608</u>	<u>26,477</u>
	<u>\$ 1,027,273</u>	<u>\$ 787,546</u>

<u>公 司 名 稱</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	71%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1%	64%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100%	100%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60%	100%
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7%	87%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6%	46%

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105及104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對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綜合持股為46%，惟本公司佔極創公司董事會多數席次，對其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成 本</u>	<u>自有土地</u>	<u>房屋及建築物</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合 計</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6,627	\$ 255,573	\$ 20,900	\$ 411,367	\$ 2,661	\$ 797,128
增加	-	22,724	6,002	71,700	1,054	101,480
減少	-	-	( 210 )	( 134,395 )	-	( 134,605 )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38,951 )	( 11,388 )	-	-	-	( 50,339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7,676</u>	<u>\$ 266,909</u>	<u>\$ 26,692</u>	<u>\$ 348,672</u>	<u>\$ 3,715</u>	<u>\$ 713,664</u>

( 接次頁 )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u>折 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8,362	\$ 11,029	\$ 246,695	\$ 2,134	\$ 308,220
增加	-	12,808	5,306	80,418	402	98,934
減少	-	-	(206)	(134,395)	-	(134,601)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2,084)	-	-	-	(2,08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59,086	\$ 16,129	\$ 192,718	\$ 2,536	\$ 270,469
104年1月1日淨額	\$ 106,627	\$ 207,211	\$ 9,871	\$ 164,672	\$ 527	\$ 488,908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67,676	\$ 207,823	\$ 10,563	\$ 155,954	\$ 1,179	\$ 443,195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7,676	\$ 266,909	\$ 26,692	\$ 348,672	\$ 3,715	\$ 713,664
增加	27,964	84,976	6,277	71,971	173	191,361
減少	-	-	(783)	-	-	(78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5,640	\$ 351,885	\$ 32,186	\$ 420,643	\$ 3,888	\$ 904,242
<u>折 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59,086	\$ 16,129	\$ 192,718	\$ 2,536	\$ 270,469
增加	-	10,168	5,521	78,332	359	94,380
減少	-	-	(592)	-	-	(59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69,254	\$ 21,058	\$ 271,050	\$ 2,895	\$ 364,257
105年1月1日淨額	\$ 67,676	\$ 207,823	\$ 10,563	\$ 155,954	\$ 1,179	\$ 443,195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95,640	\$ 282,631	\$ 11,128	\$ 149,593	\$ 993	\$ 539,9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裝潢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3至6年
試驗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6,894	\$ 320,686	\$ 437,580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38,951	11,388	50,33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55,845	\$ 332,074	\$ 487,919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33,413	\$ 33,413
折舊費用	-	6,387	6,387
重分類	-	2,084	2,08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41,884	\$ 41,884
104年1月1日淨額	\$ 116,894	\$ 287,273	\$ 404,167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55,845	\$ 290,190	\$ 446,035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成 本			
105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155,845</u>	<u>\$ 332,074</u>	<u>\$ 487,919</u>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1,884	\$ 41,884
折舊費用	-	6,537	6,537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8,421</u>	<u>\$ 48,421</u>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55,845</u>	<u>\$ 290,190</u>	<u>\$ 446,035</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5,845</u>	<u>\$ 283,653</u>	<u>\$ 439,498</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之耐用年限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成本法佐以收益法及市場比較法之加權平均進行，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675,216</u>	<u>\$677,657</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 十七、無形資產

	權 利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090	\$ 89,608
增 加	2,150	6,306
處 分	( 14,553)	( 14,55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687</u>	<u>\$ 81,361</u>
累計攤銷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08	\$ 31,211
攤銷費用	10,589	13,419
處 分	( 14,553)	( 14,55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644</u>	<u>\$ 30,077</u>
104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5,482</u>	<u>\$ 58,397</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7,043</u>	<u>\$ 51,284</u>

(接次頁)

(承前頁)

	<u>權 利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9,687	\$ 11,674	\$ 81,361
增 加	<u>3,535</u>	<u>2,528</u>	<u>6,063</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3,222</u>	<u>\$ 14,202</u>	<u>\$ 87,424</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2,644	\$ 7,433	\$ 30,077
攤銷費用	<u>10,883</u>	<u>3,835</u>	<u>14,71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3,527</u>	<u>\$ 11,268</u>	<u>\$ 44,795</u>
105年1月1日淨額	<u>\$ 47,043</u>	<u>\$ 4,241</u>	<u>\$ 51,284</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39,695</u>	<u>\$ 2,934</u>	<u>\$ 42,629</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權 利 金	2 至 10 年
電 腦 軟 體	2 至 5 年

#### 十八、其他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 他	<u>\$ 2,770</u>	<u>\$ 4,165</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4,152	\$ 3,448
預付投資款	<u>-</u>	<u>19,671</u>
	<u>\$ 4,152</u>	<u>\$ 23,119</u>

#### 十九、應付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u>\$1,122,581</u>	<u>\$ 772,256</u>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 20 至 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十、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254,128	\$ 227,184
應付研究費	24,829	30,862
應付權利金	-	15,000
其他(註)	<u>62,279</u>	<u>66,882</u>
	<u>\$ 341,236</u>	<u>\$ 339,928</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5,062	\$ 7,950
其他	<u>2,928</u>	<u>2,516</u>
	<u>\$ 7,990</u>	<u>\$ 10,466</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	<u>\$ 11,129</u>	<u>\$ 11,892</u>

註：其他主要係耗材費用、購買光罩費用及代扣稅款。

## 二一、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退貨及折讓	<u>\$ 5,089</u>	<u>\$ 5,089</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

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6,379	\$ 92,1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8,128)	( 35,6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8,251</u>	<u>\$ 56,50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年1月1日	<u>\$ 83,373</u>	<u>(\$ 32,407)</u>	<u>\$ 50,96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667</u>	<u>( 669)</u>	<u>998</u>
認列於損益	<u>1,667</u>	<u>( 669)</u>	<u>9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91)	( 19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58	-	2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6,772	-	6,77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4</u>	<u>-</u>	<u>6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094</u>	<u>( 191)</u>	<u>6,903</u>
雇主提撥	<u>-</u>	<u>( 2,360)</u>	<u>( 2,360)</u>
104年12月31日	<u>92,134</u>	<u>( 35,627)</u>	<u>56,50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379</u>	<u>( 548)</u>	<u>831</u>
認列於損益	<u>1,379</u>	<u>( 548)</u>	<u>83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88	\$ 28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184	-	2,18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908	-	908
計畫縮減影響數	(226)	-	(2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66	288	3,154
雇主提撥		(2,241)	(2,241)
105年12月31日	\$ 96,379	(\$ 38,128)	\$ 58,251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106	137
管理費用	192	214
研發費用	533	647
	\$ 831	\$ 99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5.00%	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465)	(\$ 3,478)
減少 0.25%	\$ 3,628	\$ 3,64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496	\$ 3,516
減少 0.25%	(\$ 3,360)	(\$ 3,37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253	\$ 2,197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年	15年

### 二三、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0,638</u>	<u>119,138</u>
已發行股本	<u>\$ 1,206,376</u>	<u>\$ 1,191,37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年度股本增加主要係發行限制型股票所致。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08,563	\$ 287,299
公司債轉換溢價	335,041	335,04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7,247	3,68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1,36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	<u>140,250</u>	<u>19,895</u>
	<u>\$ 811,101</u>	<u>\$ 647,29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以往虧損。
3. 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5年6月22日及104年6月2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3,543	\$ 71,151		
特別盈餘公積	21,364	-		
股東紅利—現金	595,688	536,119	\$ 5.0	\$ 4.5

本公司106年3月15日董事會擬議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104,18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2,636)	
股東現金股利	723,826	\$ 6

有關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6年6月22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21,364	-
年底餘額	<u>\$ 21,364</u>	<u>\$ -</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764	\$ 1,193
採用權益法之換算差額		
份額	( 1,666)	( 429)
年底餘額	<u>(\$ 902)</u>	<u>\$ 76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21,364)	\$ 73,0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8,262	( 80,698)
採用權益法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4,724)	( 13,758)
年底餘額	<u>(\$ 7,826)</u>	<u>(\$ 21,364)</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八。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3,721)	(\$ 12,985)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	( 155,250)	-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38,577	9,264
年底餘額	<u>(\$ 120,394)</u>	<u>(\$ 3,721)</u>

二四、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7,821,511	\$ 6,952,370
勞務收入	55,236	48,147
	<u>\$ 7,876,747</u>	<u>\$ 7,000,517</u>

##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31,012	\$ 28,957
利息收入	21,097	22,500
股利收入	7,140	11,601
其他收入	5,196	7,461
	<u>\$ 64,445</u>	<u>\$ 70,519</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352	\$ 22,66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6,016)	( 22,27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 7,714)	( 6,2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淨(損)益	( 5,923)	2,652
其他損失	( 6,536)	( 6,444)
	<u>(\$ 43,837)</u>	<u>(\$ 9,626)</u>

###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5	\$ 2,149

###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4,380	\$ 98,934
投資性不動產	6,537	6,387
無形資產	14,718	13,419
	<u>\$ 115,635</u>	<u>\$ 118,74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87,294	\$ 91,899
營業成本	7,086	7,035
	<u>\$ 94,380</u>	<u>\$ 98,93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3,835	\$ 2,770
研發費用	10,883	10,649
	<u>\$ 14,718</u>	<u>\$ 13,41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54,361	\$ 677,723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劃	20,012	18,233
確定福利計劃	831	998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38,577	9,264
	<u>\$ 813,781</u>	<u>\$ 706,21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13,781</u>	<u>\$ 706,218</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高於 25% 及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 3% 提撥董監事酬勞。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係分別按一定比例估列。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現	金	股
員工酬勞	\$ 93,765		\$ -	\$ 75,189		\$ -
董監事酬勞	28,130		-	22,557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5 日及 105 年 3 月 1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5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5年度		104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酬勞	\$ 93,765	\$ -	\$ 75,189	\$ -
董監事酬勞	28,130	-	22,557	-

有關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64,037	\$ -
董監事酬勞	19,210	-

104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6,432	\$154,31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34,080)	(131,655)
淨利益	<u>\$ 2,352</u>	<u>\$ 22,661</u>

##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16,004	\$ 129,2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182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378)
	<u>116,004</u>	<u>136,08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82</u>	<u>1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6,286</u>	<u>\$ 136,21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158,123</u>	<u>\$ 971,65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96,881	\$ 165,181
決定課稅所得應予調整減少 之項目	( 34,525)	( 6,769)
免稅所得	( 35,055)	( 13,0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182
暫時性差異產生之稅額影響	3,931	4,906
投資抵減之稅額影響	( 14,946)	( 20,86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 3,3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6,286</u>	<u>\$ 136,219</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99,554</u>	<u>\$ 110,284</u>

(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u>\$ 43</u>	<u>\$ 132</u>	<u>\$ 175</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u>\$ 175</u>	<u>\$ 282</u>	<u>\$ 457</u>

(四)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9,203</u>	<u>\$ 89,953</u>

(五)本公司製造高階積體電路設計-SOC、LCD Driver IC 等產品之所得免稅期間如下：

<u>新興重要策略產業獎勵條例</u>	<u>期</u>	<u>間</u>
第八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4年1月1日至107年9月30日	
第九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年1月1日至108年11月30日	

(六)與投資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無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七)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本公司	<u>\$228,890</u>	<u>\$191,275</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5年度(預計)</u> 10.93%	<u>104年度</u> 14.70%

本公司已無屬於 86 年(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八)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七、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77</u>	<u>\$ 7.05</u>
稀釋每股盈餘	<u>\$ 8.64</u>	<u>\$ 6.9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利	<u>\$1,041,837</u>	<u>\$ 835,43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041,837	\$ 835,4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041,837</u>	<u>\$ 835,434</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18,853	118,53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73	535
員工酬勞	<u>1,294</u>	<u>1,10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0,520</u>	<u>120,17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102年6月13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10,000仟元，計發行1,000仟股。前述決議已於102年9月10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9 月 25 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1,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即無償）。本公司給與日及發行日為 102 年 9 月 25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39.3 元。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u>既 得 期 間</u>	<u>獲 配 比 例</u>
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	40%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5 年 6 月 2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5,000 仟元，計發行 1,500 仟股。前述決議已於 105 年 7 月 1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8 月 5 日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5,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1,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即無償）。本公司給與日及發行日為 105 年 8 月 5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103.5 元。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有違反法令、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公司規定及與本公司間之其他約定情節重大，並達成本公司所設定之公司營運目標者，得獲配股數之最高股份比例將如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惟獲配股數之實際股份比例將依公司營運目標達成度計算：

<u>既 得 期 間</u>	<u>獲 配 比 例</u>
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	25%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	45%

員工於既得期間屆滿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得受領新股。

上述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依信託約定，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無異議請求收買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處分。但本辦法另有規範者，則從其規範。
- (二)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
-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受領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四)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代為簽訂、修訂信託有關合約。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違反前述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之代理授權辦理交付信託事宜時，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股 數 ( 仟 股 )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388	679
本期給與	1,500	-
本期既得	( 388 )	( 291 )
期末餘額	<u>1,500</u>	<u>388</u>

## 二九、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因昇佳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及 104 年 7 月因昇佳公司盈餘轉增資及員工分紅轉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69% 下降為 64%；於 105 年 5 月因昇佳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及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64% 下降為 61%。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特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63%；105 年 12 月因新特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 63% 下降為 60%。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力領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 104 年 8 月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90%下降為 71%；105 年 7 月因力領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致持股比例由 71%下降為 68%。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九。

###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 (一)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部分辦公室及停車場之土地係向私人承租，租期分別於 110 年 7 月陸續到期。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分別為 3,120 仟元及 3,120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17,829	\$ 17,828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64,114	72,743
超過 5 年	-	9,200
	<u>\$ 81,943</u>	<u>\$ 99,771</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17,829</u>	<u>\$ 14,597</u>

#### (二)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3,466 仟元及 4,229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 17,767	\$ 16,276
超過1年	<u>1,890</u>	<u>10,196</u>
	<u>\$ 19,657</u>	<u>\$ 26,472</u>

###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之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三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133,145	\$133,173	\$100,000	\$100,600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68,530	\$ -	\$ -	\$ 168,53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5,404</u>	<u>94,397</u>	-	<u>109,801</u>
合 計	<u>\$ 183,934</u>	<u>\$ 94,397</u>	<u>\$ -</u>	<u>\$ 278,331</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11,275	\$ -	\$ -	\$ 111,275
債務工具投資	96,764	-	-	96,764
國外基金	-	301,154	-	301,154
	<u>\$ 208,039</u>	<u>\$ 301,154</u>	<u>\$ -</u>	<u>\$ 509,193</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38,277	\$ -	\$ -	\$ 38,277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55	30,537	-	35,292
衍生工具	-	83	-	83
合 計	<u>\$ 43,032</u>	<u>\$ 30,620</u>	<u>\$ -</u>	<u>\$ 73,652</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115,919	\$ -	\$ -	\$ 115,919
國外基金	-	306,273	-	306,273
	<u>\$ 115,919</u>	<u>\$ 306,273</u>	<u>\$ -</u>	<u>\$ 422,192</u>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反映債券發行人期末現時借款利率之折現率進行折現。
國外基金	按基金投資標的市價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168,530	\$ 38,36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9,801	35,29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133,145	100,000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205,632	2,035,8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539,151	480,5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547,486	1,145,24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關係人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各項管理辦法及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影 響	日 圓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 3,509	\$ 4,443	\$ 391	(\$ 818)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05,229	\$ 643,71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47,838	651,974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減少 448 仟元及 65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櫃買中心之通信網路產業、半導體產業及電器電纜產業權益工具及台灣市場交易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對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19 仟元及 413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564 仟元及 5,796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高於 10% 之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曝險。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2% 及 47%。因應收帳款總額高於 10% 之客戶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550,072	\$ 761,823	\$ 235,591	\$ -	\$1,547,486

####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430,028	\$ 509,463	\$ 205,749	\$ -	\$1,145,240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4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一流 入	\$ 49,098	\$ 49,251	\$ -	\$ -
一流 出	<u>49,106</u>	<u>49,160</u>	-	-
	<u>(\$ 8)</u>	<u>\$ 91</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無擔保之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1,847,000</u>	<u>2,073,900</u>
	<u>\$1,847,000</u>	<u>\$2,073,90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 公 司	<u>\$3,082,741</u>	<u>\$1,211,880</u>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 公 司	<u>\$273,382</u>	<u>\$48,678</u>

(三) 銷貨成本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u>\$33,388</u>	<u>\$10,004</u>

(四) 技術服務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2,952</u>	<u>\$ 2,001</u>

(五)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21,081	\$ 17,379
實質關係人	<u>2,018</u>	<u>1,942</u>
	<u>\$ 23,099</u>	<u>\$ 19,321</u>

(六) 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2,891</u>	<u>\$ 3,387</u>

(七)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u>	<u>\$ 110</u>

(八) 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1,320</u>	<u>\$ 482</u>

(九)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公司	<u>\$ 193</u>	<u>\$ 1</u>	<u>\$ 8</u>	<u>\$ 8</u>

(十) 處分無形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u>\$ -</u>	<u>\$ -</u>	<u>\$ 2,317</u>	<u>\$ -</u>

(十一)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434,529</u>	<u>\$114,813</u>

(十二)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u>\$ 4,911</u>	<u>\$ 2,869</u>

(十三)應付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u>\$ 72,868</u>	<u>\$ 22,399</u>

(十四)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u>\$ 5,739</u>	<u>\$ 2,707</u>

(十五)存入保證金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 2,163	\$ 1,789
實質關係人	<u>324</u>	<u>324</u>
	<u>\$ 2,487</u>	<u>\$ 2,113</u>

本公司與子公司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租金收入、手續費收入、技術服務支出、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出售無形資產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計算。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金或任何擔保品。105及104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

上述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租賃、背書保證手續費及應收利息產生。

上述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係設計服務費產生。

上述對各關係人之存入保證金主要係租賃押金產生。

(十六)對關係人放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 公 司	<u>\$ -</u>	<u>\$100,000</u>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u>\$ 425</u>	<u>\$ 1,406</u>

本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子公司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利率為 1.88%，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計算。

(十七)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保證金額	<u>\$1,100,000</u>	<u>\$1,100,000</u>
實際動支金額	<u>\$ 268,379</u>	<u>\$ 676,720</u>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向供應商取得進貨合約及銀行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相關手續費收取之交易條件，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計算。

(十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4,669</u>	<u>\$ 48,829</u>
退職後福利	<u>716</u>	<u>747</u>
	<u>\$ 55,385</u>	<u>\$ 49,576</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狀況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提供作為進貨及關稅擔保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 25,551</u>	<u>\$347,252</u>

###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9,257	32.25	\$ 24,058	32.825
日圓	108,423	0.276	20,067	0.27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284	32.25	10,756	32.8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7,081	32.25	21,351	32.825
日圓	80,092	0.276	79,994	0.27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1 : 32.25 (美元：新台幣)	\$ 2,509	1 : 32.825 (美元：新台幣)	\$ 2,914
日元	1 : 0.276 (日元：新台幣)	( 22)	1 : 0.273 (日元：新台幣)	( 181)
		<u>\$ 2,487</u>		<u>\$ 2,733</u>

###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  
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及附表八。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為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動支金額	實際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抵擔名稱	保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金額
0	本公司	力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其他應收關聯人款項	是 是 是	\$ 200,000 100,000 100,000	\$ 200,000 100,000 100,000	\$ \$ \$	- - -	- - -	融通資金 融通資金 融通資金	-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	- - -	- - -	\$ 834,129 834,129 834,129	\$ 1,668,259 1,668,259 1,668,259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項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

1. 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為上限。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3.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4.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力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085,324	\$ 500,000	\$ 500,000	\$ 104,250	\$ -	11.5	\$2,085,324	是	-	-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085,324	400,000	400,000	32,250	-	9.2	2,085,324	是	-	-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085,324	100,000	100,000	85,000	-	2.3	2,085,324	是	-	-
		鈞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085,324	100,000	100,000	46,879	-	2.3	2,085,324	是	-	-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超過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 25% 為限。但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債券									
	台灣精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100年第二期無擔保公司債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0	\$ 100,000	-	\$ 100,028	註三及註六
	FORCAY 3.375% 04/22/2025 優先無擔保美元債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10	33,145	-	33,145	註二及註六
	國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0	53,275	-	53,275	註一及註六
	中石化海外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8	27,865	-	27,865	註一及註六
	Honhai 2.25% 09/23/2021 美元債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5	15,624	-	15,624	註一及註六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張	4,915	-	4,915	註一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60張	36,065	-	36,065	註一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06張	10,489	-	10,489	註一
	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85張	8,522	-	8,522	註一
	永冠能源科技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497張	49,810	-	49,810	註一
	基金									
	統一強聯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9,086	150,446	-	150,446	註四及註六
	元大美金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	9,710	-	9,710	註四及註六
	Eternal Wisdom Value Fu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33	105,297	-	105,297	註四及註六
	Top Trend Contrafund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66	195,857	-	195,857	註四及註六
	股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77	7,816	-	7,816	註一及註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2	558	-	558	註一及註六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50	1,770	-	1,770	註一及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	5,075	-	5,075	註一及註六
	廣順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4,149	84,219	-	84,219	註一及註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434	20,211	-	20,211	註一及註六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3,050	18,398	50	18,398	註二及註六
	東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1,314	11,560	-	11,560	註二及註六
	United MD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A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2,000	-	32	-	註二及註六
	United Investments Fund Participating Share Class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2,000	-	29	-	註二及註六
基金										
Eternal Wisdom Value Fu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5	111,679	-	111,679	註四及註六	
Top Trend Contrafund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65	191,453	-	191,453	註四及註六	
股票										
元大台灣50指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100	7,180	-	7,180	註一及註六	
台灣精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50	9,075	-	9,075	註一及註六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係按105年12月31日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105年12月31日公司債之百元殖利率價格計算。

註四：係按105年12月31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五：上列有價證券於105年12月31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六：其股數及單位數分別為仟股及仟單位。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本	期	末	年	年	底	比	帳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金	期	去	末	末	股	率	面	金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本公司	矽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 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	367,270	\$	367,270	30,000	100	\$	323,292	\$	4,569	\$	4,569	\$	4,569	\$	4,569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積體電路 產品		111,507		111,507	20,894	68		387,471		246,792		172,263								
	鈺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提供電子付款應用之系統晶片與 數字音樂應用之數位信號處理 器軟體完整解決方案		97,865		97,865	12,613	61		134,096		5,169		3,061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台 灣 Belize city, Belize	探針卡設計、製造及維修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路設計 國際貿易		100,000		100,000	10,000	60		63,798		3,919		2,871								
	力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 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94,623		94,623	12,251	46		11,608		32,494		14,869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積體電路 產品		64,500		45,150	2,000	100		66,920		45,404		45,404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路設計		(USD2,000 仟元)		(USD1,400 仟元)	1	-		26		246,792		11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Public of Mauritius	國際貿易		USD 2,000 仟元		USD 1,400 仟元	2,000	100		66,918		45,404		45,404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深圳	電子計算機軟、硬件開發、銷售及 售後服務業務與提供相關技術 諮詢服務		USD 400 仟元		USD 400 仟元	-	100		24,941		2,489		2,489								

註：涉及外幣部分，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匯率換算而得。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往來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券務		費率	價格	交付		條件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易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易與之無相關可備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券務費	\$ 75,853	100%	依合約約定計算	依合約約定計算	依合約約定計算	依合約約定計算	無相關可備	可備	\$ -	-	\$ -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備註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5,704,160	5,220,219	483,941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3,693	684,503	179,190	26%	
無形資產	44,780	54,499	(9,719)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9,835	867,026	(117,191)	-14%	
資產總額	7,362,468	6,826,247	536,221	8%	
流動負債	2,219,675	2,342,310	(122,635)	-5%	
非流動負債	126,265	114,390	11,875	10%	
負債總額	2,345,940	2,456,700	(110,760)	-5%	
股 本	1,206,376	1,191,376	15,000	1%	
資本公積	811,101	647,291	163,810	25%	
保留盈餘	2,799,023	2,356,301	442,722	19%	
其他權益	(129,122)	(24,321)	(104,801)	431%	
非控制權益	329,150	198,900	130,250	65%	
權益總額	5,016,528	4,369,547	646,981	15%	

茲就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說明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係因購置辦公室。
2. 資本公積增加：係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票酬勞成本。
3. 其他權益減少：係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所致。
4. 非控制權益增加：係因子公司少數股權增加及子公司獲利所致。

註：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財務狀況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	10,189,747	9,266,108	923,639	10%
營業毛利	2,881,882	2,481,024	400,858	16%
營業損益	1,245,724	963,462	282,262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61	63,990	(51,229)	-80%
稅前淨利	1,258,485	1,027,452	231,033	22%
本期淨利	1,099,047	845,829	253,218	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718	(101,788)	110,506	1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07,745	744,041	363,704	4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1,837	835,434	206,403	2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7,190	10,395	46,795	4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50,555	733,646	316,909	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7,190	10,395	46,795	450%

1. 茲就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說明如下：

(1) 營業損益增加：

因營收增加、營業毛利增加、營業費用控制得宜，故營業利益增加。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

因股利收入、淨外幣兌換利益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減少。

(3) 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因營收增加、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所致。

(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

因營收增加、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

係因子公司獲利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需視產業景氣及市場供需變化所決定，本公司積極研發新產品，以備齊完整產品線，提供客戶解決方案，以期未來之成長與發展。

註：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財務狀況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758,239	1,097,717	(750,973)	2,104,983	—	—

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主要係營業收入產生之現金收入。
- (2)投資活動、融資活動：主要係本年度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所需之光罩成本等設備，購買金融資產、債券投資及發放現金股利等。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 流 出 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104,983	1,220,126	(1,094,619)	2,230,490	\$ -	\$ -

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 106 年度營運獲利持續成長，積極控制相關損費及存貨週轉所致。
- (2) 全年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 106 年度增加研發新產品之光罩支出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資金來源

無。

(二)預計產生之效益

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集團轉投資政策主要是以專注本業為核心，配合經營策略、拓展業務及長期發展進行投資，以期能增加營收及獲利。就轉投資事業之設置地點、組織型態、持股比例、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投資評估，作為管理當局的決策依據；本集團對已投資事業亦定期評估投資損益狀況。此外，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監理

子公司的營運狀況，並建立營運管理機制，以期發揮最大之綜效。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新台幣 202,387 仟元，損益認列請參閱『陸、財務概況』中之「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將視整體產業狀況及公司經營需求，再行評估。

##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集團大多以自有資金支應營運需求，銀行借款需求不大，若借款則基於匯率避險前題為考量，金額不大，利率走升增加借款成本對本集團影響並不顯著。

本集團進、銷貨均以美元為主，已自動規避部份匯兌風險。針對美元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之影響，主要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及美元借款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本集團並未因通貨膨脹而造成對年度損益有重大影響。

#### 2. 公司對未來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未來本集團仍持續蒐集匯率波動資訊並注意全球利匯率趨勢，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並依公司相關規定選擇成本較低外匯避險工具規避匯率風險。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集團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財務投資。

#### 2. 本集團已制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相關作業皆依據上述作業程序辦理。

####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以避險目的為主，或與公司業務經營有關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確保本公司經營利潤。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年度研發計畫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之說明。本集團預計未來一年仍持續投入之研發人力與經費預計約佔營收 10%-15%。在各項研發費用投入之前，本集團會審慎評估市場風險及投資效益。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亦將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要。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隨著半導體製程不斷精進，IC 產品相關應用面越來越廣，本集團以 Display DriverIC 為核心技術及市場，逐步拓展應用領域，舉凡在電腦週邊、事務機器、手機、電話及 PDA 皆有足夠的產品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利用系統的整合能力，將產品線拓展至電子字典、語言學習機和其他消費性電子產品。整體而言，本集團皆能與市場供需同步，對產業科技變化維持高度敏感，以快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為股票上市公司，公司知名度與經營績效良好，未來將持續致力於產品品質與服務之提昇，以維持一貫良好之企業形象，因此並無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尚無併購之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尚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無晶圓廠之專業 IC 設計公司，需考量晶圓代工廠之產能設備、品質良率、製程技術及保密性等，來選擇適合之晶圓代工廠，故進貨集中為國內 IC 設計業之產業特性，本公司已將進貨來源分散至台積電、聯電及美格納等，並與封裝測試廠維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以消彌進貨集中之風險。

銷貨方面，本集團產品應用層面多元且廣泛，銷貨對象有代理商及製造商二種模式。依銷售區域及銷售條件區分不同代理商，對於透過代理商銷售之產品，本集團設有應用工程師，直接與終端客戶進行聯繫與產品技術服務。故以終端客戶計算，無銷貨集中的風險問題。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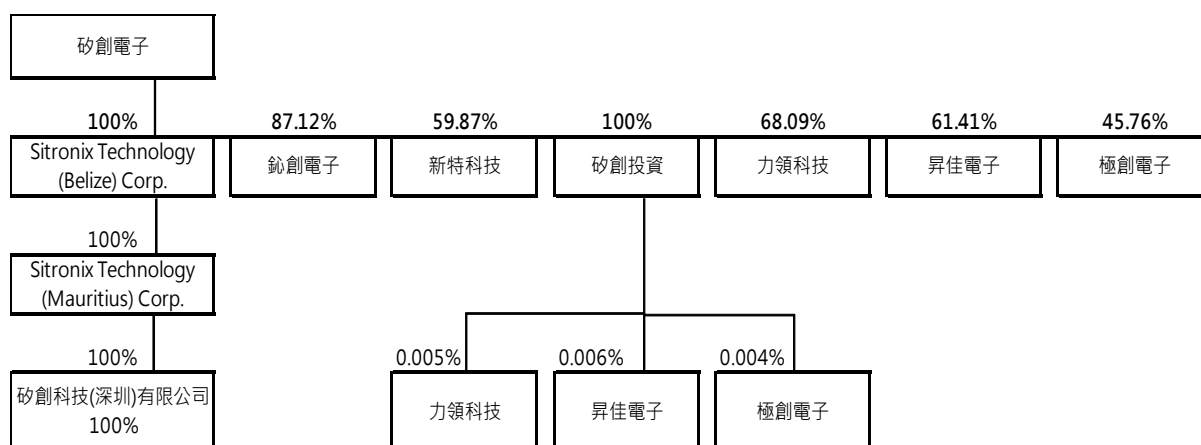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概況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05.12.31)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設立地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92.06.27	Belize	美金 2,000	國際貿易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92.07.11	Mauritius	美金 2,000	國際貿易
鈺創電子(股)公司	98.12.03	台灣新竹	新台幣 135,627	提供電子付款應用之系統 芯片與數字音樂應用之數位 信號處理器軟硬體完整 整合解決方案
極創電子(股)公司	98.12.02	台灣新竹	新台幣 267,690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 路設計
昇佳電子(股)公司	98.12.01	台灣新竹	新台幣 205,380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 積體電路產品
力領科技(股)公司	98.12.11	台灣新竹	新台幣 306,860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 控整合驅動晶片之研發及 銷售
矽創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92.11.24	大陸深圳	美金 400	電子計算機軟、硬件開 發、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 與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矽創投資(股)公司	101.12.21	台灣新竹	新台幣 300,000	一般投資業
新特系統(股)公司	103.02.06	台灣新竹	新台幣 167,030	探針卡設計、製造及維修



(3) 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國際貿易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國際貿易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軟、硬件開發、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與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鈦創電子(股)公司	提供電子付款應用之系統芯片與數字音樂應用之數位信號處理器軟硬體完整解決方案
極創電子(股)公司	專業電源管理方案積體電路設計
昇佳電子(股)公司	研發、設計及銷售感測器積體電路產品
力領科技(股)公司	小尺寸液晶驅動晶片及觸控整合驅動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矽創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新特系統(股)公司	探針卡設計、製造及維修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仟股)	持股比例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董事	矽創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毛穎文	2,000 -	100% -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董事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代表人：毛穎文	2,000 -	100% -
矽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代表人：王歲	出資額 -	100% -
鈦創電子(股)公司	董事	矽創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毛穎文	11,816 -	87% -
	董事	代表人：鄭奕禧	-	-
	董事兼總經理	代表人：劉榮智	220	1%
	監察人	王歲	-	-
極創電子(股)公司	董事	矽創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毛穎文	12,251 -	46% -
	董事	代表人：鄭奕禧	-	-
	董事兼總經理	代表人：簡志忠	30	-

關係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仟股)	持股比例
極創電子(股)公司	監察人	陳儒宏	-	-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10,984	41%
	董事	代表人：陳瑞聰	312	1%
	董事	代表人：陳培源	200	1%
	監察人	魏秋瑞	-	-
昇佳電子(股)公司	董事	矽創電子(股)公司	12,613	61%
	董事	代表人：毛穎文	319	2%
	董事	代表人：李盛樞	114	1%
	董事	代表人：李竹盛	675	3%
	監察人	陳儒宏	-	-
力領科技(股)公司	董事	矽創電子(股)公司	20,894	68%
	董事兼總經理	代表人：毛穎文	843	3%
	董事	代表人：江政隆	868	3%
	董事	代表人：王巖	139	1%
	監察人	陳儒宏	42	-
矽創投資(股)公司	董事	矽創電子(股)公司	30,000	100%
	董事	代表人：毛穎文	-	-
	董事	代表人：張憫慧	-	-
	董事	代表人：徐淑芳	-	-
	監察人	代表人：陳儒宏	-	-
新特系統(股)公司	董事	矽創電子(股)公司	10,000	60%
	董事	代表人：陳儒宏	380	2%
	董事	代表人：毛穎文	100	1%
	董事	代表人：李宗潤	260	2%
	監察人	代表人：劉孟煌 徐淑芳	- -	- -

##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年12月31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註1)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稅後 (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Sitronix Technology (Belize) Corp.	64,500	66,919	-	66,919	-	-	45,404	22.70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64,500	503,340	436,422	66,918	3,150,855	42,634	45,404	22.70
矽創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12,900	32,880	7,939	24,941	75,708	3,764	2,489	-
鈦創電子(股)公司	135,627	76,909	30,893	46,016	139,926	(5,656)	(5,934)	(0.44)
極創電子(股)公司	267,690	82,897	57,529	25,368	127,374	(31,933)	(32,494)	(1.21)

關係企業名稱(註1)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盈餘(稅後)
昇佳電子(股)公司	205,380	393,514	172,847	220,667	869,687	4,931	5,169	0.25
力領科技(股)公司	306,860	855,167	286,110	569,057	1,308,577	283,388	246,792	8.04
矽創投資(股)公司	300,000	325,820	2,528	323,292	-	(4,002)	4,569	0.15
新特系統(股)公司	167,030	133,135	26,575	106,560	120,348	(5,444)	(3,919)	(0.23)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資產負債及損益數字分別係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應納入編製母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陸、財務概況』中之「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三) 關係報告書

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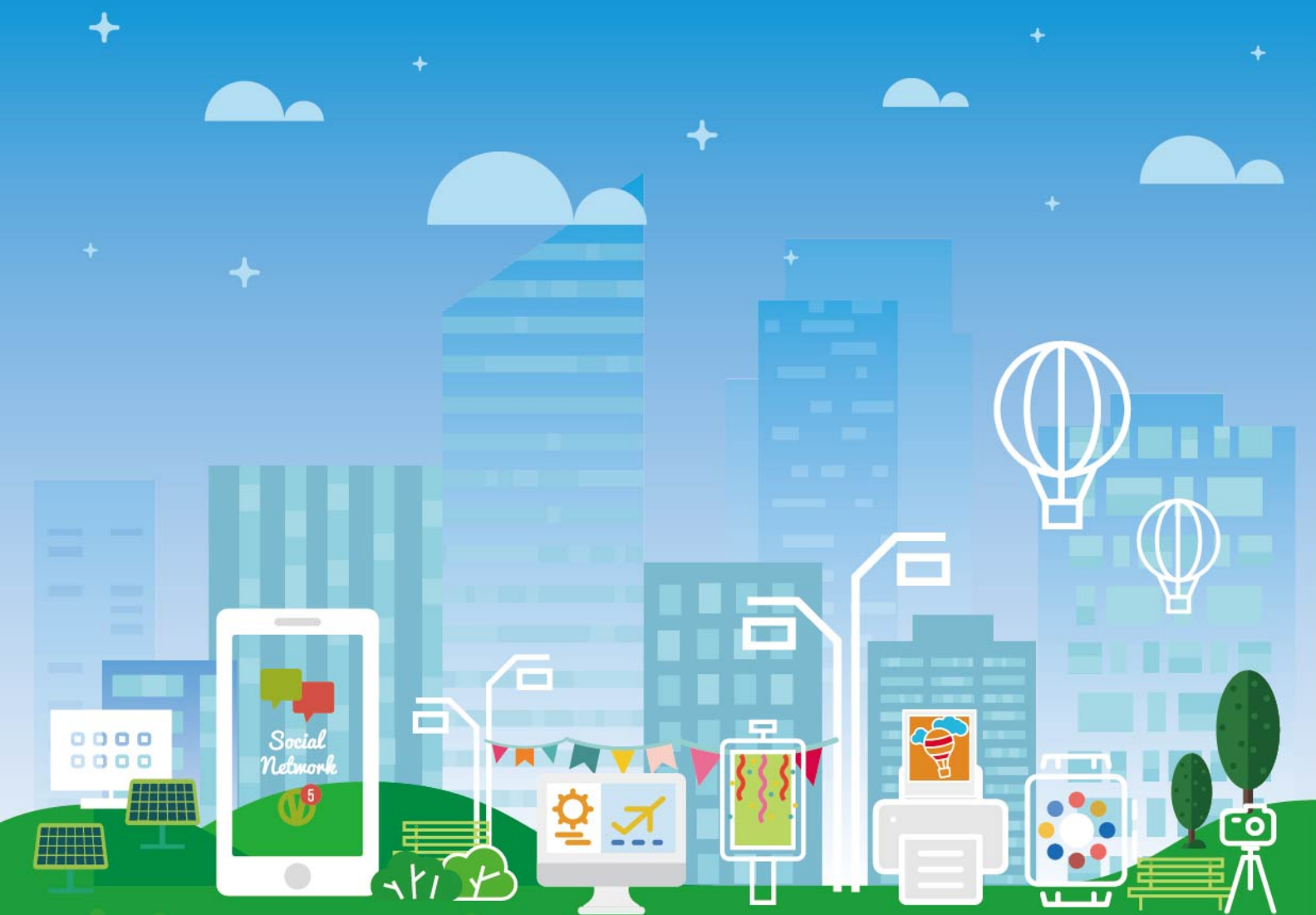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毛穎文



# Sitronix



#### 新竹總公司

地址：新竹縣302竹北市台元一街5號11樓之1

電話：03-5526500

傳真：03-5526501

#### 台北辦公室

地址：台北市114內湖區瑞光路608號6樓

電話：02-26591276

傳真：02-26582977

[www.sitronix.com.tw](http://www.sitronix.com.tw)